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

年
报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16人，实到董事15人，曾北川非执行董事因工作原因，委托才智伟非执行董事行使表决权，有效表决票16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以本公司2023年末普通股总股本15,914,928,468股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3.84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公司治理”。

(四) 本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 本公司董事长李民吉、财务负责人王兴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本报告包含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 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对本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风险的相关内容。



华
夏

CONTENTS

目 录

重要提示..... 1

董事长致辞..... 4

7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2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9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0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4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2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 确认意见	
131	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4、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长致辞



董事长：李民吉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开启新篇章的一年。这一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为做好经济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首次擘画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宏伟蓝图。这一年，华夏银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更好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应对多重困难挑战，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坚实步伐，交出了一份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成绩单。资产总额42,547.6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63亿元，比上年增长5.30%；连续三年入选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连续两年跻身全球银行50强，按一级资本位列全球银行第46位。

2023年，春华秋实，岁物丰成，一切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

我们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初心更加坚定。深刻认识金融功能性与营利性的关系，持续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将更多金融资源投向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实施专精特新“千百十”工程，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稳步增长；绿色贷款余额增长9.00%，绿色贷款占比持续提升；“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长8.77%；个人养老金融服务体系全面升级，养老产业融资客户和业务快速增长；全栈式产业数字金融创新发展，数字融资类业务快速增长。

我们稳固金融安全防线的信心更加坚定。深刻认识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强化风险经营理念，处理好权与责、快与稳、防与灭的关系，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风险偏好传导机制，优化授信政策策略体系，提升审批专业管理效能，集中处置存量风险，优化内控合规管理机制，加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加快风控数字化转型，推动风险管控局面稳中向好，高质量发展韧性进一步增强。拨备覆盖率160.06%，比上年末提高0.18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率、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分别下降0.04和0.08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86.45%、符合监管要求。

我们强化发展战略引领的耐心更加坚定。深刻认识市场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与自身面临的结构性、趋势性压力，坚持战略坚定性和策略灵活性相结合，以全面开展规划中期重检为契机，加快推进“四大转型战略”“八大重点工程”，战略管理系统性与执行力进一步增强，规划实施不断走深走实、见行见效。数字化转型全面加力，积极拥抱前沿技术变革，信息科技投入同比增长4.79%、占营业收入4.34%，厅堂95%以上个人高频业务实现自助办理。公司金融“商行+投行”转型步伐加快，对公客户比上年末增长4.10%，投行业务规模同比增长11.11%。零售金融转型提质增效，个人存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7.83%，信用卡累计发卡量增长12.33%。金融市场业务转型成效向好，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比上年增长33.48%，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增长15.30%。

我们加快改革创新发展的决心更加坚定。深刻认识新时代金融发展规律，坚持总行中心推动与分行边缘革命相结合，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向，有序调整总行组织架构，完善战略管理体系，升级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建设研究体系，健全贯彻落实经济金融政策机制，建立集团协同联动激励机制，优化绩效考核机制，高效完成股份制银行下属村镇银行改制首例——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改制，进一步激活发展潜能；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升级产品服务能力，着力打造多样化专业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创新推出华夏财资云平台，试点投联贷、认股权贷款，定制数字化产品“菜篮子保供贷”，成功发行华夏瑞幸联名信用卡，落地国内首批新能源、首单光伏基础设施REITs等。

2024年，时代向前，征程再启，一切事业都在继往开来中推进。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华夏银行实施五年发展规划的攻坚之年。攻坚之年当有攻坚之势、攻坚之为。华夏银行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积极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为主线，以深化战略执行、结构调整为重点，以强化集团化管理、精细化管理为抓手，以防范化解风险为支撑，坚定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以

自身高质量发展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努力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金融力量。

着力夯实“稳”的基础。我们将准确把握更加复杂严峻的风险管理形势，以及高质量发展对风险管理提出的更高要求，坚决落实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要求，坚持守正创新，坚持在发展中解决问题，围绕建立健全稳健、前瞻、高效的集团级全面风险合规治理体系这一重点，健全集团级风控体系，严格控制风险成本，加快风控数字化转型，在前中后台三道防线、总分支行及子公司之间形成合力，以集团级的高质量风控促进高质量发展。

着力增强“进”的动能。我们将准确把握服务新质生产力、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历史使命和重大战略机遇，坚持履行好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天职，结合自身特点和禀赋，积极探索服务新质生产力新模式新路径，聚焦“五篇大文章”制定专项方案，进一步整合集团力量，集中优质资源，不断提升服务质效，推动科技金融迎难而上、聚焦重点，绿色金融乘势而上、先立后破，普惠金融雪中送炭、服务民生，养老金融健全体系、增进福祉，数字金融把握机遇、重视安全，做到力度大、总量足、结构优、节奏稳、可持续，更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

着力把牢“立”的方向。我们将准确把握金融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保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的坚强定力，充分利用好现有机构、牌照，以全面深化管理模式为基础，以全面强化战略执行为手段，以全面优化经营管理质效为支撑，加快完善集团化治理架构与运行机制，健全完善战略目标推进体系与监测评估机制，提高资源配置的精准性与激励约束机制的导向性，增强数据驱动力、科技支撑力与运营承载力，加快建设“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

着力加大“破”的力度。我们将准确把握当前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充分问题，立足稳中求进、价值创造、轻型运行这一工作主线，坚持以资本新规为导向、以精耕细作为根本、提质增效为目的、狠抓落实为关键，全面实施经营调度工作机制，狠抓客户结构调整，狠抓资产、负债、盈利结构调整，狠抓机构人员效能提升，切实推进发展质量、结构、规模、效益相统一，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纤纤不绝林薄成，涓涓不止江河生。在广大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华夏银行将保持定力、坚定信心，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积极进取、主动作为，努力为广大客户和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董事长



2024年4月26日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集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本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元	人民币元
京津冀地区	本集团总行及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长三角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粤港澳大湾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深圳、广州、海口、香港
中东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
西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东北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附属机构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理财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2.1 公司简介

2.1.1 中文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华夏银行

英文名称：HUA XIA BANK CO., Limited

2.1.2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2.1.3 董事会秘书：宋继清

证券事务代表：王大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电话：010-85238570, 85239938

传真：010-85239605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2.1.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网址：<http://www.hxb.com.cn>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05年4月，本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1号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2.1.5 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1.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普通股A股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普通股A股股票代码：600015

2.1.7 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张凡、孙玲玲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1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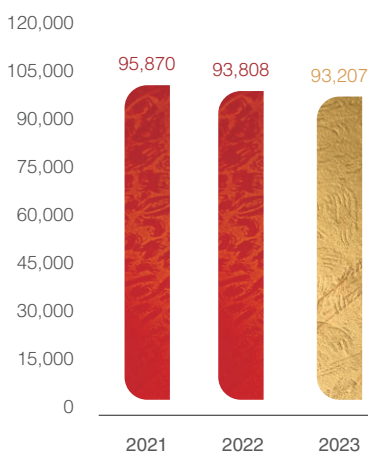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隋玉瑶、吕晓峰

持续督导期间：2022年10月1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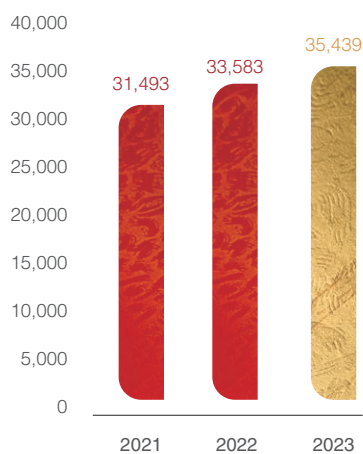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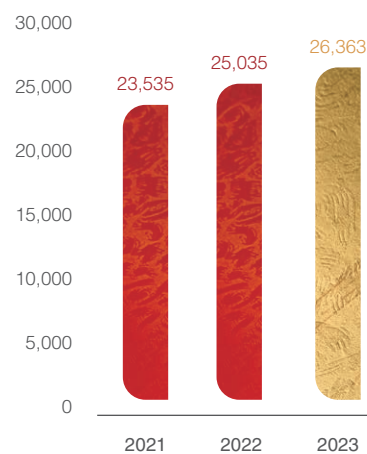
利润总额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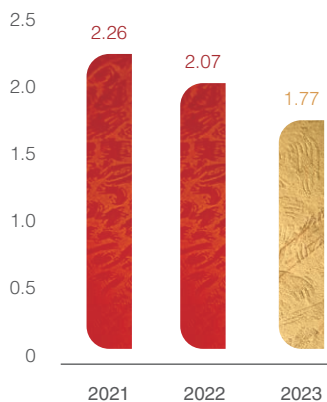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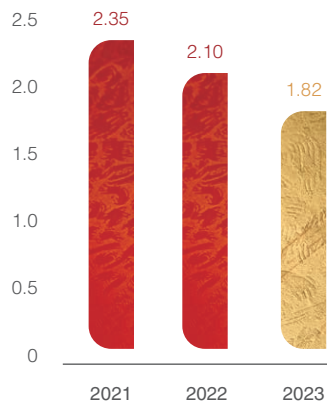
净利差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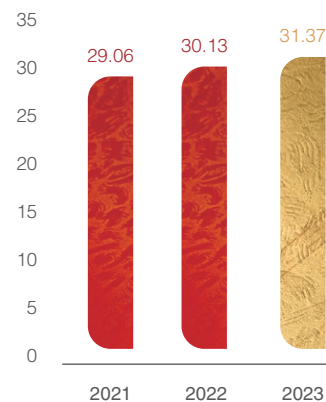
净息差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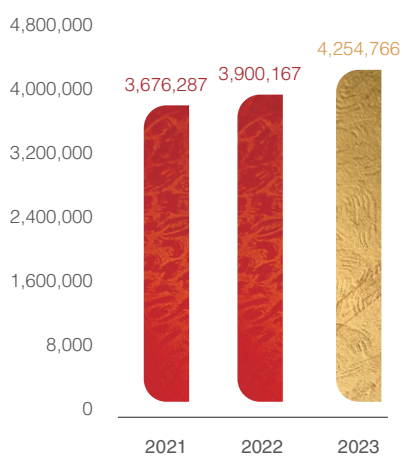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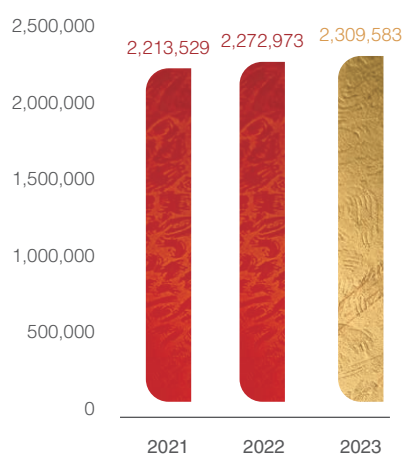
资产总额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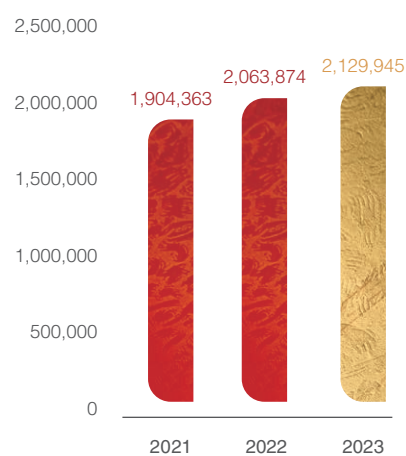
贷款总额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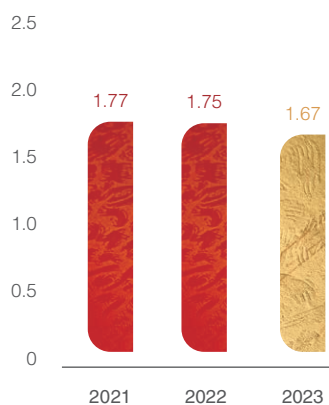
存款总额

(单位：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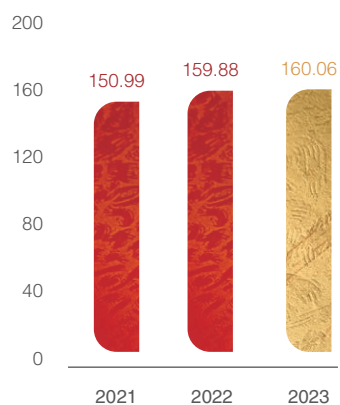
不良贷款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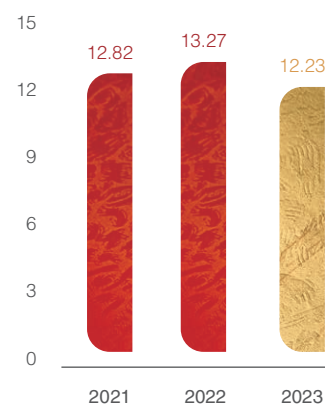
拨备覆盖率

(单位：%)



资本充足率

(单位：%)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主要会计数据				
营业收入	93,207	93,808	-0.64	95,870
营业利润	35,443	33,695	5.19	31,538
利润总额	35,439	33,583	5.53	3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63	25,035	5.30	23,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73	25,134	4.53	23,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7	78,975	220.58	71,015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1.43	3.50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	1.43	3.50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1.44	2.08	1.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91	4.96	220.77	4.62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9.00	下降0.29个百分点	9.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8	9.04	下降0.36个百分点	9.06
资产利润率	0.66	0.67	下降0.01个百分点	0.67
资本利润率	8.32	8.17	提高0.15个百分点	8.19
净利差	1.77	2.07	下降0.30个百分点	2.26
净息差	1.82	2.10	下降0.28个百分点	2.35
成本收入比	31.37	30.13	提高1.24个百分点	29.06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4,254,766	3,900,167	9.09	3,676,287
其中：贷款总额	2,309,583	2,272,973	1.61	2,213,529
负债总额	3,933,004	3,576,845	9.96	3,375,585
其中：存款总额	2,129,945	2,063,874	3.20	1,904,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8,579	320,457	-0.59	298,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78,586	260,486	6.95	238,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50	16.37	6.90	15.4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67	1.75	下降0.08个百分点	1.77
拨备覆盖率	160.06	159.88	提高0.18个百分点	150.99
贷款拨备率	2.67	2.80	下降0.13个百分点	2.67

注：

- 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2023年3月，本公司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9.36亿元。2023年6月，本公司向永续债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19.40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公司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 2、资产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平均数。
- 3、资本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股东权益合计平均数。
- 4、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为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 5、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 6、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报告期末，本集团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符合监管要求。

2.3 2023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117	24,525	23,467	22,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4	6,260	5,841	8,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18	6,186	5,858	8,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85	38,060	47,994	131,038

2.4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监管值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75	9.16	9.24	8.78
一级资本充足率	≥8.75	10.48	11.36	10.98
资本充足率	≥10.75	12.23	13.27	12.82
杠杆率	≥4.125	6.16	6.76	6.95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9.43	150.11	138.1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5.14	108.61	107.83



项目(%)	监管值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90.24	93.81	101.02
	外币折人民币	64.15	75.34	52.97
	本外币合计	89.24	93.35	99.19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68.72	65.49
	外币折人民币	≥25	162.92	303.33
	本外币合计	≥25	72.83	70.7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2.80	2.83	3.6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4.12	14.31	17.35

注：

- 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为监管计算并表口径。
- 2、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为监管计算非并表口径。
- 3、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2.5 公司获奖情况

2023年1月10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2022年度债券市场优秀参与机构获奖结果中，本公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2022年度优秀债券投资机构”奖。

2023年3月29日

在中国科协主办的“科创中国”金融科技产业创新论坛暨(2022)第六届中国金融科技创新大会中，本公司申报的“华夏银行资金云监管平台”项目获得“2022年度金融科技创新应用优秀案例奖”。

2023年6月16日

在普益标准主办的“2023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行业发展大会暨第三届金誉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卓越财富管理银行”“卓越私人银行”和“卓越财富服务能力银行”三个奖项。

2023年8月3日

在中国银保传媒举办的2023银行业ESG发展论坛中，本公司以AAA优秀评级获得“银行ESG综合表现TOP20”奖，“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获得“2023银行业ESG年度绿色金融典范案例”。

2023年9月18日至19日

在第二届国际互联网产业科技创新大会发布的NIISA联盟(国家互联网数据中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2022年度技术创新奖”评选中，本公司“网络服务化管控能力建设”获技术创新项目一等奖、“华夏银行设计组件库项目”获二等奖、“数据中心网络时延测量与分析系统建设项目”获创新奖。

2023年10月20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沪市上市公司2022-2023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本公司获得A类（优秀）评价结果。

2023年9月26日

在《金融电子化》杂志举办的第一届“金科达人赛-讲解赛”总决赛中，本公司获得“最佳组织奖”。

2023年11月30日

在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数字金融联合宣传年、中国电子银行网共同主办的第十九届数字金融联合宣传年年度活动中，本公司获得“手机银行最受客户信赖奖”“企业数字金融最佳创新奖”。

2023年11月11日

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3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创建活动”中获得“最佳实践案例”奖项。

2023年12月8日

在万联网和复旦大学国际供应链金融研究中心联合开展的2023年度“数智化+产业链+金融”领先实践评选活动中，本公司凭借产业数字金融业务创新发展成果获评“天心奖·产融一体化创新引领机构”。

2023年12月15日

在中国交易银行 50 人论坛、中国交易银行年会组委会主办的第 13 届（2023 年度）中国经贸企业最信赖的金融服务商（金贸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 2023 年度“最佳贸易融资银行奖”。

2023年12月19日

在中国金融杂志社主办的第六届金融业务年度品牌案例大赛中，本公司数字普惠产品“菜篮子保供贷”获得“普惠金融年度案例奖”，“能量驿站”积分权益活动平台获得“整合营销年度案例奖”。

2023年12月20日

在彭博绿金和《商业周刊 / 中文版》发布的 2023 年度彭博绿金 ESG50 杰出榜单中，本公司获得“2023 彭博绿金 ESG50 奖”。

2024年1月10日

在《金融电子化》杂志发布的“2023 金融信息化 10 件大事”中，本公司报送的“金融领域首次实现量子优势，投资组合优化方案量子计算速度超越经典计算”相关成果入选。

2024年1月12日

在上海票据交易所评选出的2023年度优秀机构中，本公司获评优秀承兑机构、优秀贴现机构、优秀结算机构等奖项。

2024年1月18日

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2023年银行间本币市场成员业务高质量发展评价中，本公司获得2023年“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核心交易商、货币市场交易商、同业存单发行人、市场共建机构）和“市场创新业务机构”（CFETS同业存款、债券发行、X-Repo、iDeal）称号。

2024年1月18日

在中国人民银行举办的2022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评选中，本公司申报的“光子金融科技研究与探索”项目获得二等奖，“基于湖仓一体的多模态数据价值敏捷交付体系建设项目”获得三等奖。

2024年1月30日

在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2023年银行业好新闻”优秀作品评选中，本公司报送的《华夏银行以金融之力赋能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获评“‘科技金融’好新闻”。



第 三 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业务概要

本公司于1992年10月在北京成立。1996年4月完成股份制改造；2003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是全国第五家上市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全国120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44家一级分行，78家二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982家，员工4.03万人，形成了“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的机构体系。本公司积极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立足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面向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提供存款、贷款、投资银行、贸易金融、绿色金融、网络金融和现金管理等专业化、特色化和综合化金融服务。面向个人客户提供存款、消费金融、借记卡、信用卡、财富管理、私人银行、电子银行、养老金融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全方位满足个人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以合规经营和创新发展为宗旨，持续推动金融市场、资产管理、资产托管等业务协同稳健发展，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客户的能力。在2023年7月英国《银行家》全球1000家银行排名中，本公司按一级资本排名全球第46位、按资产规模排名全球第60位。

3.2 公司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面对变乱交织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经济恢复进程中的困难挑战，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数字化、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业务四大战略转型，着力实施“三区、两线、多点”¹区域战略、结构调整、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八大重点工程，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工作，战略目标任务序时推进、整体向好。

战略转型推进情况

数字化转型全面攻坚。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构建数字化能力评价体系，激发数字化创新潜能。数字化经营效能充分释放，打造华夏财资云品牌，投产企业级数字化客户经营平台，建设企业级远程银行平台。全栈式产业数字金融创新发展，创设基于数字信用的数字融资产品，上线产业数字金融信贷平台与监测运营平台，发布“数翼通”产业数字金融品牌。统筹推进风控数智化转型，持续迭代升级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功能，启动企业级特殊资产管理系统建设，投产合规规则库和合规图谱系统。着力夯实数据管理能力，推进数据标准体系建设，构建企业级数据分析模型管理体系。金融科技实力稳步增强，加强企业级架构管控，建成新一代数据敏捷交付体系，构建覆盖两地三中心的企业级综合防御体系。报告期内，本集团信息科技投入同比增长4.79%、占营业收入4.34%，产业数字金融数字融资类业务新增投放26.78亿元。

公司金融转型提质增效。全面开启客户增长向生态化转型，推进“行业+生态+客户”营销获客体系建设，深入实施“3-3-1-1”²客户战略，持续深化银政合作。对公存款实现有质量增长，对公存款付息率保持较低水平。公司贷款业务始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科技创新、专精特新、战略新兴、碳减排等领域的贷款投放力度。投资银行业务发展进入快车道，完善机制建设，强化组织推动，持续深化业务协同，承销规模市场排名靠前。贸易金融持续推进平台化、场景化、线上化、数字化转型发展。深化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持续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力度，围绕绿色信贷、绿色投资、绿色租赁、绿色消费、碳金融不断创新产品、推动业务发展，强化ESG风险管理，品牌影响力日益增强。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比上年末增长4.10%；投资银行业务规模同比增长11.11%。

¹ 三区指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地区。两线指京广线和京沪线沿线。多点指其他重点区域。

² “3-3-1-1”泛指本公司确定的几类重点目标客群，“3-3-1-1”分别代表国内3000余家A股上市公司、300余家优质地方国企，100家左右央企集团、10000家左右新三板挂牌企业及若干家新兴产业领军企业。

零售金融转型成效显著。零售客群稳步增长，构建数字化客户服务模式，做优客户积分权益服务，全国推广“大美华夏”消费季活动，提供特色化养老金融服务。个人存款业务长效增长能力提升，持续完善基础产品体系，提升数字化客户服务效能，强化专业化资产配置能力。个人贷款业务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保持房贷业务稳健发展，推动消费信贷场景化建设，加强消费金融支持。体系化推进财富管理银行建设工作，健全产品精选货架，开展经营体系优化，丰富资产配置场景。信用卡业务平稳发展，加速信用卡业务向生态化转型，创新场景激活消费需求，持续完善自助渠道建设。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比上年末增长3.01%；个人存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7.83%；信用卡累计发卡量比上年末增长12.33%。

金融市场业务转型成效持续向好。持续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轻资本转型，资金业务动态调整交易策略，深化同业客户经营体系建设，票据交易量再创新高。资产管理业务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产品规模快速增长，投资收益持续占优，渠道拓展不断加速。资产托管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公募基金托管较快增长，建立托管客户链式开发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托管数字化转型，加强运营承载力专业化建设。报告期内，本公司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比上年增长33.48%；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增长15.30%。

重点工程实施情况

区域差异化发展战略纵深推进。坚持“三区、两线、多点”区域发展战略，构建以“三区”分行为引领、“两线、多点”分行为支撑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深入推进“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主动融入当地主流经济，持续加大对京津冀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长三角区域纵深推进一体化机制建设，加强区域联动合作，增创“商行+投行”竞争新优势，全面接入长三角民生消费金融场景，拓展数智供应链合作新模式，打造离岸业务桥头堡，深度融入“绿色美丽长三角”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分行发展提速，营收创利对全行贡献显著提升，着力实现四大特色领域发展和两大产业重点突破，开创自贸区债券投承联动新模式，打造粤港澳区域私行品牌，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创新发展。报告期末，本公司三区分行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2.70%。

深度融入新时代首都发展大局。助力首都重点区域高质量发展，与北京市重点区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支持在京企业和重点项目发展，为央企集团本部或一级核心子公司开展主动授信。助力激发首都消费活力，主办2023年北京消费季“京彩华夏惠购节”等活动。助力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构建全链条金融服务机制，试点“投联贷”“认股权贷款”产品。服务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实现数字人民币新系统投产，参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数据要素试点。打造贸易金融服务特色，积极参与“两区”“三平台”建设。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助力首都乡村振兴。支持首都民生发展，助力首都服务型政府建设，推出“公积金增信贷”。

持续优化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强化风险前置引导，充分发挥风险偏好传导的主干作用，加大信贷与投融资政策精细化、差异化力度，加强授信审批指引与区域授信策略衔接。抓实风险过程管控，理顺信贷管理流程，强化客户经理与风险经理专业分工与内控制衡。加快存量风险处置，加快推动保全工作转型，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和不良资产处置质效。加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构建新的房地产金融服务体系，配合地方政府稳妥化解存量风险。加快风控数字化项目建设，迭代升级企业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全面启动特殊资产管理系统建设。加强风险文化建设，推行“稳健进取”的风险文化理念，进一步树立正确的经营观、业绩观、风险观。依法合规经营不断加强，加快合规体系重构及系统建设，前移尽调关口，加强合规监测预警。

加快健全市场化体制机制。坚持市场化发展导向，全面提升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建立科学合理、协同有效的资源配置机制，引导重点区域、重点分行、重点业务步入发展快车道。持续优化协同营销机制，形成总分支行、前中后台、业务条线间、母子公司、集团内外等常态化协同联动机制。构建全新智慧运营体系，强化集约化运营，完善数字化运营体系，推进渠道统筹，打造一流客户体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全面提升客户类指标考核力度，构建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多种激励方式相结合的考核分配体系。推动研究体系建设，开展民营经济、消费信贷、产业政策等重点课题研究，前瞻性研究未来业务方向。完善公司治理，优化组织架构及职责，总行组织架构调整方案逐步落地。深入推进人才市场工作，建立经营管理人才库，加快推进专业序列建设。

3.3 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3.1 外部环境及行业发展情况

2023年，世界经济复苏不均衡，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地区热点问题频发，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虽然仍面临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等困难和挑战，但总体来看，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宏观政策持续发挥政策“组合拳”协同联动效用，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货币政策精准有力，存款准备金率、政策利率陆续下调。金融政策持续强化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与深化金融改革，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稳步增长，加大力度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继续用好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等工具，全力维护房地产市场稳健运行，继续推动深化金融改革。银行业总体保持稳健发展势头，继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优化信贷投放结构以支持经济恢复发展，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探索转型改革新路径。

3.3.2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促转型、调结构、增效益、防风险，各项经营目标圆满完成，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规模平稳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规模42,547.6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45.99亿元，增长9.09%；贷款总额23,095.8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66.10亿元，增长1.61%；存款总额21,299.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60.71亿元，增长3.20%。

经营质效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354.39亿元，比上年增加18.56亿元，增长5.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63亿元，比上年增加13.28亿元，增长5.30%。

质量管控成效明显。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385.0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65亿元，下降3.42%；不良贷款率1.67%，比上年末下降0.08个百分点。

3.4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润268.45亿元，比上年增加13.55亿元，增长5.32%。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93,207	93,808	-601	-0.64
- 利息净收入	70,442	74,293	-3,851	-5.18
- 非利息净收入	22,765	19,515	3,250	16.65
营业支出	57,764	60,113	-2,349	-3.91
- 税金及附加	1,066	1,053	13	1.23
- 业务及管理费	29,236	28,264	972	3.44
-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5,967	30,769	-4,802	-15.61
- 其他业务成本	1,495	27	1,468	5,437.04
营业外收支净额	-4	-112	108	不适用
利润总额	35,439	33,583	1,856	5.53
所得税	8,594	8,093	501	6.19
净利润	26,845	25,490	1,355	5.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资产处置损益	39	-3	-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9	78	9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4	-139	-8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4	-64	-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0	34	3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4	-98	-3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	1	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0	-99	-42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

3.4.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932.07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75.58%，非利息净收入占比24.42%。下表列示出本集团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利息净收入	75.58	79.20	83.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87	11.05	9.65
其他净收入	17.55	9.75	7.3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按地区划分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 比上年增减(%)
京津冀地区	36,777	7.46	9,647	11.50
长三角地区	20,268	-5.41	12,241	-1.15
粤港澳大湾区	6,530	2.61	2,195	-31.79
中东部地区	11,501	-8.61	3,493	244.82
西部地区	10,127	-11.25	4,596	-20.70
东北地区	1,355	-23.19	96	不适用
附属机构	7,280	20.57	3,804	-7.29
分部间抵销	-631	不适用	-629	不适用
合计	93,207	-0.64	35,443	5.19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3.4.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704.42亿元，下表列示出本集团生息资产、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71,112	107,644	4.74	2,223,454	107,894	4.8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1,455	2,545	1.48	175,279	2,570	1.47
同业资产	215,015	4,702	2.19	219,643	4,816	2.19
金融投资	1,217,919	40,720	3.34	916,982	36,035	3.93
生息资产合计	3,875,501	155,611	4.02	3,535,358	151,315	4.28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2,073,981	42,748	2.06	2,029,335	41,241	2.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4,173	3,568	2.66	122,998	3,626	2.95
应付债务凭证	576,172	15,443	2.68	533,441	14,752	2.77
同业负债及其他	1,004,396	23,410	2.33	803,976	17,403	2.16
计息负债合计	3,788,722	85,169	2.25	3,489,750	77,022	2.21
利息净收入		70,442			74,293	
净利差			1.77			2.07
净息差			1.82			2.10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比2022年		合计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13	-2,563	-25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	31	-25
同业资产	-101	-13	-114
金融投资	11,826	-7,141	4,685
利息收入变动	13,982	-9,686	4,296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907	600	1,5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9	-387	-58
应付债务凭证	1,182	-491	691
同业负债及其他	4,338	1,669	6,007
利息支出变动	6,756	1,391	8,147
利息净收入变动	7,226	-11,077	-3,851

3.4.2.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556.11亿元，比上年增加42.96亿元，增长2.84%。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占比(%)	比上年增减(%)	2022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7,644	69.18	-0.23	107,89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40,720	26.16	13.00	36,03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545	1.64	-0.97	2,570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4,702	3.02	-2.37	4,816
合计	155,611	100.00	2.84	151,315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1,076.44亿元，比上年减少2.50亿元，下降0.23%，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率下降。下表列示出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按业务类别、期限结构分类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3年			2022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对公贷款	1,569,453	65,687	4.19	1,562,581	69,263	4.43
个人贷款	701,659	41,957	5.98	660,873	38,631	5.85
合计	2,271,112	107,644	4.74	2,223,454	107,894	4.85

注：对公贷款包括贴现。

按期限结构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3年			2022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一般性短期贷款	765,179	37,258	4.87	777,299	34,521	4.44
中长期贷款	1,505,933	70,386	4.67	1,446,155	73,373	5.07
合计	2,271,112	107,644	4.74	2,223,454	107,894	4.85

注：一般性短期贷款包括贴现。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金融投资利息收入407.20亿元，比上年增加46.85亿元，增长13.00%，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增长。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25.45亿元，比上年减少0.25亿元，下降0.97%，主要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规模下降。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同业业务利息收入47.02亿元，比上年减少1.14亿元，下降2.37%，主要是同业业务规模下降。

3.4.2.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851.69亿元，比上年增加81.47亿元，增长10.58%，主要是负债规模增长。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427.48亿元，比上年增加15.07亿元，增长3.65%，主要是本集团在保持存款成本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吸收存款规模增长。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3年			2022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对公活期存款	564,360	6,317	1.12	585,894	6,287	1.07
对公定期存款	1,003,374	25,994	2.59	1,009,379	25,777	2.55
个人活期存款	140,122	295	0.21	134,774	377	0.28
个人定期存款	366,125	10,142	2.77	299,288	8,800	2.94
合计	2,073,981	42,748	2.06	2,029,335	41,241	2.03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35.68亿元，比上年减少0.58亿元，下降1.60%，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平均成本率下降。

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154.43亿元，比上年增加6.91亿元，增长4.68%，主要是应付债务凭证规模增加。

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234.10亿元，比上年增加60.07亿元，增长34.52%，主要是同业负债规模及平均成本率上升。

3.4.3 非利息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额	增幅(%)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02	10,369	-3,967	-38.26
投资收益	9,425	6,247	3,178	50.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09	2,161	448	20.73
汇兑收益	548	144	404	280.56
其他业务收入	3,623	546	3,077	563.55
资产处置收益	39	-3	42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19	51	68	133.33
合计	22,765	19,515	3,250	16.65

3.4.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64.02亿元，比上年减少39.67亿元，下降38.26%，主要是代理业务收入减少。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金额	占比(%)	比上年增减(%)	金额	占比(%)
银行卡业务	4,991	42.96	-4.55	5,229	36.54
代理业务	2,528	21.76	-46.29	4,707	32.90
信贷承诺	1,597	13.74	-28.80	2,243	15.6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815	7.01	-2.86	839	5.86
其他业务	1,688	14.53	30.75	1,291	9.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1,619	100.00	-18.80	14,309	100.00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17	-	32.41	3,940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02	-	-38.26	10,369	-

3.4.3.2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合计为125.82亿元，比上年增加40.30亿元，增长47.12%，主要是投资收益增加。

3.4.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292.36亿元，比上年增加9.72亿元，增长3.44%，主要是五险二金及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报告期末成本收入比31.37%，比上年提高1.24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金额	占比(%)	比上年 增减(%)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及福利	16,174	55.32	3.22	15,669	55.43
业务费用	8,446	28.89	2.81	8,215	29.07
折旧和摊销	4,616	15.79	5.39	4,380	15.50
合计	29,236	100.00	3.44	28,264	100.00
成本收入比(%)		31.37	提高1.24个百分点		30.13

3.4.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259.67亿元，比上年减少48.02亿元，下降15.61%，主要是金融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减少。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额	增幅(%)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520	26,992	-1,472	-5.45
金融投资	-1,383	3,274	-4,657	-142.24
同业业务	30	178	-148	-83.15
预计负债	-1,015	91	-1,106	-1,215.38
其他	2,815	234	2,581	1,102.99
合计	25,967	30,769	-4,802	-15.61

3.4.6 所得税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税前利润总额	35,439	33,583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8,860	8,396
加：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675	3,577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516	3,473
减：子公司适用税率差异影响	425	407
合计	8,594	8,093

3.5 资产负债表分析

3.5.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42,547.6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45.99亿元，增长9.09%，主要是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增加。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56,596	53.04	2,217,691	56.86
金融投资	1,605,288	37.73	1,294,931	33.2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434	4.76	175,383	4.50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68,072	1.60	75,511	1.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7	0.47	58,442	1.50
其他	102,219	2.40	78,209	2.00
合计	4,254,766	100.00	3,900,167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资产等。

境外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境外资产835.65亿元，占总资产比例1.36%。

3.5.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23,095.8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66.10亿元，增长1.61%。有关本集团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3.8贷款质量分析”。

3.5.1.2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15,987.4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002.63亿元，增长23.12%，主要是债券投资、基金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金融投资按产品分类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投资	1,153,977	72.18	777,295	59.86
基金投资	194,767	12.18	147,778	11.3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45,590	9.11	261,928	20.17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31,789	1.99	25,526	1.97
同业存单	28,057	1.75	23,263	1.79
股权投资	6,489	0.41	7,131	0.55
债权融资计划	38,073	2.38	55,558	4.28
总额	1,598,742	100.00	1,298,479	100.00
加：应计利息	19,450	-	13,467	-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904	-	17,015	-
合计	1,605,288	-	1,294,931	-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20,176	50.99	172,171	67.72
商业银行金融债	10,256	25.92	74,267	29.21
非银行金融债	9,134	23.09	7,805	3.07
合计	39,566	100.00	254,243	100.00

其中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损失准备
债券1	7,540	3.07	2030-03-10	-
债券2	3,390	2.82	2033-05-22	-
债券3	3,240	3.22	2026-05-14	-
债券4	3,030	3.26	2027-02-24	-
债券5	3,020	3.23	2025-01-10	-
债券6	2,980	4.65	2028-05-11	-
债券7	2,820	3.45	2029-09-20	-
债券8	2,810	3.09	2024-06-18	-
债券9	2,800	3.12	2031-09-13	-
债券10	2,720	2.93	2025-03-02	-

3.5.1.3 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合约/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合约/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20,460	285	257	47,252	1,215	1,228
外汇掉期	432,676	2,943	2,913	385,128	5,989	4,847
利率互换	133,934	398	550	35,281	49	32
期权合约	88,210	177	172	90,315	252	252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260	-	8	-	-	-
合计		3,803	3,900		7,505	6,359

3.5.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1,000	4.89	37,266	63.64
票据	17,832	87.28	21,293	36.36
同业存单	1,599	7.83	-	-
总额	20,431	100.00	58,559	100.00
加：应计利息	33	-	190	-
减：减值准备	307	-	307	-
合计	20,157	-	58,442	-

3.5.1.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2,024.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0.51亿元，增长15.42%，主要是为满足流动性安全和正常支付清算需要，适当提高超额存款准备金。

3.5.1.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680.7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4.39亿元，下降9.85%，主要是由于同业借款业务到期未续作。

3.5.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39,330.0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61.59亿元，增长9.96%，主要是吸收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务凭证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负债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3,561	3.90	100,836	2.82
吸收存款	2,165,881	55.07	2,094,669	58.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781,427	19.87	726,799	20.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827	5.16	73,631	2.06
应付债务凭证	592,643	15.07	530,397	14.83
其他	36,665	0.93	50,513	1.41
合计	3,933,004	100.00	3,576,845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等。

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负债质量管理，确立了与公司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一是健全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监督高级管理层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负债质量管理，各专业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按职责分工履行负债质量管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等职能。二是建立了涵盖策略、制度、流程、限额和应急计划的制度体系，管理范围覆盖母行、附属机构、境内外分支机构，明确管理职责、流程和方法，设置负债质量指标体系，对负债业务进行全要素、多维度、全过程监测及管理。三是完善负债质量管理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程序，优化绩效考评体系，强化负债质量管理内部审计，突出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要求，确保负债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四是持续完善信息管理系统，为日常监测、计量、控制、分析及报告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落实发展规划和资产负债管理策略要求，不断提升负债来源的稳定性和多样性。强化存款组织，提升存款占比，优化存款结构。扩大主动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债券、同业存单等补充各期限资金，积极对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丰富资金来源。密切关注政策及市场变化，适时调整负债结构及期限，加强成本管控。强化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完善管理信息系统，推进资产负债管理数字化转型，为负债质量管理提供有效支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确保负债业务真实合规开展。2023年，本公司负债总量稳步增长，结构优化，成本合理，流动性运行平稳，符合监管要求。

下一步，本公司将持续强化负债质量管理，丰富管理手段，提升负债业务发展质效，确保负债业务合规稳健发展。

3.5.2.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21,299.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60.71亿元，增长3.20%。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活期存款	601,442	28.24	569,550	27.60
对公定期存款	888,342	41.70	747,659	36.22
个人活期存款	144,310	6.78	137,877	6.68
个人定期存款	368,465	17.30	337,846	16.37
其他存款	127,386	5.98	270,942	13.13
总额	2,129,945	100.00	2,063,874	100.00
加：应计利息	35,936	-	30,795	-
合计	2,165,881	-	2,094,669	-

注：其他存款包括存入保证金、汇出汇款、应解汇款及其他。

3.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202,261	99.76	72,295	98.28
票据	488	0.24	1,266	1.72
总额	202,749	100.00	73,561	100.00
加：应计利息	78	-	70	-
合计	202,827	-	73,631	-

3.5.3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	15,915	59,971	60,759	-1,581	21,909	47,124	116,360	2,865	323,322
本期增加	-	-	-	778	2,210	1,655	26,363	482	31,488
本期减少	-	19,978	22	-	-	-	12,884	164	33,048
2023年12月31日	15,915	39,993	60,737	-803	24,119	48,779	129,839	3,183	321,762

股东权益变动原因：

- 1、“其他权益工具”及“资本公积”减少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赎回优先股所致。
- 2、“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债权投资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所致。
- 3、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向永续债持有者支付利息，“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的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本期减少均是上述原因所致。
- 4、“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 5、“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现金分红。

3.6 现金流量表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2,531.77亿元，比上年增加1,742.02亿元，增长220.58%，主要是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2,677.48亿元，比上年增加1,814.18亿元，增长210.14%，主要是为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287.22亿元，比上年增加92.14亿元，增长47.23%，主要是发行债务证券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3.7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在30%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末	比上年末 增减(%)	主要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3,803	-49.33	外汇掉期衍生金融资产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7	-65.51	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债权投资	986,805	45.09	债券投资增加
固定资产	55,395	103.43	经营租赁资产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3,561	52.29	中期借贷便利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3,900	-38.67	外汇掉期衍生金融负债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827	175.46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应交税费	3,464	-56.79	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预计负债	1,437	-41.37	信贷承诺减值准备计提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	39,993	-33.31	优先股赎回
其他综合收益	-803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	比上年增减(%)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02	-38.26	代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减少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17	32.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9,425	5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汇兑收益	548	280.56	结售汇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3,623	563.55	租赁收益增加
资产处置损益	3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损益增加
其他收益	119	133.33	经营相关政府补贴收入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66	1,750.00	抵债资产及经营租赁资产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1,495	5,437.04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支出	170	-46.03	营业外支出减少

3.8 贷款质量分析

3.8.1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本集团严格执行原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规定，对贷款实施风险分类，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视为正常贷款，后三类贷款视为不良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后四类贷款余额和占比较上年末均呈下降趋势。其中，关注类贷款余额632.3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0.46亿元，占比2.74%，比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385.0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65亿元，不良贷款率1.67%，比上年末下降0.08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比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正常类贷款	2,207,847	95.59	1.75	2,169,826	95.47
关注类贷款	63,231	2.74	-0.07	63,277	2.78
次级类贷款	16,580	0.72	-4.43	17,348	0.76
可疑类贷款	10,937	0.47	0.19	10,916	0.48
损失类贷款	10,988	0.48	-5.32	11,606	0.51
合计	2,309,583	100.00	1.61	2,272,973	100.00
正常贷款	2,271,078	98.33	1.70	2,233,103	98.25
不良贷款	38,505	1.67	-3.42	39,870	1.75

3.8.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14,879.2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22.15亿元，增长2.92%；个人贷款余额7,248.7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8.69亿元，增长2.53%；票据贴现余额967.87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34.74亿元，下降19.52%。其中，公司贷款不良余额262.4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9.71亿元，不良贷款率1.76%，比上年末下降0.26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余额122.6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06亿元，不良贷款率1.69%，比上年末上升0.18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	1,487,926	64.42	26,241	1.76	1,445,711	63.61	29,212	2.02
个人贷款	724,870	31.39	12,264	1.69	707,001	31.10	10,658	1.51
票据贴现	96,787	4.19	-	-	120,261	5.29	-	-
合计	2,309,583	100.00	38,505	1.67	2,272,973	100.00	39,870	1.75

3.8.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各项经济发展政策及监管要求，牢牢把握金融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初心，持续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推动调整和优化资产结构，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贷款增长速度相对较快，分别比上年末增长10.07%、8.88%和6.4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和房地产业，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合计占比为35.94%，比上年末下降4.99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资产质量指标较上年末有所改善，两个行业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减少31.64亿元和4.31亿元，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分别降低1.70和0.23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行业风险等因素影响，房地产行业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受个别存量客户风险暴露影响，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

(单位：百万元)

行业分布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51,697	19.56	1,596	0.35	431,098	18.97	1,951	0.45
制造业	234,265	10.14	4,855	2.07	212,827	9.36	8,019	3.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3,314	6.21	516	0.36	152,195	6.70	1,458	0.96
批发和零售业	136,057	5.89	4,914	3.61	139,364	6.13	5,345	3.84
建筑业	105,762	4.58	2,710	2.56	104,395	4.59	3,396	3.25
房地产业	96,736	4.19	4,071	4.21	109,219	4.81	2,956	2.7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781	2.98	1,511	2.20	64,644	2.84	502	0.7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982	2.86	1,358	2.06	60,599	2.67	1,479	2.44
金融业	55,164	2.39	48	0.09	43,655	1.92	291	0.67
采矿业	32,390	1.40	1,782	5.50	30,991	1.36	2,027	6.54
其他对公行业	97,778	4.22	2,880	2.95	96,724	4.26	1,788	1.85
票据贴现	96,787	4.19	-	-	120,261	5.29	-	-
个人贷款	724,870	31.39	12,264	1.69	707,001	31.10	10,658	1.51
合计	2,309,583	100.00	38,505	1.67	2,272,973	100.00	39,870	1.75

注：其他对公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

3.8.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三区、两线、多点”差异化区域发展战略，以“三区”为引领、以“两线、多点”为支撑，结合国家区域重大战略部署、区域实际情况和产业经济特点，加强对区域分行的分层管理，明确区域发展重点，助力市场主体发展，持续夯实区域业务管理基础，促进区域资产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总额23,095.8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66.10亿元，增幅1.61%。其中，从总量看，长三角、京津冀和中东部地区贷款余额居前三位，分别为6,908.54亿元、5,608.32亿元、3,547.65亿元，占比分别为29.91%、24.28%和15.36%；从增速看，粤港澳大湾区和长三角地区贷款增长较快，增速分别为4.40%和4.38%，占比分别比上年末上升0.30和0.79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本集团京津冀地区、粤港澳大湾区不良贷款率有所上升，其中京津冀地区不良率3.57%，比上年末上升0.75个百分点；粤港澳大湾区不良率1.23%，比上年末上升0.40个百分点。其他地区不良贷款率呈下降趋势。

(单位：百万元)

地区分布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京津冀地区	560,832	24.28	20,003	3.57	560,897	24.68	15,841	2.82
长三角地区	690,854	29.91	5,086	0.74	661,870	29.12	6,043	0.91
粤港澳大湾区	252,791	10.95	3,102	1.23	242,127	10.65	2,017	0.83
中东部地区	354,765	15.36	4,692	1.32	345,359	15.19	7,793	2.26
西部地区	284,608	12.32	2,907	1.02	284,960	12.54	3,804	1.33
东北地区	50,421	2.19	900	1.78	60,426	2.66	2,969	4.91
附属机构	115,312	4.99	1,815	1.57	117,334	5.16	1,403	1.20
合计	2,309,583	100.00	38,505	1.67	2,272,973	100.00	39,870	1.75

3.8.5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保持基本稳定，其中信用贷款占比27.77%，比上年末上升3.00个百分点；保证贷款占比30.15%，比上年末上升0.56个百分点；抵质押贷款占比42.08%，比上年末下降3.56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信用贷款	641,308	27.77	8,602	1.34	563,093	24.77	8,770	1.56
保证贷款	696,231	30.15	9,541	1.37	672,486	29.59	13,307	1.98
附担保物贷款	972,044	42.08	20,362	2.09	1,037,394	45.64	17,793	1.72
– 抵押贷款	713,081	30.87	16,501	2.31	735,100	32.34	14,238	1.94
– 质押贷款	258,963	11.21	3,861	1.49	302,294	13.30	3,555	1.18
合计	2,309,583	100.00	38,505	1.67	2,272,973	100.00	39,870	1.75

3.8.6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453.07亿元，逾期贷款占比1.96%。其中，逾期90天以内贷款和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分别为120.19亿元和332.88亿元，占比分别为0.52%和1.44%。本集团对逾期贷款采取审慎的分类标准，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86.45%，持续保持在100%以内水平。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2,264,276	98.04	2,230,537	98.13
逾期贷款	45,307	1.96	42,436	1.87
其中：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12,019	0.52	10,897	0.48
逾期91天至360天(含360天)	20,023	0.87	13,335	0.59
逾期361天至3年(含3年)	10,061	0.43	13,719	0.60
逾期3年以上	3,204	0.14	4,485	0.20
合计	2,309,583	100.00	2,272,973	100.00
逾期90天以上贷款	33,288	1.44	31,539	1.39

注：逾期贷款包括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贷款。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3.8.7 重组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账面余额76.3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9.68亿元，重组贷款占比0.33%，比上年末上升0.21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重组贷款	7,630	0.33	2,662	0.12

3.8.8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本公司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报告期末，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合计491.30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2.24%，占资本净额的14.12%。本公司最大单一法人客户贷款余额97.50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0.44%，占资本净额的2.80%。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前十名贷款客户	49,130	2.24	50,465	2.34

3.8.9 贷款迁徙情况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52	1.37	1.7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9.37	29.38	33.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6.76	53.89	71.97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7.10	50.96	50.66

3.8.10 抵债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抵债资产账面余额19.2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26亿元。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抵债资产	1,923	1,479	2,149	1,068

3.8.11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期初余额	63,744	58,997
本期计提/(转回)	25,520	26,992
减：本期核销及转出	30,607	24,864
本期收回	2,965	2,611
汇率变动	9	8
期末余额	61,631	63,744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方法：本集团按照会计准则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信息，计提贷款减值准备金，并纳入当期损益。

3.9 资本管理情况

3.9.1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80,828	259,578	262,499	243,588	240,073	224,226
2.一级资本净额	321,128	299,571	322,724	303,559	300,279	284,197
3.总资本净额	374,867	347,904	377,107	352,713	350,673	328,743
4.风险加权资产	3,065,277	2,883,590	2,841,800	2,696,326	2,735,128	2,606,592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856,408	2,685,862	2,644,304	2,508,904	2,547,742	2,427,57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4,936	35,056	21,016	20,990	16,150	16,14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73,933	162,672	176,480	166,432	171,236	162,870
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6	9.00	9.24	9.03	8.78	8.60
6.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8	10.39	11.36	11.26	10.98	10.90
7.资本充足率(%)	12.23	12.06	13.27	13.08	12.82	12.61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最低资本要求为8%，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为2.5%。本公司入选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适用0.25%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本公司满足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3.9.2 杠杆率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299,571	291,243	286,774	287,94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859,545	4,751,968	4,712,261	4,657,192
杠杆率(%)	6.16	6.13	6.09	6.18

注：以上均为非并表口径，依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1号)计算。本公司入选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适用0.125%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杠杆率要求，本公司满足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杠杆率要求。

3.9.3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有关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杠杆率等信息披露，详见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3.10 投资情况分析

3.10.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情况

(单位：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V	Visa Inc.	1	0.0003	14.75	0.07	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会费转股

持有非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 (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1.51	1,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	212.50	2.13	1,928	36.2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52.50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	82	4,920	625.71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100	3,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注：

1、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关于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情况，请参阅“6.13子公司发生的本节所列重要事项”。

3.10.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10.2.1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该公司2013年4月开业，注册资本100亿元，本公司持股82%。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1,698.36亿元，净资产172.8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2.37亿元，净利润26.51亿元。

3.10.2.2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2020年9月开业，注册资本30亿元，本公司持股100%。经营范围包括：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49.15亿元，净资产47.2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9.41亿元，净利润5.05亿元。

3.10.2.3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2011年7月开业，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持股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54,964.96万元，净资产7,621.66万元，存款总额41,164.16万元，贷款总额41,086.2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873.87万元，净利润164.60万元。

3.10.2.4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2011年9月开业，注册资本7,500万元，本公司持股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保函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156,264.89万元，净资产15,949.04万元，存款总额131,470.74万元，贷款总额128,883.7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554.22万元，净利润1,331.03万元。

3.10.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3.11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3.11.1 应收利息情况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36号)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但尚未收到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利息进行检查,计提相应金融工具损失准备。

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

对符合坏账核销条件的项目,本公司主要按分行申报、总行审批的程序办理:分行相关部门组织坏账核销申报、审查,提交分行行长办公会审议同意后上报总行;经总行相关部门审查、提交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审批同意后,进行坏账核销。

本公司在坏账核销中遵守“符合认定条件,提供有效证据、账销案存、权在力催”的原则。坏账核销后,严格落实核销后的管理责任,对具有追索权的项目采取多种手段继续追索。

3.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当缺乏市场参数时,估值管理部门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并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单位:百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损失	期末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7,505	-3,702	-	-	3,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731	-	-380	-39	83,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584	2,680	-	-	316,586
其他债权投资	248,105	-	1,176	19	295,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31	-	-2,152	-	6,489
金融资产合计	725,056	-1,022	-1,356	-20	706,078
衍生金融负债	6,359	2,459	-	-	3,900
金融负债合计	6,359	2,459	-	-	3,900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3.11.3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信贷承诺	963,960	986,154
其中：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4,095	4,881
银行承兑汇票	420,564	468,421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29,173	30,742
开出信用证	149,424	170,75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43,372	307,094
融资租赁承诺	7,332	4,259
资本性支出承诺	6,854	4,771

上述表外项目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影响，其最终结果由未来相关事项是否发生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本集团的现实义务。

3.11.4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

3.11.5 推出的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本公司坚持战略引领，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核心，强化创新驱动，升级产品服务能力，数字化赋能业务发展，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

公司金融业务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强重点领域金融服务。针对企业司库体系建设和财务管理数字化转型需求，推出华夏财资云平台，为客户实现高效便捷的多银行账户管理、支付结算及企业数字化升级赋能。针对专精特新及科技型企业不同成长阶段和行业特点，推出投联贷等产品，提供高效、便捷的信用免担保贷款，以综合化金融服务满足成长期客户的债权股权一体化融资需求。在基础设施领域REITs试点过程中，按照培育资产、经营客户的理念，形成系列产品组合满足客户资产上市各环节金融需求，并同步推出专项支持贷款和资金监管产品。紧抓客户贸易领域“生态+场景”，推出企业网银渠道跨境人民币汇出汇款、远期结售汇交易、挂单结汇功能，优化数字产品池、数字保理及线上化保理产品功能，通过自动化、智能化手段提升业务质效和客户体验。针对数字人民币在医疗卫生、货款结算、资金代发、资金集中管理等多场景的应用，上线数字人民币对公钱包系列功能。针对居民社区、产业园区客户费用缴纳及结算资金分类管理的专项需求，推出社区/园区通产品。

零售金融业务促进科技与业务的深度融合，全面升级客户服务生态。围绕“房车学医游购”打造企业级零售生态圈，完成生态圈平台一期功能上线，为服务生态客户提供场景触角与功能抓手。全面重构个人网银账户功能，聚焦“简化、便捷、轻量、安全”主线实现全新改版，升级线上服务渠道生态。上线数字人民币代发功能，丰富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在部分地区试点运行。创新“普惠金融智能化风控管理平台”，为客户量身定制专属数字化产品“菜篮子保供贷”，高效满足商户“短小频急”的融资需求，服务普惠小微企业，助力乡村振兴。信用卡产品紧扣青年客群咖啡生态发行华夏瑞幸联名信用卡。积极响应“扩内需、促消费”政策导向发行华夏国潮点石成金信用卡，绿色赋能推出覆盖油电全场景的华夏能链联名信用卡。

金融市场业务提升效率与体验，拓展客户服务半径。针对同业客户活期资金增值需求推出境内人民币同业约期存款业务，手续简便、定价灵活。推出商票极速贴业务，一笔授信全国通用，实现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商票贴现流程线上“秒”级办理。资产托管业务全面提升服务、运营和风控能力：落地国内首批新能源、首单光伏基础设施REITs，首批通过新一代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直联验收，上线运营托管智慧管理平台、托管智慧客服平台。

产业数字金融模式取得突破性成效，运用数字授信与智能风控技术，创新推出“数翼通”系列产品，为不同场景提供数字化融资服务，包括适用产业链上游采购场景的订单数贷通和应收数贷通、适用下游经销场景的经销数贷通、适用下游采购场景的货押数贷通、适用平台交易场景的平台数贷通5类数字化融资产品，已在电子制造、钢铁、化工、大宗商贸等领域相继落地。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明确产品标签、提升客户投资体验：打造低波稳健系列明星产品，成功发行跃盈系列结构性产品、悦享系列申赎异步产品、悦嘉及悦晟系列止盈止损策略产品、悦慧系列固收+优先股策略等创新产品；推出“日日盈”现金产品组合服务，实现“投资+消费场景”联动，为客户提供优质、多功能的活钱管理工具；业内首创天工指数系列产品，实现相对收益产品布局。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围绕“1+N”多点发力，深耕细作传统生产制造、基础设施建设类设备融资租赁业务，积极拓展新能源、户用光伏、船舶航运、汽车、工程机械、储能、远洋渔业等领域租赁业务。

3.11.6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及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情况，具体请参照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三、结构化主体”。

3.11.7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3.12 业务回顾

3.12.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快推进公司金融转型，坚持“商行+投行”转型战略，加强资源整合和协同营销，以客户为中心，全面开启客户增长向生态化转型，推进“行业+生态+客户”营销获客体系建设，深化客户经营，积极拓展生态客户，加快创新步伐，转型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公司客户经营

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树立“经营客户”的理念，不断深化“行业+客户”营销，积极融入主流经济产业，全面开启客户增长向生态化转型，推动获客模式从单一获客向生态获客、批量拓客转变，推进数字化生态图谱研究、精准数据化获客，从产业类、资金类、平台类和园区类四类生态出发，穿透客户的产业链、股权链、资金链，大、中、小生态并举，推动“1+N+N”的客户批量开发。在光伏、建筑、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链生态客户、园区获客、沿着政府资金获客等业务场景中，通过“商行+投行”的综合金融服务模式，不断丰富和完善生态客户获客模式，持续提升对客户资金交易的持续跟踪服务能力、对客户机会业务的全面覆盖服务能力。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65.35万户，比上年末增速4.10%；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开发生态客户超过3万户。

深入实施“3-3-1-1”客户战略，完善“3-3-1-1”白名单认定标准，梳理31个省份主流行业、主导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清单，按照“紧扣当地主流”“可开发可合作”的原则对“3-3-1-1”客户白名单进行优化调整。与重庆市人民政府、青海省人民政府、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瑞幸咖啡(中国)有限公司等21家政府机构及企事业单位，签署“总对总”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深化整体业务合作。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行级战略客户130户，比上年末增加12户；纳入“3-3-1-1”白名单管理的客户12,329户，已与其中的5,856户开展业务合作；上述“3-3-1-1”白名单客户对公存款余额3,037.2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12%；贷款余额3,262.6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27%。

持续深化银政合作，强化机构客户营销组织推动，全面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建设，持续优化中央及地方财政非税业务系统，连续七年在财政部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中获得“优秀”；深化与国家医疗保障局业务合作，成为北京市医保移动支付主清算行之一；推进教育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系统建设，实现业务落地。坚持“科技赋能，场景拓客”，以机构客户为源头，不断拓宽机构客户生态圈，在医疗、教育、社保、烟草、公检法等领域，加大信息科技场景建设及应用，提供创新性、场景化的金融服务方案，有效增强合作粘性。

公司存款业务

坚持存款立行，加强对公存款营销组织，持续拓展存款增长来源，优化存款结构，强化产品组合运用，深化客户分层分类营销，狠抓融资客户、机构客户和结算客户的存款增长，开展生态客户营销，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实现了对公存款有质量的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余额16,166.3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85%。对公存款付息率2.06%，继续保持股份制银行较低水平。

公司贷款业务

始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和本源，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和服务力度。在绿色金融方面，深化可再生能源、储能等重点双碳领域研究，持续开展产品创新，开发碳排放权抵质押融资专项产品，丰富碳金融产品体系；成功落地全国首单光伏公募REITs。在科技金融方面，制定专项行动方案，成立总行服务专班，细化信贷与投融资政策，加大信贷资源配置，给予贷款定价优惠，大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科技型企业，推出选择权贷款、投联贷等服务科技型企业的特色产品，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在养老金融方面，建立养老产业金融专业机构团队，推出“华夏颐养”养老金融系列产品，集合账户、现金结算管理、资金保值增值、表内外融资等各类金融产品，为客户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

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13,773.9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30%；三区分行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9,062.0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55%；绿色贷款余额2,692.73亿元，高于各项贷款增速，绿色贷款占比持续提升。

公司结算业务

提高服务便捷性，创新优化结算类产品。报告期内，推出公募REITs项目资金监管产品，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围绕房地产、新市民、养老、教培等民生重点领域，提供政府要求类资金监管服务，满足各级住建、人社、民政、教育等政府部门的资金监管需求；为公司债、企业债、企业资产证券化、上市公司业务、新三板等市场化融资业务提供募集资金监管服务。上线满足多种代收场景的对公代收产品，实现便利化的对公主动收款；优化单位一户通产品，满足客户通过一个账户实现资金统一管理、分层分账核算、资金保值增值的需求。

积极开展公司金融数字化转型，不断提升服务能力。积极打造一流企业网银，全面开展企业网银页面和流程重构，按照全新设计规范完成300多只交易页面色调风格和布局调整。新增企业超级网银管理员、法人意愿在线核实、企业信用报告线上查询等功能，进一步提升对公业务线上化、数字化服务能力。以服务重点客户为契机，提升企业网银和银企直联定制化、差异化服务能力，强化与核心企业银企直联对接合作。报告期末，本公司企业网银客户44.67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56%，月活跃用户(MAU)达到27.33万户。企业手机银行客户16.65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1.97%。

加强结算资金管理服务，强化公司网络金融结算系列产品应用。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网络金融结算系列产品新增签约客户397户，累计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制造业等21个行业的2,508家客户提供服务，协助客户管理资金规模达到590.99亿元。

投资银行业务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商行+投行”转型战略，聚焦专业能力建设，完善投行机制建设，强化组织推动能力，持续深化业务协同，推动全行投行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客户认可度。

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规模7,716.56亿元，同比增长11.11%；投行业务新增服务客户941家，持续推动对客户基础扩大、结构优化、层级提升，境内承销业务规模1,940.07亿元(含资产证券化)，其中银行间市场信用债发行规模1,875.43亿元(含资产证券化)。本公司承销规模在74家承销商中排名第18名³。

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战略决策部署，以投资银行业务助力经济发展转型、践行社会责任。积极践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绿色低碳转型战略，高度重视绿色金融工作，深入推进绿色金融特色业务，报告期内，联席承销碳中和债券一笔，发行金额15.00亿元；持续发力中资绿色境外债领域，助力打造“可持续、更美好”的价值品牌，协助企业成功发行18单绿色境外债券，合计规模12.65亿元。积极响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号召，加强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力度，重点支持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联席承销乡村振兴票据两笔，发行金额9.00亿元。积极参与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深度融入先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科技型企业提供金融支持，承销科创票据十笔，发行金额110.00亿元。

不断强化并购银团业务基础和专业团队建设，持续强化保险撮合、租赁撮合、券商撮合、信托撮合、股权撮合等五大类撮合产品体系建设，业务规模稳健增长。

健全对公财富管理体系，充分发挥集团联动枢纽作用，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交叉销售与协同联动机制，持续打造对公财富管理价值循环链。对公财富管理产品销售端健全产品精选货架，充分满足企业客群财富配置需求，报告期末，本公司实现代销企业理财产品规模556.29亿元。

³ 根据Wind发布的债券承销排名(NAFMII)。

贸易金融业务

紧跟国家战略布局，坚持回归本源，切实服务实体经济，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推进平台化、场景化、线上化、数字化转型发展，积极响应人民币国际化政策号召，大力推动跨境人民币业务发展。报告期内，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突破千亿元，同比增长29.15%；代理行布局进一步完善，“一带一路”沿线代理行627家，占比52.87%。

专栏1：华夏财资云助力企业财资数智化管理

服务国家战略、助力企业财资管理。本公司贯彻十四五规划对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要求，以及中央企业加快司库体系建设、创建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等政策，围绕企业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防控资金风险等目标，推出华夏财资云，提升企业财务管理精细化、集约化、智能化水平，服务实体经济和企业财资数智化转型。

聚焦财资痛点、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华夏财资云提供多银行账户管理、多银行支付结算、流动性管理、投融资管理、资金预算、资金监控、信息服务7大核心模块，满足从集团企业到分子公司、成员单位的多层次管理需要，实现境内企业银行账户和资金流动的信息动态归集和穿透监测，助力集团企业司库建设，为企业提供支付结算与现金管理综合解决方案。

科技坚实基础、快速构建财资生态。华夏财资云基于云原生应用开发技术构建，融合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形成以企业财务、资金管理为核心的财资生态，便于企业建立更安全、更灵活、更智能的财资管理体系。上线周期短、效率高，业务功能、服务、产品性能、客户体验显著提升。参加“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评选，获得专家高度评价。

客群范围广泛、差异化服务创新。华夏财资云面向全体对公客户，为不同规模客群提供标准版、定制版差异化结算服务。标准版便于企业直接签约使用，定制版以模块定制的方式快速开发对接，并提供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客户端、开放接口等多种服务渠道，满足企业综合化、个性化的定制需求，客户群体覆盖大型企业集团、中小型连锁企业、政府机关、大宗贸易行业、建安行业、互联网公司等各类合作伙伴。报告期末，华夏财资云运行客户数7,928户，交易金额5,426.94亿元。

3.12.2 零售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全力促进经营转型数智化、产品服务创新化、队伍建设专业化、业务管理精细化，稳中求进推动零售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零售客户

坚持“客户价值创造”导向，深化客户分层分群经营，切实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构建数字化客户服务模式，建立“跨条线融合、业技数贯通、总分支穿透”的传导推动机制，推动数字化客户经营“速赢”项目的规模化运营。基于客群细分和客户全生命周期旅程管理，为客户差异化配置活动、产品、服务等，数字化驱动客户价值创造和体验升级。做优客户积分权益服务，以客户生命周期为主线，开展养老金、代发、信用卡客群等专属活动，推出低碳出行挑战赛、元气“薪”期三等热门活动，丰富财私客户特色权益品类，实现生态场景与金融服务的融合。开展“大美华夏”消费季活动，持续落实“扩内需、促消费”政策部署，以北京消费季“京彩华夏惠购节”、“深圳华夏购物节”为标杆示范，全国推广消费季活动。聚合优质资源，投入千万消费券，将服务延伸至客户衣食住行等各类生活场景。提供特色化养老金融服务，全面升级个人养老金六大交易渠道，逐步完善涵盖存款、基金、保险的养老金融产品谱系，推出“颐养伴VCare”专属资产配置服务，满足不同风险偏好客户养老投资需求。

个人客户群体不断壮大。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总数（不含信用卡）3,277.54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19%。其中私人银行客户1.47万户⁴，比上年末增长6.96%；消费信贷客户56.41万户⁵，比上年末增长0.58%；收单支付客户61.04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6.13%。

⁴ 私人银行客户指上月AUM月日均大于等于6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产的客户。

⁵ 消费信贷客户统计口径为非平台类消费信贷客户。

个人存款业务

积极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将存款组织融入客户综合经营，通过场景搭建、数字化赋能和资产配置，推动个人存款量质齐升。积极拓展批量代发、二手房交易、平台合作、资金监管等重点项目场景，为客户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带动客户批量增长和结算资金沉淀。借力数字化客户经营项目，围绕代发客群、小微客群、财富客群、收单客群、个贷客群等重点客群开展客户经营，精准识别客户需求，差异化匹配存款产品，通过客户综合价值提升带动存款发展。强化专业化资产配置能力，将存款产品作为客户资产配置的重要组成部分，提升客户存款配置规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余额5,115.8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83%。

个人贷款业务

积极贯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工作要求，大力落实支持居民消费升级的政策导向，加大个人信贷投放力度，满足居民合理消费信贷需求，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个人房贷积极支持房地产市场恢复，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坚持因城施策实施差异化住房信贷政策，落实监管要求降低存量首套房贷利率，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优化系统和业务流程，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客户体验。消费信贷助力消费恢复升级，加快转型节奏，加大资产投放，提升零售转型先锋引领作用。强化产品和服务创新，持续推进自主建模、自主品牌消费信贷产品升级改造。重点落实金融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以及新市民金融服务政策要求，根据各地消费、教育等金融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个人消费信贷金融服务、数字化的个人线上贷款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5,359.8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01%；其中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达到1,045.2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0.71%。

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

以客户经营为主线，不断丰富产品货架，着力客户关系提升，强化专业配置服务，体系化推进财富管理业务开展。

健全产品精选货架，满足客户配置需求。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打造现金类快赎金融服务工具，上线T+0快速赎回货币基金组合产品“天添宝”和具备支付功能的T+0快速赎回现金理财组合产品“日日盈”，增加龙睿系列消费金融策略产品的合作机构，发行睿诚系列的资本市场策略产品，不断优选产品策略，丰富财富管理配置工具。

开展经营体系优化，推进客户关系提升。启动“强基工程”，优化财私客户经营模式，提升客户细分运营能力。升级“私人银行创+优享”服务专案，创设法律、税务等特色非金融服务，开展企业家客群联动营销活动，提升对客综合服务能力。优化涵盖投资、融资、规划、增值权益等产品服务的“智”系列工具箱，构建“商行+投行+私行”的专业服务工具，满足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

丰富资产配置场景，推动客户深度经营。开展“享配置盈未来”资产配置和“智健诊伴久远”资产健诊专业服务，举办“谋定后动驭势前行”总行级投资策略会，组织百余场“财富进阶百场行”沙龙活动，发布华夏银行私人银行资产配置报告，加强全流程资产配置和顾问式陪伴服务。结合特定时节打造华夏财私“财富文化”，将重要节气、节日与财富知识科普相结合，向客户宣导正确的投资理念和科学的投资方法。

强化专业队伍建设，提升客户服务质效。组织理财经理、投资顾问、产品经理等财富管理队伍专业培训，建成“财富翰林计划”分层素质培养体系，举办“星榜样正青春”翰林财富大赛、“星辰杯”资产配置大赛，提升队伍实战技能。遴选优秀人才组建私行理财经理“菁英荟”，组织选拔认证首批总行级分行投资顾问，纳入总行级投顾团管理，为重点客户服务提供垂直赋能，提升客户专业服务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⁶为9,326.0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0.47%。受资本市场波动及产品代销综合费率下降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10.16亿元，同比下降38.21%。

⁶ 个人金融资产总量口径调整代销基金数据源，同时调整代销信托产品统计口径并与信托公司系统数据核实更新。

收单支付业务

积极践行“支付为民”理念，持续改善支付结算环境，更好满足广大中小商户经营需求。持续加强场景化收单能力建设，积极推进“4+X”行业场景搭建，在餐饮、零售、市场、物业4大重点行业基础上，拓展分行特色行业场景。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场景建设，与北京医保局深度合作，落地实施北京医保移动支付民生工程，为居民开通线上支付通道，实现就医、购药场景下的医保基金和个人自费资金一站式结算，提升居民就医服务体验。

信用卡业务

以客户为中心，服务实体经济，回归消费本源，深化生态获客，聚焦客户经营，优化风控策略，推动业务平稳发展。

紧扣生态创新产品，加速信用卡业务向生态化转型。以客户为中心，聚焦优质青年客群，加速推进场景获客、生态活客，结合密云生态马拉松，开展UP卡场景营销。围绕咖啡场景打造客户、产品、营销一体化的集成方案，发行华夏瑞幸联名信用卡，传递华夏银行青年品牌力量。绿色赋能，面向车主客群推出覆盖油电全场景的华夏能链联名信用卡。积极响应北京市石景山区“扩内需、促消费”号召，建立政企合作纽带，发行华夏国潮点石成金信用卡。

以扩大内需为引领，创新场景激活消费需求。围绕居民餐饮、购物、出游等日常消费偏好场景开展多项营销活动，助力经济复苏向好。深耕精细化客群经营，提供差异化服务及权益产品，打造银行新动态消费场景，进一步创造金融服务价值。坚持回归消费本源，以客户为中心，加快搭建场景分期金融生态，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全方位、多场景的消费金融服务。

持续完善华彩生活APP、微信银行等自助渠道建设，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优化渠道核心功能，为用户提供更智能、更高效、更安全的用卡服务。不断完善生态场景布局，优化差异化运营策略，打造周周有礼、话费立减等热门活动，提升用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华彩生活APP注册用户1,882.80万户，比上年末增长40.47%；其中月活跃用户(MAU)339.76万户，同比增长24.46%。

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围绕“优质青年客群”“生态场景经营”，升级风险管理方法，细化风险经营标签，提高风险监测频次，优化策略框架、升级模型和算法，实施精准靶向治疗，加快提升生态风控能力。深化精细化管理，提升风险经营协同能力，守好信用卡业务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计发卡3,947.74万张，比上年末增长12.33%；信用卡贷款余额1,840.9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34%；信用卡期末有效卡2,129.50万张，比上年末下降1.71%；有效客户1,886.05万户，比上年末增长4.18%。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总额9,852.96亿元，同比下降2.24%。实现信用卡业务收入176.93亿元，同比增长13.90%。

专栏2：加速场景生态营销，推动信用卡转型发展

本公司积极落实党中央关于“扩内需，促消费”的要求，发挥信用卡在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恢复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加速推动场景融合，夯实场景营销，推动信用卡获客、活客向生态化转型。

2023年5月，“华夏银行2023密云生态马拉松”激情开跑，华夏UP卡以“年轻，敢不一样”的主题面向热爱运动、积极朝气的跑友客群，启动场景营销，拉开生态营销序幕。7月，锚定青年细分市场，与瑞幸咖啡合作发行华夏瑞幸联名信用卡。产品紧扣咖啡生态，以“全年最高畅饮100杯”为亮点，主打“好享、好玩、好看”。提供异形“小蓝杯”和定制卡号服务，吸引活力青年。开展“周周交易赠咖啡、趣味打卡享好礼”活动，促进刷卡消费，与青年客群产生紧密连接。通过“金融+咖啡”组合，加速生态经营融合。坚定落实“北京的银行”定位，积极响应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府号召，发行“点石成金”国潮主题信用卡。截至报告期末，生态获客累计新增发卡约116万张。

本公司将继续不断补充和丰富合作生态场景类型，从优质场景定向引入新客活水，从单一客户向生态化客户转变，搭建全链路数字化监测体系，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综合服务效能，推动信用卡业务高质量发展。

零售业务数字化转型

搭建全渠道的数字化营销服务矩阵。打造“手机银行、企业微信、客户经理APP、云工作室”四位一体线上化移动营销服务矩阵，打通AI外呼、远程银行等新型渠道，逐步健全“智慧大脑+全渠道触达”数字化营销服务矩阵，形成多渠道、多维度协同的营销服务模式。

打造智能化的零售网络服务渠道。以个人网银、手机银行APP为载体，不断迭代完善产品矩阵，丰富服务功能，优化客户体验，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线上化服务。全面重构个人网银账户功能，聚焦“简化、便捷、轻量、安全”为主线，推出“悦享•账户+”、“悦盈•财富+”、“悦速•转账+”品牌服务，提升个人网银渠道服务水平。构建手机银行运营体系，通过丰富生活场景专区、开展高频快捷支付类营销活动、优化客户旅程体验等，带动客户活跃和客户资产双提升。推动手机银行与华彩生活双APP用户体系整合与功能互通，打造“场景引流、金融承接”生态客户经营链条。截至报告期末，华夏银行手机银行APP注册客户2,694.05万户，比上年末增长7.90%；其中月活跃用户(MAU)428.76万户，同比增长6.18%。

推进场景化的企业级零售生态圈建设。推进企业级数字生态圈系统平台建设，与产业数字金融协同，围绕“房车学医游购”，构建涵盖个人账户、电子钱包、开放权益等的数字账户体系，实现数字客户经营与生态引流闭环。积极响应“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政策，推进网点“三公里”零售生态圈建设，打造生活业态齐全、金融功能完善、系统智慧高效、服务跨界便利的数字化生态网点。

3.12.3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有效管控风险的基础上，持续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转型，深入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与主要经济体货币财政政策，加强市场研判，加大投资交易力度，夯实客户基础，通过数字化转型提升业务效能和用户体验。华夏理财加大产品创新力度，增强客户服务能力和市场影响力。推进托管业务结构优化和客户链式开发，金融市场板块市场综合价值创造能力有效提升。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主要发达经济体持续紧缩控通胀，处于高利率和地缘冲突博弈加剧的环境下，国际金融市场表现分化。加息周期中国际资本流向美欧市场，助推了美欧股市上涨，债券市场价格出现了明显下跌。世界经济增速下滑预期的作用下，石油、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普遍不同程度下跌，黄金价格较大幅度上涨。中国债券市场规模稳定增长，国债收益率整体震荡下行。本公司积极加强市场变化研判，持续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轻资本转型，夯实客户基础。资金业务动态调整交易策略，灵活开展波段操作，做大交易量，满足客户需求，拓宽投融资业务品种。同业负债创设同业约期产品，促进业务结构优化，市场竞争力增强。同业投资持续加大标准化、线上化、公开化产品投放，提升标准化投资占比。深化同业客户经营体系建设，全力扩展投资主体和交易对手，上线“华夏e家”同业客户服务平台，销售能力和客户黏性不断增强。票据交易量再创新高，本公司在全国票据市场活跃度进一步提升；上线商票极速贴业务系统，业务贴现耗时压缩至“秒”级，一笔授信全国通用，业务办理效率和客户体验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开展信用拆借和质押式回购交易共85,441笔，交易金额680,416.87亿元，比上年增长25.93%；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849,275.70亿元，比上年增长33.48%，其中：本公司衍生品业务累计交易量55,692.02亿元。

专栏3：“华夏e家”同业客户服务平台，提供高效优质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动金融市场业务“产品、销售、交易和服务”数字化转型。2023年7月，上线“华夏e家”同业客户服务平台，旨在全面提升数据管理运营水平、销售能力和同业客户服务质效，构建集“资金、资产、资讯、交易”于一体的综合化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包括信息交互、资金融通、产品销售、资产交易、咨询顾问、ESG数据及评价等在内的金融服务，成为同业机构间的“连接器”。“华夏e家”上线以来，为本公司同业客户提供了高效优质的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华夏e家”同业客户服务平台已有172家同业机构完成用户注册，与51家基金公司建立业务对接，与39家基金公司完成系统联调测试。完成578只基金产品的代销准入，通过平台已实现面向同业客户代销公募基金销售额101.20亿元。

资产管理业务

华夏理财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加大产品创新力度，迭代升级产品体系，建立“高-中-低波动，长-中-短期限”九宫格产品序列，明确细化21类产品标签，在业内首创天工系列指数产品，实现相对收益目标产品的突破和布局。推进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强化集团内部协同营销，深挖行外代销机构潜能，年末行外代销机构112家，较年初新增72家。着力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力打造面向销售渠道和终端客户的双服务平台，设立客户体验部，搭建和运营集服务平台、服务内容、数据应用为一体的全流程服务体系。加强投研支撑能力，丰富投资策略矩阵，发挥资产创设效能，拓宽大类资产配置能力，把握大类资产配置机会。强化风控合规管理，整合风控合规资源和数据，前移并内嵌业务流程，完善公司风险治理架构。持续深耕ESG投资实践，行业内领先开展自身运营和资产组合碳足迹盘查。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续理财产品697只，理财产品余额5,919.4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5.30%。受市场波动加大、同业竞争激烈、客户需求变化、费率普遍下调等因素影响，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13.86亿元，比上年下降58.82%。

资产托管业务

坚持高质量发展，推进结构优化，加强集团内部联动，着力开展重点产品营销，公募基金托管较快增长，托管的全行业首单光伏类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成功上市。建立托管客户链式开发工作机制，全方位推广链式营销生态获客，资产托管业务对全行的综合经营贡献显著提升。加快托管产品创新，拓宽托管业务新增长极。持续推进托管数字化转型，上线智慧管理平台和智慧客服平台。加强运营承载能力专业化建设，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安全、可靠的服务。强化资产托管合规展业，全面提升资产托管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证券投资基金、保险资金、信托财产托管业务上加快前进，共计托管公募基金157只，规模3,274.6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8.02%；带动中间业务收入2.33亿元，比上年下降1.23%。保险资金托管规模2,182.2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7.86%。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券商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保险资管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股权投资基金等各类产品合计9,766只，受资本市场震荡低迷、优化托管业务结构、公募基金托管费率下调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托管规模33,670.36亿元，比上年末下降3.07%，实现托管费收入8.15亿元，比上年下降2.79%。

专栏4：聚焦核心客户增长，加快向大托管、大协同营销转变

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业务紧密围绕核心客户增长目标，全方位推广链式营销生态获客，强化资产托管客户链式综合开发。围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公募REITs等六大类重点托管产品，建立链式客户开发信息收集传递、培训宣导、协调、激励等工作机制，从“募、投、管、退”四个阶段为托管客户的上下游客户延伸提供公司、投行、金市、普惠等综合金融服务，向各业务条线推荐客户162个，89个客户成功实现链式开发，全年新增托管核心客户356户。举办战略客户链式开发营销推动会，成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树立托管客户链式开发工作标杆。通过建设托管客户链式开发机制，建立托管客户生态圈，打造资产托管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向大托管、大协同营销转变，全面提升资产托管综合价值创造能力。

3.12.4 数字科技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数字化转型，紧扣“一流智慧生态银行”转型目标，强化数字化转型战略执行力和贯穿力，持续优化数字化经营、数字化运营和数字化管理，充分发挥数据和技术在改进服务、创新模式、增进效率中的作用，以金融高质量发展促进实体经济服务能级跃升。

全面攻坚，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以总规划为统领，22个条线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加力推进，转型各项工作见行见效，全行数字化业务经营呈现良好发展态势。构建数字化能力评价体系，以评促转型，促能力提升，促协同创新。强化转型自驱力，牵动全行进入数字化转型快车道。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加快推进商业模式、组织模式、业务模式、管理模式创新和重塑，围绕业务数字化转型提升开展全行大讨论大研究，汇聚全行力量，聚焦主营业务线路明晰进步方向和实施路径。持续激发数字化创新潜能，举办全行数字化创新大赛，深入挖掘重点领域创新创意，推动优质项目创新孵化。建立涵盖62个能力项、172个能力要素的数字化人才能力标准，健全培训认证体系，全行近5,000人获得数字技能认证。建立优选使用机制，精准匹配全行数字化人才需求，优化人才分布版图。

多点开花，数字金融效能充分释放。打造“一网在手、账务无忧”华夏财资云品牌，依托华夏财资云平台，实现境内企业银行账户和资金流动信息动态归集、穿透监测，拓宽客群覆盖范围，切实提升司库管理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华夏财资云运行客户数7,928户，交易金额5,426.94亿元。全面启动企业级产品管理平台建设，构建产品监测分析及效能评价体系，探索重点领域产品灵活配置。投产企业级数字化客户经营平台，实现数字化客户闭环经营。推进手机银行、AI外呼等多渠道协同建设，加快形成“智慧大脑+全渠道触达”数字化客户经营服务体系。建设企业级远程银行平台，新建远程视频服务场景，构建融合文本、音频、视频、短信等多元服务矩阵。上线企业级知识管理平台，实现知识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共享随行，深化知识精准获取及统一扎口管理。深入推进网点数字化转型，拓展厅堂智能化系统信息发布、客户识别等多个业务场景，实现厅堂95%以上个人高频业务自助办理。

全栈式产业数字金融创新发展。确立动产、交易、物流三大业务方向，创设数字融资产品，在高端制造、能源、仓储、农牧等20多个行业成功落地，沿产业链拓展生态客户651户，实现投放26.78亿元。上线产业数字金融信贷平台、信贷监测运营平台，提升产业数字金融业务全流程管理能力。构建产业数字金融风控模型12宫格体系，应用量化模型预测风险及生态交易稳定性，实现数字决策破冰。数字结算类业务稳定增长，大宗商品清算通新增客户215户，累计双边清算金额约1,004.15亿元，平台通宝新增客户34户，年累计交易金额约2,089.95亿元。

统筹推进风控数智化转型。持续迭代升级“龙盾”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功能，丰富企业风险信息库，投产“龙盾APP”，实现标准化预警落地，进一步深化“龙盾”在企业授信全流程中的应用，提升企业授信风控标准化、移动化、智能化水平。启动企业级特殊资产管理系统建设，立足全口径特殊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清收处置过程的标准化、智能化和经营管理的精细化、智慧化，为特殊资产经营管理提供有力支撑。投产合规规则库和合规图谱系统，图谱化展示知识信息关联关系，标签化精准检索合规信息。通过构建亿级参数NLP模型，自动监测新增内外规并识别对比相似度。形成外规内化自动管理机制，为全行提供先进合规规则信息服务。

着力夯实数据管理能力。“禹治工程”各项重点工作圆满收官。布局数据管理关键赛道，成立数据信息部，夯实“金字塔”式数据管理组织架构，丰富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职能，统筹推进全行数据治理工作。推进数据标准体系建设，搭建项目全生命周期落标管控机制。统一管理行内主要应用系统数据字典，实现重要系统全覆盖。建立数据资产到数据应用的机制与流程。构建企业级数据分析模型管理体系，推进模型管理平台建设。获评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四级认证(量化管理级)，处于银行同业第一梯队。

金融科技实力稳步增强。报告期内，本集团信息科技投入40.48亿元，同比增长4.79%，占营业收入4.34%。强化架构引领，发布企业级架构蓝图，加强企业级架构管控。逐步完善数字金融基础设施，建成基于“两湖两仓”企业级数据底座、数据信息中台和数据服务平台的新一代数据敏捷交付体系。发布《数字科技基础能力白皮书》，推进元宇宙、大模型等新技术应用，加快数字技术成果转化。筑牢安全防护体系，构建覆盖两地三中心的企业级综合防御体系，形成从边界到核心的四层纵深防线，有效保护全行系统安全。研发全行云原生安全平台，实现开发、运行、安全一体化管控，降低新型架构使用风险，提高供应链安全管理能力。部署国内先进防病毒工具体系，实现点、云、网三层立体化检测能力，大幅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专栏5：数字化生态经营加快转变业务发展模式

加力推进客户增长向生态化转型，推动获客模式从单一获客向生态获客、批量拓客转变，客户服务手段从线下向线上线下一融合发展。

强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聚焦产业、资金、平台和园区四类生态，开发核心客户，穿透其产业链、股权链、资金链，实现“1+N+N”客户批量开发。重塑产业数字金融组织架构，打造敏捷市场团队，建立分级授权机制。夯实场景营销，强化生态客户运营。锚定青年细分市场，与瑞幸咖啡合作发行华夏瑞幸联名信用卡，实现瑞幸生态下“线上+线下”双生态产出，精细化管理生态数据，推动优质客群批量转化。积累生态圈客户交易数据，重塑客户服务模式、风控模式，提升对客户资金交易的持续跟踪服务能力、对客户机会业务的全面覆盖能力。

科技赋能生态客户拓展。打造企业级产业生态图谱平台，构建全息产业视图和企业视图。截至报告期末，推广使用至全行43家一级分行、981家支行，开设账号1,485个，自动推送营销商机411万条，系统总访问量达到122,538次。搭建财资云平台，将平台结算功能积极融入生态客户业务场景，引流结算资金落地。打造“GBC”生态融合零售数字生态圈平台，实现生态引流与数字客户经营全流程服务。推动手机银行与华彩生活双APP主要功能融合及用户数据整合，构建“场景引流，金融承接”生态闭环。

生态伙伴协同共建，价值共创。构建面向政务、产业、金融场景的生态伙伴体系，建立全生命周期运行机制，上线伙伴管理工具，初步建成生态资源池，以价值贡献为牵引形成伙伴分级制度，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生态体系持续发展。现已在大模型、产业生态图谱、共青城基金小镇私募基金系统等场景和伙伴形成共建。成功举办首届生态伙伴大会，发布“雁群行动”伙伴品牌，首批引入62家生态伙伴，携手伙伴共建生态场景商业模式。

专栏6：新技术研发与应用构筑竞争新优势

新技术研发取得新突破，量子金融应用研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提出“量子金融科技”方法论体系，将量子科技批量化引入金融科技。创新构建一系列量子金融算法模型，并面向典型金融场景开展验证。与合作伙伴携手，在光量子计算机上面向金融领域投资组合优化问题首次实现量子优势，相关成果入选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电子化》“2023金融信息化10件大事”。与北京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清华大学合作，在全球首次将量子直接通信应用于商业银行领域，为金融行业提供受物理学定律保护的、已在原理上证明的信息安全方案。

汇聚新技术应用动能，提升创新引领能力。构建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完善智能基础设施、智能模型服务、智能应用输出等平台能力，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持续开拓运用OCR、NLP、生物识别等技术提升智慧运营能力。积极探索元宇宙等新兴技术，启动元宇宙空间项目，加强技术与场景的深度融合。持续拓展智能呼入、智能外呼场景近300个，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智能外呼数量1,000余万通。建成虚拟数字人平台，拓展行内多个应用场景。上线知识管理平台，实现知识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共享随行，深化知识精准获取及统一扎口管理。通过智能反欺诈平台不断探索建设智能决策场景，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拦截高风险笔数787万笔。建成合规规则库和合规图谱系统，形成内外一体合规知识体系。构建亿级参数NLP模型，提升全行合规规则信息服务能力。利用长安链区块链服务，打造数字信用债权凭证“龙信”，实现产业链金融数据共享、存证鉴权。“龙信链”平台被纳入北京市国资委科技创新第四批应用场景建设项目。

3.13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做好支持实体经济、服务社会民生、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各项工作，持续优化全面风险治理体系，强化风险偏好传导，深入实施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资产质量稳中向好，认真落实资本新规要求，优化各单一风险管控机制，有效应对防范各类风险，保障本公司稳健运营。

3.13.1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

3.13.1.1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

本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下设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风险管理政策的制订，监督高管层各类风险的管理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总行信贷与投资政策委员会，负责全行信贷与非信贷投融资政策管理；下设总分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全面风险管理事项，统筹、协调风险管理与内控工作；下设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批资产风险处置事项。总分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所在分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根据授权体系和业务风险状况，对重点行业和业务实施专业审批和授权审批；本公司持续强化授信业务各环节职能，设置了职责明确、运行顺畅的工作岗位。

3.13.1.2 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

本公司根据监管《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付意愿、偿付记录，并考虑金融资产的逾期天数、担保情况等财务及非财务因素，按照“初分、认定、审批”三级程序，对资产进行风险分类。

3.13.1.3 信用风险基本情况

信用敞口。报告期末，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集团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合计为49,046.17亿元，其中表内业务风险敞口39,420.94亿元，占比80.38%；表外业务风险敞口9,625.23亿元，占比19.62%。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按季监测并报送大额风险暴露情况，持续推进大额风险暴露系统建设，不断强化总、分行大额客户风险管控。报告期末，本公司和本集团的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关联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和同业集团客户等风险暴露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有关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更多内容请参阅“3.14.1贷款质量管控”。

3.13.2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潜在的、无法满足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满足资产增长和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包括：市场流动性突然收紧、存款大幅流失、债务人违约和筹资能力下降等。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正常和压力经营环境下有充足的资金应对资产增长和到期债务支付需要，实现“流动性、安全性、效益性”的协调统一。本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健全治理架构。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等组成决策体系，由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由总行计划财务部等专业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等组成执行体系，按职责分工履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等职能。二是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偏好、策略、程序和办法等制度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流程和方法。三是优化管理措施。建立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建立流动性风险考核机制，建设信息管理系统，有效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全过程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实现流动性平稳运行，主要措施有：一是建立流动性风险偏好传导体系。设置流动性指标体系，区分不同偏好态度，并从业务条线、分行、子公司三个层级分解设置传导指标，实现偏好自上而下的一致性贯穿，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多渠道组织资金，提升负债稳定性。优化存款结构，夯实存款基础，加大债券发行力度，有效补充中长期资金来源，持续加强央行、同业资金渠道建设。三是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明确存贷比管理目标，强化监测、分析和引导，制定短期和中长期错配限额，强化期限错配管理。四是强化应急管理。制定多场景演练方案，制定标准化的应急演练和危机应对流程，组织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提高危机应对能力。五是强化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健全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完善集团内部流动性互助机制。六是加强日间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支付困难，无违约及延迟支付等情况，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标准，报告期末，流动性覆盖率129.43%，净稳定资金比例105.14%。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72,869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365,346
流动性覆盖率(%)	129.43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3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22〕34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2,267,283	2,189,052
所需的稳定资金	2,156,481	2,113,63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5.14	103.57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3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22〕34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3.13.3 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风险。本公司建立了与公司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涵盖了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的全过程。

2023年,俄乌战争尚未结束,中东局势动荡,全球通胀水平下降,美联储加息周期逐渐进入尾声,国内经济缓慢复苏,货币政策整体稳健偏松,人民币对美元震荡贬值,市场利率低位运行。面对国内外复杂的宏观经济金融形势,本公司执行市场风险偏好和策略,灵活运用限额、压力测试、风险提示等管理工具,推动市场风险资本新规的实施。报告期内,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在偏好范围内运行,市场风险可控。

3.13.3.1 利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方面,根据市场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设置了债券、基金、利率互换等利率交易类业务限额指标,包括敞口、止损、利率敏感度和风险价值(VaR)等,强化限额监测,确保了各项业务平稳运行。密切关注美联储加息等重大事件,积极开展压力测试,有效应对市场变化。报告期内,本公司交易账簿各项利率类业务均在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范围内运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可控。

银行账簿方面，坚持稳健的利率风险偏好，强化利率预期管理，加大内部管理协同，全面提升利率风险管控效力。丰富管理工具，综合采用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加强对客户行为变化的评估，定期计量、分析利率变化对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指标的影响。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监控指标运行较为稳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可控。

3.13.3.2 汇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方面，设置了敞口、止损、市场风险价值(VaR)等限额指标开展外汇风险管控。持续加强限额监测与业务提示，积极管控汇率风险。完善外汇业务制度，强化外汇业务流程管理。结合外汇衍生品风险特征，丰富压力测试情景，不断提高计量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交易账簿各项外汇类业务均都在市场风险偏好范围内运行，交易账簿汇率风险可控。

银行账簿方面，通过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合理匹配本外币资产负债，控制币种错配程度。报告期内，本公司银行账簿币种错配程度较低、整体外汇敞口较小，汇率变化对本公司的不利影响可控。

3.13.4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加强操作风险管控，持续提升操作风险识别、监测、评估、控制、计量与报告等管理工作有效性。一是有效运用各类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强化操作风险识别，从源头防控操作风险，优化自评估机制，强化操作风险闭环管理，不断提升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质效。优化调整关键风险指标，提升操作风险事中监测能力，积极开展风险预警。建立风险偏好指标向分行纵向传导机制，及时收集监测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加强典型事件剖析通报。二是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及时发布同业风险信息，结合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实施，对重要操作风险点进行分析通报，推动操作风险突出问题解决。三是做好操作风险新标准法落地实施准备工作，对标监管规则同步开展制度修订和系统改造，深化损失数据专项治理，完善损失数据收集流程及管理机制，全面提升数据质量。四是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组织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自我评估，突出问题剖析和整改，开展多层次的操作风险和员工行为管理培训，引导全行人员保持良好职业操守。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3.13.5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构建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对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最终责任。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合规管理职责的履行情况。高级管理层有效管理合规风险。合规负责人全面组织合规风险管理工作，监督合规管理部门根据年度合规工作安排履行职责。合规管理部门在合规负责人的领导下，协助高级管理层有效管理本公司所面临的合规风险。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的负责人对本条线、本机构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首要责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理念，采取多种有效措施，持续提升全行合规意识，营造良好合规文化氛围，筑牢风险防范根基。一是启动合规管理体系梳理重构，全力推动合规系统平台项目实施，推动合规层级跃升。二是保持案防高压态势，开展重点领域案件风险专项排查，强化异常行为管理。三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大力开展非现场专项检查，对总分行专业检查及合规直查情况开展评价，强化检查统筹协调。四是健全整改工作机制，完善整改工作流程，推动整改质效提升。五是开展尽职调查标准化工作，为授信业务各环节人员在工作中规范操作行为、防范风险提供标准。六是完善洗钱风险评估管理体系，优化评估方法和评估指标，丰富模型及参数，提升洗钱风险评估结果准确性。七是大力推进合规文化建设，举办以“合规我先行合规促发展”为主题的建功立业劳动竞赛活动，开展“法律合规大讲堂”系列专题培训，促进员工合规认知，筑牢合规根基，营造良好合规氛围。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公司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增强。强化智慧运行与安全管理，完成同城灾备中心真实业务切换与接管，有效保障系统业务连续性。持续巩固网络安全纵深防御体系，加强安全运营管控，强化安全漏洞排查与整改，圆满完成大运会、亚运会、一带一路高峰论坛等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网络安全风险防控能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稳定运行，重要信息系统整体可用率达到100%，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落实各项监管工作要求，认真遵循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原则，完善涵盖事前评估、风险监测、信息报告、分级研判、应对处置、评估复盘、考核问责的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体系。本公司坚持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公司治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聚焦经营工作中心，加强声誉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联动，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改进和优化产品、服务流程和管理制度，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内部管理水平；持续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增强员工声誉风险意识，培育声誉风险管理文化。加强正面宣传和品牌建设，积极传递专业、理性、客观、积极的声音，充分积累声誉资本，积极维护公司品牌和社会形象。

国别风险状况的说明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公司债务，或使本公司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利益遭受损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国别风险限额管理，及时、充分参考外部评级机构发布的相关国家和地区主权信用评级，密切监测国别风险情况，足额计提国别风险准备金。本公司国别风险业务敞口占表内资产权重较低，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3.14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3.14.1 贷款质量管控

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类贷款率、不良贷款率分别为2.74%和1.67%，比上年末分别下降0.04和0.08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86.45%，持续保持在100%以内水平，符合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决策部署，准确把握金融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初心，迎难而上，稳中求进，聚焦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有效应对及防范信用风险，提升资产质量及管理能力。

一是强化政策引领与传导。充分发挥风险偏好传导的主干作用，贯穿各类风险管控，着力加强预警纠偏机制应用，精准识别、及时纠偏，确保风险水平整体可控。加大信贷与投融资政策精细化、差异化力度，做深做细区域和行业研究，加强授信审批指引与区域授信策略衔接，加强对客户开发的指导，精准支持业务机会捕捉，把好入口关，全力推动分行提升经营发展能力。

二是抓实风险过程管控。从业务源头做好新增资产配置和客户准入、退出管理。健全风险监测体系，强化投贷后管理，加大投贷后直查和非现场抽查力度，强化事中监控，过程干预，确保风险得以及时识别、有效控制，全面提升过程管理质效，严防正常资产劣变。

三是加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持续实施差异化集中度管控，做好重点领域的准入管理和监测，推动高风险用信敞口持续压降。关注市场变化，增强风险防控，依法合规满足合理融资需求。促进授信调查质量提升，聚焦重点业务、重点领域，强化贷后管理力度，切实防控新增风险。

四是加快存量风险处置。全面提升保全工作统筹、集约、专业风险处置能力，聚焦价值贡献，加强专业化组织推动和过程管控，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和不良资产处置质效。报告期内，本公司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资产479.02亿元，其中现金清收121.70亿元、呆账核销338.02亿元、以物抵债等方式处置19.30亿元。

五是加快风控数字化项目建设。迭代升级企业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持续提升预警能力。优化升级内评模型计量工具，全面校准模型参数和主标尺，提升客户评级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启动特殊资产管理系统建设，持续完善风险管理系统功能。

六是加强风险文化建设。推行“稳健进取”的风险文化理念，优化风险专业评价体系，发挥风险评价机制的导向作用，持续开展风险合规管理专业培训，推动全员风控意识和专业能力提升，确保稳健审慎经营。

本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深化精细化管理，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和防范化解风险两手抓，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扎实推进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有效应对及防范信用风险，提升资产质量及管理能力，持续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

3.14.2 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1.82%，同比下降28个基点。本公司积极贯彻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大实体经济服务支持力度，资产收益有所下行。同时受存款定期化、长期化趋势与市场利率上行影响，负债成本有所上升。净息差整体保持合理运行。

本公司高度重视息差管理，紧密围绕价值创造，向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要效益，持续深化内部挖潜与外部拓展，维持息差水平合理运行。资产端聚焦结构调整与客户综合价值提升，减缓收益下行。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加快推动分行融入主流经济。纵深推进经营转型，提升零售贷款规模效益贡献，加快金融市场业务增收创收。深化客户综合定价管理，通过强化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提质增效。负债端聚焦结构优化，保持成本优势。全面强化客户、产品、服务等基础性工作，加大低成本资金的考核激励。坚持效益优先，严控高成本存款量价，推动存款协同增长。强化资金价格对比，把握市场利率窗口，多渠道补充资金来源，改善负债结构，稳定负债成本。

当前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国内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但仍处于经济恢复和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本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价值创造与轻型运行，加强定价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经营转型，切实提升发展质效，维持净息差合理水平运行。

3.14.3 普惠金融业务

2023年是普惠金融成为国家战略十年的重要节点，本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和监管部门政策导向，坚持战略传承，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致力于成为伴随中小企业成长的最佳合作伙伴，持续擦亮“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特色品牌。

一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满足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金融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5,849.7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95.03亿元，增长3.45%；“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50.1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41.06亿元，增长8.77%，高出全行各项贷款（境内汇总）增速6.54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积极优化小微企业客户结构，大力压缩小额低效客户，截至报告期末，小微企业贷款客户560,868户，比上年末减少228,252户，下降28.92%；“两增”贷款客户351,790户，比上年末减少318,350户，下降47.50%。同时，落实“推动降低融资成本，鼓励对小微企业让利”的监管要求，结合LPR利率适时调整贷款利率，“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5.15%，比上年下降69个BP。“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不良贷款率1.56%，整体风险平稳可控。

二是强化各项资源配置，持续完善“总行—分行—支行”的小微企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机制，通过完善小微企业考核政策、单列小微企业信贷计划、从信贷资源上100%予以支持等措施，提升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内生动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在总行及43家一级分行设立普惠金融部，绍兴、常州、温州三家普惠金融特色分行示范效应显著；同时，根据小微企业信贷业务量的发展，鼓励支行配备合理数量的小微企业客户经理。

三是加快流程重塑，推进数字普惠建设。强化生态场景赋能，推出数字普惠、重点领域、圈链场景、区域特色四大系列产品。创设授信审批决策矩阵，上线贷后自动化系统，不断提升智能化风控水平。

四是加大首都金融资源投入，积极助力北京市“菜篮子”工程。与北京新发地市场开展战略合作，推出全新数字普惠产品“菜篮子保供贷”，截至报告期末，服务客户达1,000户，授信金额超10亿元，投放贷款超6亿元，推动金融服务“美丽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

3.14.4 三区发展战略

三区发展战略是本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实践举措。按照集中资源、重点发展的思路，制定专项方案，加大政策倾斜力度，深化差异化管理，推动三区分行成为金融创新的试验田、业务转型的领头羊、业绩贡献的主产区。报告期末，本公司三区分行贷款余额15,044.7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0%；存款余额13,695.5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0%。

京津冀地区分行持续巩固“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积极融入当地主流、推动经营转型。牢牢抓住疏解非首都功能“牛鼻子”，立足“一核两翼”布局，把握京津冀地区经济特点和产业升级趋势，沿着主流经济，贴着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大项目，持续加大投融资支持力度。大力支持京津冀绿色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轨道交通建设、重大民生保障工程等领域，创新数字金融产品，优化综合金融服务，助推京津冀科技创新协同和产业布局联动。报告期内，累计为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项目提供各类投融资服务834.66亿元。

长三角地区分行持续迭代一体化发展和高质量发展能级，进一步强化体制机制建设。成立长三角区域授信业务审批小组，建立境外债承销联动快速响应机制，探索“商行+投行”联动合作机制。构建科创金融服务新模式，完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全力支持区内科创企业信用融资需求。全面打造离岸业务桥头堡，提升跨境资金汇划便利化程度和市场竞争能力，落地FT项下跨境银团贷款业务。全面加快数字化转型落地，加快推进产业数字金融创新发展。全面接入长三角民生消费金融场景，推动财富管理业务率先突破，推动网点零售化转型向纵深推进，积极参与个人养老第三支柱建设。提升上海分行金融市场业务定位，加快发展金融市场交易业务。

粤港澳大湾区分行着力塑造成为服务实体经济的改革示范区和境内外分行深度合作的先行引领区，围绕零售金融、贸易金融、金融市场、金融科技打造四大特色领域，聚焦基础设施、绿色金融两大产业重点突破，深度融入大湾区发展新格局。搭建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助推大湾区产业升级，综合运用贷款、票据融资、债券融资等方式，推动实体经济改造升级、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升级跨境金融服务体系，香港分行获批成功入市成为债券通北向通会员，深圳分行落地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境内运费外汇支付便利化业务。全力打造绿色金融新特色，落地本公司首笔碳排放权抵质押融资业务，助力企业发行离岸人民币绿色债券。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通过“产业+金融+数字”新模式服务产业链发展，创新推出“广东数字烟商贷”，为广东省烟草经销商解决融资难题。

3.14.5 房地产贷款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决落实国家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政策及监管工作要求，重点围绕“客户、区域、业态、项目”四个维度，执行差异化的信贷政策，有序安排信贷投放，满足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落实“租购并举”政策要求，持续推进住房租赁领域业务开展；继续围绕优质房企并购需求，稳妥开展房地产并购金融服务。合理调配信贷资源，持续优化个人住房按揭贷款结构，积极支持首套住房、自住型住房和改善性住房贷款需求。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房地产贷款余额967.09亿元，不良贷款率4.21%；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2,997.34亿元，不良贷款率0.82%。

本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国家房地产金融宏观调控政策，深入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相关工作要求，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在把控风险的同时优选项目开展合作，全力提升项目实施质效；持续加大对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及住房租赁业务领域金融支持力度，助力房地产行业向新发展模式过渡。同时，持续做好房地产项目的全流程封闭管理，保证资金闭环运行，推动本公司房地产业务平稳健康发展。

3.15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3.15.1 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及风险挑战

当前发展面临的环境仍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我国具有显著的制度优势和超大规模市场的需求优势，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加快壮大，发展内生动力不断积聚，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推动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为银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积蓄新势能。同时，国际政治纷争和军事冲突多点爆发，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银行业竞争激烈，利差持续收窄，营收增长和盈利能力承压，防范化解风险形势复杂严峻。

3.15.2 经营计划及措施

2024年，本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金融、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及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流，以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为主线，以深化战略执行、推进结构调整为重点，以防范化解风险为支撑，在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上迈出坚实步伐。

3.15.2.1 全面深化战略执行

数字科技放大效能。加大产业数字金融创新业务资源投入，建立更加灵活的机制体制，以创新释放新动能，实现客户数量、业务规模加快增长。

零售业务规模产出。聚焦客户价值经营，提升一体化统筹和敏捷作战能力，创新客户服务模式、服务场景、服务手段，不断提升盈利占比。

公司金融加快发展。提升金融资源整合能力、细分行业专业能力、公司产品服务能力和公司客户营销能力，做强综合金融服务，做多客户综合价值，做大全行价值大盘。加强对新科技、新赛道、新市场金融支持，加快培育新动能新优势。

金融市场做大交易。积极做大交易业务，做优主动投资，加快完善同业客户多层次产品、资产及服务体系，持续拓展收入新增长点。

3.15.2.2 全面深化区域协调发展

坚持“北京的银行”定位。坚定不移支持北京经济社会发展，维护首都地区金融稳定。持续深化“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服务“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深度融入“五子”联动，加大对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

加快融入区域经济主流。三区分行提升市场份额占比，向上增强创新力，在产品、服务、模式创新及能力建设上先行示范，增强高质量发展的活力与引领力。“两线、多点”分行加快形成特色，围绕扩大金融服务圈、融入产业生态圈、服务居民生活圈，打通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方式，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3.15.2.3 全面深化结构调整

优化负债结构。坚持“存款立行”，以存款替代市场化资金，以基础型存款、活期存款替代高成本存款，支撑规模增长，确保成本下降。巩固基础型存款增长主体地位，加大活期存款、结算性同业存款组织力度。

优化盈利结构。坚持息差管理，精准精细定价管理，确保营收基本盘总体稳定。全力做大中收总量，显著提升占比，对效益形成强有力支撑。细化增收目标，加快补齐产品种类与业务量短板，加快优势产品发展，形成全面突破。

优化资产结构。资产配置突出“两条主线”，以国家战略为主线，强化传导贯穿；以资本新规为主线，加大轻资本、轻资产运行力度。抓好“三个关键”，加快盘活存量，着力优化增量，更加重视做大流量。

强化成本管控。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观念，打出降本增效“组合拳”。严控存款成本，确保成本优势；严控信用风险成本，实现风险成本有效管控；严格费用管理，严控大额支出；严肃财经纪律，厉行勤俭节约。

3.15.2.4 全面深化风险防控

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把依法合规作为全行经营发展前提和基础，做好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工作。推动合规体系重构落地，建设合规系统平台，实现合规风险关口前移。突出内控审计监督定位，不断提升监督效能。

强化风险全周期管理。强化风险前置引导，发挥风险偏好传导主干作用，加强预警纠偏机制应用；抓实风险过程管控，强化“一道防线”责任，从业务源头做好新增资产配置和客户准入、退出管理，严防资产质量劣变；加快存量风险处置，以现金清收为核心，持续提升价值贡献。

加强重点领域管控。适应房地产市场新形势，围绕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三大工程，支持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精神，配合地方政府稳妥化解存量、严格控制新增，依法合规满足优质资产融资需求。

第四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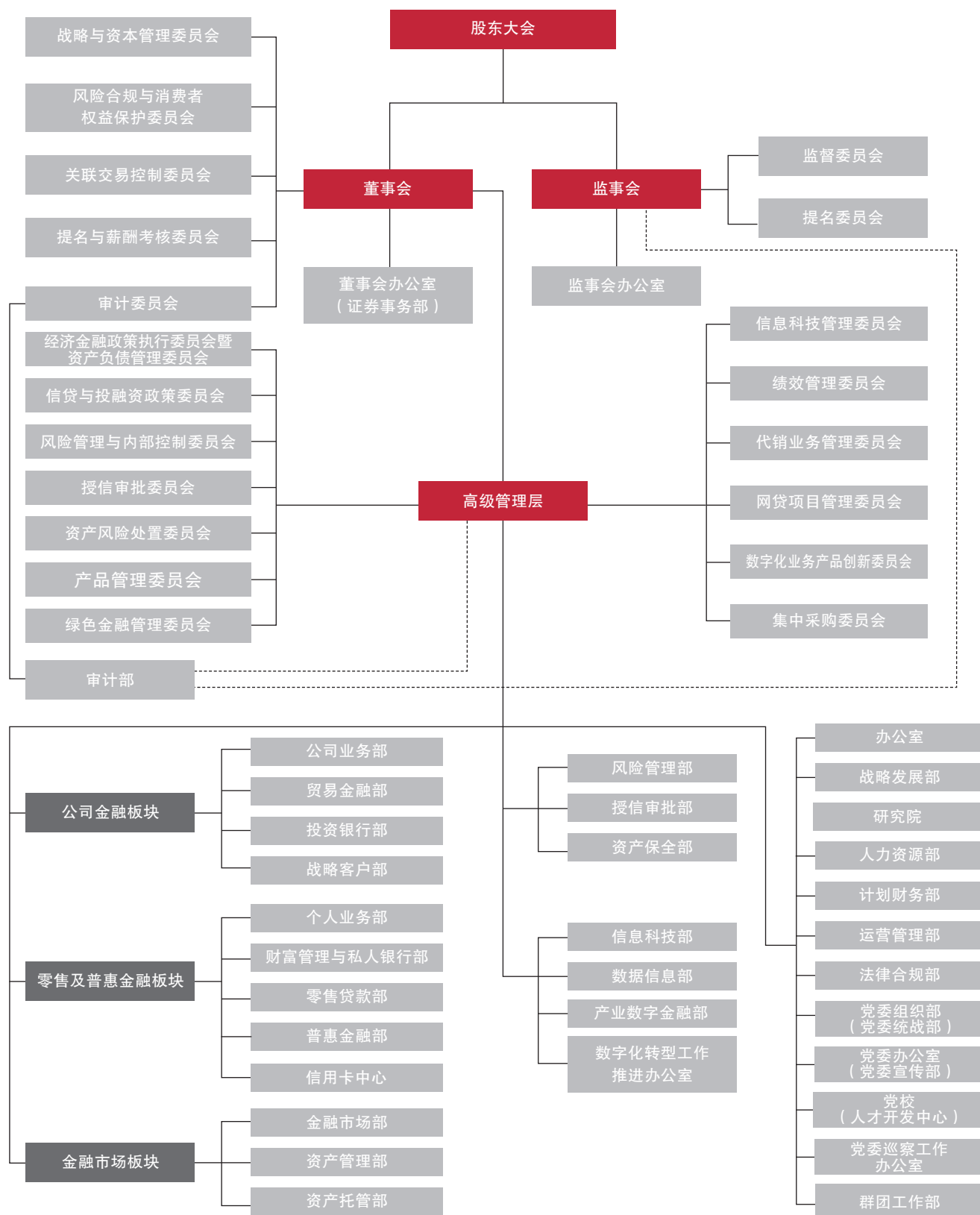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组织架构图



4.2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持续健全和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党委及“三会一层”职责清晰，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本公司发展实力不断提高，发展韧性不断增强，发展质量不断改善。本公司紧紧围绕“坚持不懈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工作目标，持续探索公司治理最佳实践，公司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重点从政治方向、领导班子、基本制度、重大决策和党的建设着手，切实承担好从严管党治党责任，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股东大会切实发挥权力机构作用，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且保持基本稳定，股东行为不断规范，主要股东积极支持本公司经营发展，依法合规履行股东责任与义务，中小股东积极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渠道参与经营决策，共同维护了本公司发展根基的稳定。董事会注重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持续发挥战略引领和科学决策作用，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和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积极发挥监督职能，结合监管导向和全行经营工作，重点从战略管理、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依法依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地履行法定监督职责，有效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高级管理层注重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严格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主动接受监事会监督，团结带领公司各级员工，全面完成年度经营发展任务。

4.3 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分开，具有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

4.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民吉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7.4.14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75.16	无	否
王洪军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	2019.12.26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2016.11.30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朱敏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女	1964	2024.03.11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	-	-	-	-	是
宋继清	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男	1965	2020.9.8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2019.11.2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260.10	无	否
才智作	非执行董事	男	1975	2022.7.20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马晓燕	非执行董事	女	1969	2019.9.18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曾北川	非执行董事	男	1963	2021.11.2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关继发	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2022.10.8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邹立宾	非执行董事	男	1967	2014.6.1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丁益	独立董事	女	1964	2020.9.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8.40	无	否
赵红	独立董事	女	1963	2020.9.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9.60	无	否
郭庆旺	独立董事	男	1964	2020.9.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8.40	无	否
宫志强	独立董事	男	1972	2020.9.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8.40	无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数量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 的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报告期 被授予的股 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 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吕文栋	独立董事	男	1967	2020.9.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9.60	无	否
陈胜华	独立董事	男	1970	2022.9.2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8.40	无	否
程新生	独立董事	男	1963	2022.9.2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9.60	无	否
郭鹏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男	1976	2024.3.5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2024.3.4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	-	-	-	-	否
邓康	股东监事	男	1985	2022.3.3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丁召华	股东监事	男	1973	2020.4.2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5.60	无	是
祝小芳	外部监事	女	1963	2020.4.2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3.60	无	否
赵锡军	外部监事	男	1963	2020.4.2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1.20	无	否
郭田勇	外部监事	男	1968	2022.3.3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3.60	无	否
张宏	外部监事	女	1965	2022.3.3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4.80	无	否
朱江	职工监事	男	1968	2020.4.2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201.20	无	否
徐新明	职工监事	男	1969	2020.4.21 – 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78.12	无	否
杨伟	副行长	男	1966	2019.2.12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8.81	无	否
刘瑞嘉	副行长	男	1966	2022.12.29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8.67	无	否
高波	副行长	女	1970	2023.8.30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38.90	无	否
王兴国	财务负责人 首席财务官	男	1964	2022.11.25 –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2022.10.26起	0	0	0	238.98	无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数量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 的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报告期 被授予的股 权激励情况	是否 在 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关文杰	原执行董事 原行长 原副行长	男	1970	2020.9.8 - 2024.1.12 2023.4.21 - 2024.1.12 2017.1.24 - 2023.4.21	0	0	0	73.15	无	否
王明兰	原监事会主席 原职工监事	女	1963	2021.1.5 - 2024.2.19 2020.12.31 - 2024.3.4	0	0	0	66.92	无	否
王一平	原执行董事 原副行长	男	1963	2020.9.8 - 2023.9.26 2017.1.24 - 2023.9.26	0	0	0	54.30	无	否
合计	/	/	/	/	0	0	0	1,745.51	/	/

注：

- 1、本公司董事长、行长及其他负责人薪酬按北京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的有关政策执行。
- 2、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2023年度税前报酬包含各种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单位缴存部分。
- 3、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根据最终核定情况清算并另行披露。
- 4、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
- 5、非执行董事王洪军先生、才智伟先生、马晓燕女士、曾北川先生、关继发先生、邹立宾先生、股东监事邓康先生不从本公司领取津贴。

根据管理部门审批核定，本公司企业负责人2022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如下：

姓名	2022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李民吉	39.77
王明兰	31.39
王一平	31.39
杨伟	29.63
刘瑞嘉	70.25
关文杰	34.65

注：2022年5月起，副行长刘瑞嘉先生薪酬按北京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的有关政策执行，上述金额为其企业负责人任职期间的全部薪酬。

其他人员2022年度剩余薪酬：

姓名	2022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宋继清	86.32
王兴国	75.87
朱江	70.66
徐新明	60.86

注：2022年年度报告已披露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职工监事在报告期内的部分报酬，现披露上述人员2022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上述人员的奖金实行延期支付，2022年度延期支付总额为334.70万元，暂未发放到个人。

4.4.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4.4.2.1 董事

2023年9月26日，王一平先生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副行长职务。

2024年1月12日，关文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行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4年3月11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朱敏女士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的任职资格。朱敏女士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的任期自2024年3月11日起生效，至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增补瞿纲先生为执行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瞿纲先生为执行董事后，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需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4.4.2.2 监事

2024年2月19日，王明兰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4年3月4日，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鹏先生为职工监事，任期自2024年3月4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4年3月5日，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选举郭鹏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24年3月5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4.2.3 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6月13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聘任高波女士为副行长。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高波女士的副行长任期自2023年8月30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3年9月26日，王一平先生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副行长职务。

2024年1月12日，关文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行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4年2月23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聘任韩建红先生、唐一鸣先生为副行长，其任职资格尚需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聘任瞿纲先生为行长，其任职资格尚需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4.4.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或兼职情况

李民吉，董事长、执行董事，男，1965年1月出生，正高级经济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学专业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信托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理事会理事。现任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北京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华夏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洪军，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男，1969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朱敏，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女，1964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电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副财务总监；中国移动（香港）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部部长；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宋继清，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男，1965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副处级调研员；北京市门头沟区地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区长助理兼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基金财务部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办公厅主任、信息研究部主任；华夏银行副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办公室主任，华夏银行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才智伟，非执行董事，男，1975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国际商业贷款处正科级行员；戴德梁行融资有限公司(香港)投资部联席董事；戴德梁行公司融资有限公司融资部联席董事；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兼投资支持部总监、房地产投资部总监。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马晓燕，非执行董事，女，1969年7月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省电力公司审计部副主任；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资产处处长；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曾北川，非执行董事，男，1963年3月生，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在建设部中国村镇建设发展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任职，曾任华夏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分行行长待遇)、稽核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人保金控筹备组成员，中国华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广西柳州市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

关继发，非执行董事，男，1965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地下铁道建设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土地开发事业部总经理、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邹立宾，非执行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首钢国贸部马来西亚处、海外总部合资处、国贸部合资处、经贸部外经处业务员，实业发展部合资联营管理处专业员；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上市公司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计财部部长。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部长。

丁益，独立董事，女，1964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金学院讲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红，独立董事，女，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教研室主任、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经管学院副院长、中丹学院院长。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经管学院教授、中丹学院教授，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

郭庆旺，独立董事，男，1964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宫志强，独立董事，男，1972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法官；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鑫诺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

吕文栋，独立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西省太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职员；科技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职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

陈胜华，独立董事，男，1970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北京华夏正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荣誉主任、高级合伙人。

程新生，独立董事，男，1963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南开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审计教研室主任。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郭鹏，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男，197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工程师。曾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组织干部处处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北京市密云县政府副县长（副局长），北京市密云区政府副区长；北京市石景山区常委、纪委书记，区监察委员会主任；北京市纪委常委，市监察委员会派出北京冬奥组委监察专员，二级高级监察官。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邓康，股东监事，男，1985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云南省区营销员、山东省区营销员、山东分中心营销员；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项目管理专员（期间在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总部挂职，任部门副总经理）；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专员。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部长。

丁召华，股东监事，男，197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区域财务总监、区域总经理、集团财务总监、董事。现任瀚高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祝小芳，外部监事，女，1963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副教授。曾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中国经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世界银行转贷部项目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副总经理；英联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外债国际专家组项目顾问；Aureos中国投资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金融研究院特聘讲座教授。现任CFC高级讲师。

赵锡军，外部监事，男，1963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系助教、讲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证监会国际部研究员（借调）；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交流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

郭田勇，外部监事，男，1968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烟台分行干部；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宏，外部监事，女，1965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山东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朱江，职工监事，男，196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信用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中心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主任、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主任。

徐新明，职工监事，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南京分行稽核部总经理，南京稽核办公室经理、南京审计办公室经理，上海审计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

杨伟，副行长，男，196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资产保全二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华夏银行西安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玉溪支行党总支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常委、副行长。

刘瑞嘉，副行长，男，196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华夏银行无锡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培训中心主任，华夏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苏州信用风险管理部首席信用风险官，华夏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华夏银行党委委员、首席审批官。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高波，副行长，女，1970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长沙分行党委委员、郴州分行行长，华夏银行武汉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绍兴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兼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副行长。

王兴国，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男，1964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党委委员、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委员、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4.4.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和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王洪军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0年4月至今
马晓燕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9年1月至今
关继发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至今
邹立宾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财务部部长	2015年11月至今
邓康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部副部长	2022年4月至今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朱敏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才智伟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马晓燕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网雄安金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关继发	上海市东方海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非执行董事。
邹立宾	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首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首钢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丁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家口原轼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红	中国科学院大学经管学院教授、中丹学院教授，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软科学研究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江苏挪贝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分会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
郭庆旺	中国财政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全国税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高校财政学教学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官志强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文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科学决策》杂志社社长。
陈胜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荣誉主任、高级合伙人；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政务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导师；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爱思达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程新生	南开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理事。
邓康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烟草金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昆明正基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花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丁召华	瀚高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北京华鼎瀚高数据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瀚高控股(山东)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山东润华鼎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赵锡军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委员/秘书长；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田勇	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宏	山东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高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高波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4.4.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机制、激励机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职工监事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相关管理办法核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考核办法》对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由监事会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分别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数据进行了审核，认为：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本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调控政策、本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合计1,745.51万元。

4.4.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情况

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4.5 股东大会情况

4.5.1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听取监事会对董事、监事的履职评价报告；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发行本公司债券、增减注册资本、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合并、分立、分拆、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聘用、解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议代表本公司股份总数3%以上股东的提案；审议本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决定或授权董事会决定与本公司已发行优先股相关的事项；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4.5.2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地点	出席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9日	北京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为52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707,839,460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73.5651%。 2、公司在任董事17人，出席9人，王洪军、王一平、才智伟、关继发、马晓燕、邹立宾、普北川董事及陈胜华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7人，股东监事邓康、外部监事郭田勇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会秘书宋继清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http://www.sse.com.cn	2023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华夏银行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等9项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4.6 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4.6.1 董事会有关情况

4.6.1.1 董事会职责及人员构成

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定本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公司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抵押、对外捐赠、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拟订本公司重大收购方案；制定本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董事会工作机构、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制订本公司董事报酬和津贴的标准、公司章程细则及修改方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修改方案；制订、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聘任或解聘行长、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听取本公司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承担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资本管理、并表管理、内部审计等监管规定的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董事会决策本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本公司党委的意见。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由16名董事组成，详见“4.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6.1.2 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年3月14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3月16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20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3年6月13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6月14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3年7月17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7月19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24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8月26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10月28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3年12月22日	详见本公司2023年12月26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4.6.2 董事履职情况

4.6.2.1 董事履职情况表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 应参加 董事会 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以书面 传签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 连续两次 未亲自 参加会议	出席 股东大会 的次数	
李民吉	否	8	8	5	0	0	否	1	
王洪军	否	8	8	5	0	0	否	0	
宋继清	否	8	8	5	0	0	否	1	
才智伟	否	8	8	5	0	0	否	0	
马晓燕	否	8	8	5	0	0	否	0	
曾北川	否	8	8	5	0	0	否	0	
关继发	否	8	8	5	0	0	否	0	
邹立宾	否	8	8	5	0	0	否	0	
丁益	是	8	8	5	0	0	否	1	
赵红	是	8	8	5	0	0	否	1	
郭庆旺	是	8	8	5	0	0	否	1	
宫志强	是	8	8	5	0	0	否	1	
吕文栋	是	8	8	5	0	0	否	1	
陈胜华	是	8	8	5	0	0	否	0	
程新生	是	8	8	5	0	0	否	1	
关文杰	否	8	7	5	1	0	否	1	
王一平	否	6	6	3	0	0	否	0	
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内容涉及经营发展、市值管理、战略转型、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信用卡业务、内控审计、外审工作等方面，相关意见建议得到有效落实。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未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4.6.2.2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保持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全体独立董事诚信、独立、勤勉、认真履行职责，有效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本公司整体利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关注保护中小股东和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高级管理层或者其他与本公司存在重大利害关系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其在本公司履职独立性的相关情况，在境内上市公司及境内外企业担任独立董事的家数符合监管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在本公司工作的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本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积极通过定期获取本公司运营情况等资料、听取管理层汇报、与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和承办本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实地考察、与中小股东沟通等多种方式履行职责。

4.6.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4.6.3.1 报告期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姓名
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李民吉(主任委员)、王洪军、关文杰、丁益、赵红、郭庆旺
审计委员会	陈胜华(主任委员)、马晓燕、邹立宾、丁益、程新生
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关文杰(主任委员)、宋继清、才智伟、赵红、郭庆旺、宫志强、吕文栋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吕文栋(主任委员)、丁益、赵红、郭庆旺、宫志强、陈胜华、程新生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宫志强(主任委员)、关继发、曾北川、吕文栋、陈胜华、程新生

注：2024年1月12日，关文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行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4.6.3.2 各专门委员会主要职责

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立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分别行使下列职责：

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监督、评估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对本公司资本管理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议高级管理层制定的资本规划、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和管理报告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批并监督实施；制订本公司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审查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目标和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并报董事会审批；制订普惠金融业务的发展战略规划、基本管理制度；推进本公司法治理建设工作；提出需经董事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的建议和方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提议聘请、解聘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根据董事会授权组织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负责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协调，及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审核本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包括检查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检查本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负责本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提议聘任和解聘财务负责人；审核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监督及评估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审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制订本公司风险容忍度和风险管理政策并报董事会审批；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案件风险、反洗钱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本公司风险状况的专题报告，根据董事会的授权组织指导案防工作，对本公司风险政策、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并提出完善风险管理意见；制订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监督、检查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情况，对高级管理层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指导和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定期召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会议，审议高级管理层及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工作报告及年度报告，并报董事会审批，研究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审计报告、监管通报、内部考核结果等，督促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及时落实整改发现的各项问题；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必要时可以聘请财务顾问等独立第三方出具报告，作为判断的依据；对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的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备案；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提交董事会批准；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其任职资格及条件进行审查，并对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建议；研究和拟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及指标体系，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拟定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提出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拟定或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提出建议；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提出建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事宜。

4.6.3.3 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建议和其他履职情况
1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3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优先股股息分配的议案》等3项议案。	/
2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2年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10项议案，书面审阅《华夏银行预防从业人员金融违法犯罪专题工作报告》。	/
3	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等4项议案。	/
4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2年度规划执行评估报告》等6项议案，书面审阅《关于资本新规实施准备情况的汇报》。	/
5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11项议案，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华夏银行2022年度外审工作情况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已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认为上述事项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充分说明，无需在年报正文中进行补充说明。
6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非市管高管人员奖金分配方案的议案》等6项议案。	本公司2022年年报中披露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调控政策、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本公司总行级高管人员2022年度考核结果均为A。
7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6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副行长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审查通过高波女士副行长候选人任职资格。
8	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财务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	/
9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3年半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
10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等3项议案，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3年半年报工作情况的报告》。	/
11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3年度恢复计划报告》等3项议案。	/
1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13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非市管高管人员分管业务/领域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
14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3年三季度信用风险损失准备计提结果》等6项议案。	/
15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组织经理层成员签订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三个要件”的议案》。	/
16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12月21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2021 - 2025年发展规划中期评估与重检报告》。	/

4.7 监事会及监事履职情况

4.7.1 监事会有关情况

4.7.1.1 监事会职责及人员构成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对本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行职责情况；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对董事会编制的本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本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本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制订、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审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公司监管意见及整改情况的报告；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其他职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详见“4.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7.1.2 监事会会议及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调研工作计划、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等15项议案，审阅14项专题报告，听取3项专题汇报。结合监管重点、内外审发现问题、全行工作部署及战略转型重点，组织开展5项专题调研活动，包括经营情况、履职评价、“商行+投行”战略实施情况、信用卡业务情况、子公司管理情况等专题，形成相关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建议并督促整改落实。联合内审部门对四家分行资产质量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四家分行做好系统性整改和长效机制建设。

4.7.1.3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财务决策及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建设情况、风险管理情况、战略制定及实施情况、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4.7.2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保持外部监事人数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保障外部监事的知情权，为外部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全体外部监事尽职、审慎履行职责，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作为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外部监事，能够认真组织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形成意见提交监事会审议。外部监事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行职责，在本公司工作的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外部监事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监事会决议事项进行充分审查，独立、专业、客观发表意见，在审慎判断的基础上独立作出表决，对本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4.8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监督。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高级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公司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情况，并提供有关材料。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由6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详见本章“4.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9 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4.9.1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及分层管理情况概述

本公司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按照总、分、支三级组织管理体系进行分支机构规划设置、日常经营和内部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全国120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44家一级分行、78家二级分行、7家异地支行，营业网点总数982家。

4.9.2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总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	4,087	2,709,209
京津冀地区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1号	65	2,333	560,630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滨水道增9号环渤海发展中心E座	13	620	51,769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48号	62	2,198	83,025
	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3678号宝风大厦	9	131	12,517
	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11号院2号楼	7	170	20,438
	长三角地区	南京分行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33号及329号-2金奥国际中心	67	2,327
杭州分行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香樟街2号泛海国际中心2幢	60	1,724	220,773
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	29	879	155,482
温州分行		温州市滨江商务区CBD片区17-05地块东南侧	14	491	31,873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和源路366号	11	420	28,777
绍兴分行		绍兴市越城区塔山街道中兴南路354号	13	402	39,243
常州分行		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1598号府西花园9幢	14	416	43,434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188号	20	743	113,639
无锡分行		无锡市金融一街3号	22	545	60,657
合肥分行		合肥市濉溪路278号财富广场C座	16	758	57,780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69号；563弄6,10,14,18号；573弄5,9,13,17号；昌邑路588弄1号	1	39	2,591
粤港澳大湾区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	40	1,446	181,893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3号南岳大厦	44	1,842	139,024
	海口分行	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61号	4	247	6,652
	香港分行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2期18楼	1	131	83,565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中东部地区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六区3号楼	54	1,832	105,246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华夏银行大厦	52	1,386	109,708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5号	35	1,019	59,895
	太原分行	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97号龙城壹号商办楼A座	27	983	64,059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支路1号华夏大厦	18	634	27,404
	长沙分行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389号华美欧大厦	13	769	56,954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领事馆路10号、11号、16号	8	403	27,508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9号	15	1289	74,142
	南昌分行	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北大道198号	13	498	37,557
	西部地区	昆明分行	昆明市五华区威远街98号华夏大厦	26	1,024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7号附1号、附2号、附3号	29	1,044	74,801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永安路299号锦江之春大厦2号楼	28	1,158	87,469
西安分行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11号	30	807	52,443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15号	14	455	33,993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机场高速路57号	18	773	26,075
南宁分行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2号华润大厦B座	11	570	39,428
银川分行		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168号	7	265	10,668
贵阳分行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55号	4	344	25,782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9号1号楼华夏银行大厦	1	107	4,962
东北地区	兰州分行	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333号智慧大厦	3	303	12,157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51号	24	1,038	25,886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0号、52号	19	632	29,816
	长春分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4888号	15	615	16,947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丽江路2586号	6	396	12,364
区域汇总调整			-	-	-1,982,765
总计			982	40,293	3,995,205

注：总行职员数及资产规模含信用卡中心。

4.10 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40,885人，其中本公司在职员工40,293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592人。本集团离退休员工1,719人。

4.10.1 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业务类30,718人，占比76.23%；管理类7,675人，占比19.05%；保障类1,900人，占比4.72%。

4.10.2 本公司员工教育程度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6,267人，占比15.55%；本科学历25,417人，占比63.08%；专科及以下学历8,609人，占比21.37%。

4.10.3 薪酬政策、培训情况

本公司以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和全行战略规划为引领，不断完善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考核分配机制，强化战略执行，突出区域和经营差异化发展导向，深化转型发展和结构调整，加强质量效益和风险合规管理，引导经营机构优化发展模式。报告期内，本公司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本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其中绩效薪酬与机构(部门)和个人的综合绩效完成情况挂钩，年度薪酬方案经行内相关程序并报经北京市主管部门审批后执行。根据监管要求及经营管理需要，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员工建立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延期支付比例为40%以上，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对于在规定期限内出现违法违规违纪或职责内风险超常暴露等情况，将依据监管政策及本公司有关规定，根据情节轻重扣减、止付及追索扣回相关责任人员的绩效薪酬。报告期内，本公司执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员工820人，追索扣回绩效薪酬总额1,558.89万元。

本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建立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加大课程、案例、试题等培训资源开发力度，加强内训师队伍建设，开发上线数字化培训知识库学习平台，加大线上培训力度，加快知识更新速度，强化培训的系统性和有效性，持续提升员工综合能力。

4.11 2023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11.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除本公司优先股采用特定的股息政策外，本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2023年6月21日实施。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11.2 公司近三年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3年	-	3.84	-	6,111	24,423	25.02	26,363	23.18
2022年	-	3.83	-	6,095	22,159	27.51	25,035	24.35
2021年	-	3.38	-	5,201	20,755	25.06	23,535	22.10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度终了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以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基础向股东分配普通股股利。现提出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1、按审计后的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3.02亿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4.30亿元。
-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承担风险和损失资产期末余额的1.5%。2023年拟提取一般准备12.26亿元。
- 3、本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全部赎回优先股，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优先股股息分配。
- 4、2019年6月，本公司经原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400亿元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3年6月26日至2024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
- 5、以2023年末普通股总股本15,914,928,468股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3.84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61.11亿元。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本公司目前仍处于持续转型升级的发展阶段，2023年度现金分红兼顾了股东投资回报和本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保持了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资本，支持本公司长期战略实施。

4.12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4.13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本公司持续推进股权投资与子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化建设，根据监管最新要求，结合股权管理工作实际优化相关制度。积极履行股东职责，以议案审核为抓手强化子公司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水平。进一步加强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理财和两家村镇银行管理工作，给予专业指导和支持，提升集团化管理质效。

4.14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本公司持续深化“内控优先、合规为本”理念，开展业务产品内控机制提升工作，解决业务流程中的空白点、模糊点和争议点，着力提升业务产品制度、流程、系统管控的有效性。建设企业级业务制度管理系统和合规图谱系统，健全集团层面制度全流程、线上化管理机制，逐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4.15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具体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要求，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16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确保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和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大主动性信息披露力度，优化定期报告结构和内容，持续构建自愿性信息披露指标体系，提升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透明度。全年完成4项定期报告、44项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及时向投资者传递了包括三会决议、董监高变动、业绩快报、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方面的重要信息。持续加强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知情人登记工作。

本公司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取电话、网络等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和分析师的互动交流。在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等活动的同时，利用投资者关系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等，持续做好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交流。通过与投资者、分析师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积极向其传递本公司的内涵与价值，增进了其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识，促进了本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1 环境信息

5.1.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5.1.2 绿色金融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深化绿色金融发展战略。修订《华夏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持续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力度，防范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持续优化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全力打造绿色金融新特色，为国家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保障。报告期末，本集团绿色金融业务余额3,592.61亿元，绿色贷款占比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日益增强。

绿色信贷方面，围绕绿色重点行业深化研究，开展生态客户营销，绘制生态图谱，搭建营销平台，加强绿色客户开发，提升白名单客户覆盖率和合作深度。坚持先行先试，创新业务模式，打造绿色金融业务亮点。成功落地全国首单光伏公募REITs“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持续产品创新，开发碳排放权抵质押融资专项产品，在15家成立绿色金融部的分行进行业务试点。加强专业化服务能力，开展储能、氢能、综合能源服务、生物多样性、ESG风险评级、气候转型风险研究、碳关税等领域专题研究。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贷款余额2,692.7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00%，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其中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领域信贷余额分别为366.09亿元、90.88亿元、370.18亿元、354.36亿元、1,448.22亿元、63亿元。绿色融资方面，绿色信贷余额2,711.23亿元。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绿色信贷业务实现节约标准煤109.84万吨，减排二氧化碳当量260.84万吨，节约水资源2,197.92万吨。

绿色投资方面，持续打造绿色金融特色投资类业务，积极开展金融产品绿色领域的运用，创新特色产品和业务模式，在同业资产中积极配置企业资产支持证券、绿色产业基金、信用债、绿色金融债券等产品。华夏理财发布理财子公司首份经独立第三方鉴证的ESG投资报告，连续四年持续发布中国资管行业ESG投资发展研究报告，为我国ESG投资整体发展提供借鉴参考。报告期末，绿色投资余额223.02亿元，ESG理财产品累计管理规模295.04亿元。聚焦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提升市场竞争力和认可度。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存量6笔，存续余额28.38亿元。持续发力中资绿色境外债领域，助力17户企业跨境绿色直接融资，承销绿色境外债18单。利用并购金融产品支持污水净化企业，实现本公司绿色领域并购贷款的突破。

绿色租赁方面，坚持以有效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围绕“绿色、实体经济、普惠、乡村振兴”四个关键词开展业务，持续巩固绿色租赁领域业务优势。在战略层面、投融资政策制定以及全流程业务管理中加强对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的管理，把握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30•60”碳排放目标规划实现中的金融机遇，积极引导资源投向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率、市场前景良好等行业领域。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从战略高度继续大力推动绿色租赁业务开展。加强细分市场研究，不断拓宽绿色租赁业务领域，主要围绕绿色能源、绿色出行、污染治理、循环经济四大板块开展业务，继续巩固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节能环保等绿色租赁业务优势，积极探索新能源车辆、储能领域业务模式，强化绿色金融品牌优势，提升服务水平和社会形象。着力布局海上风电工程装备领域，在成功经营风电安装船的基础上，向起重船、铺缆船等海上风电工程装备领域延伸。在限额管理、业务定价和绩效考核等方面给予绿色租赁业务优先支持。报告期末，绿色租赁余额622.52亿元，占公司租赁资产余额的比重超过30%，绿色租赁业务品牌持续巩固。

绿色消费方面，坚持落实双碳部署，助力低碳社会转型。加大推广ETC安装，提供丰富的金融服务及用车优惠，倡导广大车主选择绿色通行。在部分地区地铁出行场景开通手机银行云网支付功能，助力低碳出行。

专栏7：强化ESG风险管理，积极开展金融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

健全制度体系，制定《华夏银行法人客户授信业务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指导意见》，将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覆盖投融资业务全流程，根据客户所属行业的环境相关风险敏感度以及客户自身环境、社会和治理表现，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实施差异化的信贷策略。探索构建授信业务ESG评级模型。探索ESG要素在信用评级的应用，旨在建立全面的财务要素与ESG要素相结合的风险评估和资产评估体系，加强ESG风险评估和流程管理，强化本公司自身可持续发展。本公司从2022年开始持续披露独立的《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报告同时满足中国人民银行和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披露要求，重点披露本公司在服务社会绿色低碳转型、提升自身环境气候风险管理能力方面的主要成果。

以实际行动致力于通过金融力量防控投融资活动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风险，并创新金融产品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推动生态价值提升。本公司梳理《绿色产业指导目录》中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标准，形成本公司绿色金融支持生物多样性的统计标准。报告期末，本公司支持生物多样性贷款余额达到452.85亿元，在绿色贷款中占比16.82%。丰富绿色金融产品体系，加大生物多样性金融产品创新。开发碳排放权抵质押融资产品、植物新品种权质押贷款产品、数智农业科技平台等产品和项目。管理投融资活动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风险。将投融资活动对生物多样性影响作为独立环节纳入环境社会治理风险评价体系。在项目层面，探索投融资活动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评估方法、工具和体系。深化金融支持生物多样性研究。参与制订《项目级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规范》团体标准。引入平台工具进行生物多样性风险筛查，判断本公司业务覆盖区域生态敏感性，综合评估项目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

5.1.3 绿色运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多项措施降低各类能源消耗和碳排放。

厉行节约，严禁浪费。办公区域更换LED光源等低能耗用电设备，按照规范要求的上限(冬季)和下限(夏季)控制室内空调温度；严格落实“人走灯灭、人走水停”等管理措施；大力倡导和监督打印纸张双面使用，逐步推广集中打印管控，减少打印设备配置数量和耗材使用量。

倡导绿色出行，环保出行。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审批登记制度，合理安排使用公务用车；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全年更新新能源汽车50辆；提倡鼓励员工采取公交地铁、步行、骑车等绿色出行方式上下班通勤，为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做出贡献。

节约粮食，防止浪费，践行“光盘行动”。员工餐厅严格执行按需取餐，按量配餐要求，减少厨余垃圾，鼓励员工在外、在家用餐时同样避免浪费粮食行为。

严格执行垃圾分类各项措施。在各办公营业场所设置垃圾分类设施；指导员工按照规范进行垃圾分类，提高垃圾分拣效率；组织员工积极参与所在社区垃圾分类“桶前值守”活动，并签订垃圾分类承诺书。

5.2 社会责任信息

本公司秉持“可持续更美好”的品牌理念，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经营发展的各个环节，致力于实现经济、环境、社会的综合价值最大化。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管理水平，以优秀责任实践助力实现“和以致远，善行华夏”的履责愿景，向着建设“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目标迈进。

5.2.1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间，本公司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深入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

一是认真落实监管政策规定。根据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决议和部署，统一思想认识和行动，保持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任务目标和行动与全行高质量发展高度一致。二是统筹消保和经营深度融合。持续建立健全董事会对消保工作的总体规划及指导、监事会对相关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统筹部署、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事务)委员会协调、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能部门推动、专业条线及分支机构等各方齐抓共管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格局。三是抓好全面传达贯彻和执行落实。对标监管要求，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贯穿于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营销推介、售后管理等具体业务环节，通过消保审查、公众教育、内部培训、监督检查、信息披露、投诉处理及纠纷化解、考核评价等机制，进一步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四是督促问题解决和成果固化。持续加强对重点条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督促，不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全流程管控机制，强化对分支机构的监督检查和调研走访，督促和巩固问题整改落地成效。五是加强人员培养和队伍建设。开展培训调研，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课程设置，为员工提供适配的培训内容，围绕“强全员消保意识，育诚信服务文化，促全行经营发展”主题，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培训工作开展，进一步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能力。六是强化投诉管理工作质效。通过科学统筹年度投诉管理工作，持续落实溯源整改机制、健全纠纷调解机制、固化协同联动机制、完善投诉考评机制、优化投诉系统建设，提升投诉处理质效。报告期内，全行客户投诉数178,944笔，15日办结率为99.99%，办结率达100%，投诉处理满意度为97.18%。经统计，在投诉地区分布方面，涉及信用卡相关业务投诉主要集中在广东、山东、河南等地区；涉及其他业务类型投诉主要集中在北京、江苏、广东、河南等地区。在投诉业务类别方面，信用卡协商还款、个贷(主要集中在房贷、网贷等)还款、债务催收、征信调整、理财及其他产品收益等业务环节的投诉较为集中。针对上述情况，本公司切实履行投诉处理主体责任，同时更持续注重追根溯源和源头治理，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管理，发扬“枫桥经验”，努力提高投诉治理工作水平与质效，竭诚为金融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5.2.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本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监管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加强涉农贷款投放统筹，持续推进北京市对口支援帮扶和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任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是强化乡村振兴组织推动。继续由党委书记、董事长李民吉担任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统筹推进乡村振兴相关工作，聚焦北京市东西部协作帮扶重点地区，制定2023年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职责分工，扎实开展助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二是加大信贷投放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继续发挥信贷政策引导作用，给予普惠型涉农贷款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各项信贷业务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结合当地资源特点和产业发展特色，因地制宜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对脱贫地区信贷支持力度。报告期内，累计发放金融精准帮扶贷款137.38亿元，累计为已脱贫人口提供融资服务36.15万人。

三是持续做好北京市对口支援帮扶。各分支机构根据当地政府工作安排，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工作。报告期内，聚焦内蒙古、新疆、青海、西藏、河北、河南、湖北等北京市东西部协作帮扶地区，累计公益帮扶捐赠689万元，采取直采、双创中心采购等方式持续开展消费帮扶，累计采购重点帮扶地区农副产品1,026.07万元。重点帮扶地区所在地分行加强驻村工作统筹，有序开展驻村帮扶工作，选派2名优秀干部与分行驻和田地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员轮换；派驻河北省保定市阜平县及易县驻村工作队队员3名、张家口市1名；向山西省长治市平顺县帮扶村派出6名驻村帮扶工作队员；在内蒙古、四川、云南等省市帮扶地区也派驻了驻村工作人员。加强北京市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派驻3名优秀干部作为“第一书记”，按时完成3个对口帮扶集体经济薄弱村10万元年度集体经营性收入增收任务。乡村振兴工作获得社会认可，本公司乡村振兴案例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2023年中国普惠金融典型案例》，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乡村振兴优秀实践案例”和“上市公司乡村振兴最佳实践案例”。

5.2.3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本公司紧密围绕全行战略规划，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与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员工权益，扎实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员工教育培训机制，为员工提供自我价值实现平台，关心关爱员工身体和心理健康，应员工之所呼，解员工之所忧，不断提升员工的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

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本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组织开展志愿者活动，积极参加抗灾救灾、捐资助学、教育科技、环境保护等公益事业，共筑美好和谐社会。报告期内，本公司捐赠支出7,057.93万元。

更多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社会责任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6.1.1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已于2019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对象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截至2024年1月8日，前述承诺已履行完毕，相关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上市流通。

承诺方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再融资股份限售
承诺事项	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9年1月8日
承诺期限	5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6.1.2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非公开发行527,704,485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已于2022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对象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方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再融资股份限售
承诺事项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	2022年8月1日
承诺期限	5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6.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6.3 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6.4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核算方法以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本公司通过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完成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更多内容请参阅“6.13子公司发生的本节所列重要事项”。

6.5 聘任、解聘中介机构情况

6.5.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财务报表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人民币515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21年年度审计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度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为张凡和孙玲玲，其中张凡自2021年年度审计开始为本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玲玲自2022年年度审计开始为本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6.5.2 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审计费用115万元。

6.5.3 聘任财务顾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财务顾问。

6.5.4 聘任保荐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保荐人。

6.6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的诉讼、仲裁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作为被告和第三人的未决案件250件，涉及标的人民币24.05亿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诉讼或仲裁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6.7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违纪、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或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6.8 上市公司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和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6.9 关联交易情况

6.9.1 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定价原则和依据

报告期内，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合并口径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合计262.64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合计260.00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6.94%，控制在监管要求的50%之内。授信余额最大的单个关联方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103.10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103.10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2.75%，控制在监管要求的10%之内。授信余额最大的单个关联法人所在集团客户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余额合计124.36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合计122.71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3.27%，控制在监管要求的15%之内。本公司合并口径全部关联方共发生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730.53亿元。其中，资产转移类交易金额124.31亿元，服务类交易金额11.43亿元，存款及其他类交易金额1,594.79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 -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 - 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关联交易风险管理，完善关联方认定标准、关联交易计算口径，关联交易信息合规披露，建立了跨部门、跨职能、集团化协作的关联交易内部管理机制，采取有效措施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

6.9.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6.9.2.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421.48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05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16.48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122.71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30,500.00	12,271.21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500.00	0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45.00	0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0.50	0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27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2.80	13.55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1,420.00	354.64
存款	非活期存款	9,500.00	280.62

6.9.2.2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561.91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05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56.91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13.91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30,500.00	1,390.70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3,500.00	0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30.00	30.24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0.10	0.90 ⁷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2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1.05	0.01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2,800.00	274.74
存款	非活期存款	9,000.00	2,067.27

6.9.2.3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732.24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05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427.24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9.54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30,500.00	953.58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4,500.00	1,342.84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88.40	32.38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30.00	11.01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15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5.52	12.72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23,720.00	5,330.25
存款	非活期存款	4,000.00	208.40

⁷ 本公司与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资产托管服务超出已申请额度部分，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6.9.2.4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61.60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5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11.60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65.11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15,000.00	6,510.66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500.00	220.44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00.00	7.78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10.00	4.30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0.02	0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2,500.00	500
存款	非活期存款	7,000.00	4,280.54

6.9.2.5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307.38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75.7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31.68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3.21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7,570.00	321.13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4,000.00	520.81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90.00	0.53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	0.16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12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16	1.75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9,020.00	1,383.42
存款	非活期存款	10,000.00	646.08

6.9.2.6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21.64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2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64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21.09亿元。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22,000.00	2,108.87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60.00	23.09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4.02	2.73

6.9.2.7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874.30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0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774.30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为0。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3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情况
授信类交易	授信额度	10,000.00	0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32,000.00	0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2,880.00	490.67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0	99.91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0.02	0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价格/损益	37,050.00	0.97
存款	非活期存款	5,000.00	0

6.9.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6.9.4 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6.9.5 本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6.9.6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为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公司，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财务公司。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的财务公司。

6.9.6.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为授信类资金融出类业务。2023年3月3日，本公司给予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12亿元人民币续授信，业务品种为资金融出类业务、贸易融资类业务，以上各项业务之间额度共用，信用方式，其中资金融出类业务、贸易融资类业务项下贷款类业务不得为信用方式，须提供有效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类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余额为0.47亿元，报告期贴现量2.05亿元，交易定价范围为1.60%-4.00%，定价方式依据本公司每天公布的指导价。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在交易所占权益的性质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本公司为持有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票据的客户进行贴现，实现了为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服务的准则。以上业务已纳入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存款余额690.38万元，为活期存款。报告期内定期同业存款发生额5亿元，存款利率2.47%，于2023年7月12日到期，无定期存款余额。本公司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为0。本公司向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及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贷款均为0。

6.9.6.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为授信类资金融出类业务。2022年10月12日，本公司给予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15亿元人民币，业务品种为资金融出类业务、贸易融资类业务、同业担保类(他行)业务，以上各项业务之间额度共用，担保方式信用，其中贷款(含贸易融资)不得采用信用方式。授信已于2023年10月12日到期，目前无授信。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类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余额为0，报告期贴现量141万元，交易定价为3.80%，定价方式依据本公司每天公布的指导价。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在交易所占权益的性质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本公司为持有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票据的客户进行贴现，实现了为民营企业服务的准则。以上业务已纳入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存款为0，本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为0。本公司向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及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贷款均为0。

6.9.7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9.8 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余额及风险敞口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6.10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6.10.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6.10.2 重大担保事项与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原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6.10.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6.11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公司2023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和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属于公司的常规业务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担保业务余额为291.7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5.53亿元。

本公司强化担保业务风险管理，将担保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严格授信调查、审批与管理，强化风险识别、评估、监督与控制，有效控制了担保业务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业务运作正常，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

6.12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80%，起息日为2023年3月30日，将于2026年3月30日到期。

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79%，起息日为2023年3月30日，将于2026年3月30日到期。

2023年5月26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70%，起息日为2023年5月30日，将于2026年5月30日到期。

2023年7月28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60%，起息日为2023年8月1日，将于2026年8月1日到期。

2023年10月26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四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81%，起息日为2023年10月27日，将于2026年10月27日到期。

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五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80%，起息日为2023年11月27日，将于2026年11月27日到期。

2023年12月15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六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79%，起息日为2023年12月19日，将于2026年12月19日到期。

6.13 子公司发生的本节所列重要事项

2023年11月8日，本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批复，以现金人民币0.27亿元受让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收购前本公司已持有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收购后持有100%股权。2023年11月24日，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解散批复，本公司北京分行收到新设华夏银行北京康庄路支行和北京庞各庄支行开业批复，本公司承接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负债、权利义务。2024年4月1日，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办理了公司注销登记。本公司收购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分支机构，是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下属村镇银行改制首例。

6.14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华夏银行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3-01-06	http://www.sse.com.cn
华夏银行关于拟赎回优先股的公告	同上	2023-02-0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3-02-0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3-02-23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同上	2023-02-24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3-16	同上
华夏银行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同上	2023-03-16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3-03-16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优先股全部赎回及摘牌的公告	同上	2023-03-2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优先股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3-03-2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优先股全部赎回及摘牌完成的公告	同上	2023-03-3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04-0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04-0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4-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23-04-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注册资本变更获中国银保监会批复的公告	同上	2023-04-25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行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同上	2023-04-25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同上	2023-04-25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华夏银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上	2023-04-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5-2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5-2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05-31	同上
华夏银行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同上	2023-06-13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6-14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7-1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08-0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同上	2023-08-2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8-26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08-26	同上
华夏银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	同上	2023-08-26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同上	2023-09-05	同上
华夏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辞职公告	同上	2023-09-28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同上	2023-10-25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10-28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10-28	同上
华夏银行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上	2023-10-28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四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10-3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公告	同上	2023-11-2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五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11-2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六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3-12-2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3-12-26	同上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 股东情况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股份变动情况

7.1.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92,241,815	19.43	-	3,092,241,815	19.43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092,241,815	19.43	-	3,092,241,815	19.43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22,686,653	80.57	-	12,822,686,653	80.57
1、人民币普通股	12,822,686,653	80.57	-	12,822,686,653	80.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15,914,928,468	100.00	-	15,914,928,468	100.00

7.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上市日期
	519,985,882	-	-	519,985,882	(详见注释1)	2024年1月8日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29,815,303	-	-	329,815,303	(详见注释2)	2027年10月18日
小计	849,801,185	-	-	849,801,185	/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737,353,332	-	-	737,353,332	(详见注释1)	2024年1月8日
	1,307,198,116	-	-	1,307,198,116	(详见注释1)	2024年1月8日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 有限公司	197,889,182	-	-	197,889,182	(详见注释2)	2027年10月18日
小计	1,505,087,298	-	-	1,505,087,298	/	/
合计	3,092,241,815	-	-	3,092,241,815	/	/

注：

1、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A股股份于2019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截至2024年1月8日，相关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上市流通。(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2、本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527,704,485股A股股份于2022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发行对象自前述股票上市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参与本次发行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7.2.1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7.2.2 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7.2.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7.3 股东情况

7.3.1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8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34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21.68	3,449,730,597	849,801,185	无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9.33	3,075,906,074	737,353,332	无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6.11	2,563,255,062	-	无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0.86	1,728,201,901	1,505,087,298	无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3.52	560,851,200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733,778	2.64	419,405,237	-	无	-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72	273,312,100	-	质押	273,312,1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27	201,454,805	-	无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1.03	163,358,260	-	无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 - 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 - 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 -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 - 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 -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 -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 -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 - 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0.48	76,801,200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99,929,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38,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9,405,237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3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23,114,6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454,8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358,26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基金 - 农业银行 -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 - 农业银行 - 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基金 - 农业银行 -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基金 - 农业银行 - 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基金 - 农业银行 -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欧基金 - 农业银行 - 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基金 - 农业银行 -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银华基金 - 农业银行 -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 - 农业银行 -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工银瑞信基金 - 农业银行 - 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6,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股份回购情况。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 1、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2、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

7.3.2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519,985,882	2024年1月8日	519,985,882	(详见注释1)
	329,815,303	2027年10月18日	329,815,303	(详见注释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7,353,332	2024年1月8日	737,353,332	(详见注释1)
	1,307,198,116	2024年1月8日	1,307,198,116	(详见注释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97,889,182	2027年10月18日	197,889,182	(详见注释2)

注：

1、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A股股票，上述股份于2019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所有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份已于2024年1月8日上市流通。

2、本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527,704,485股A股股票，上述股份于2022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所有发行对象自前述股票上市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份预计将于2027年10月18日上市流通(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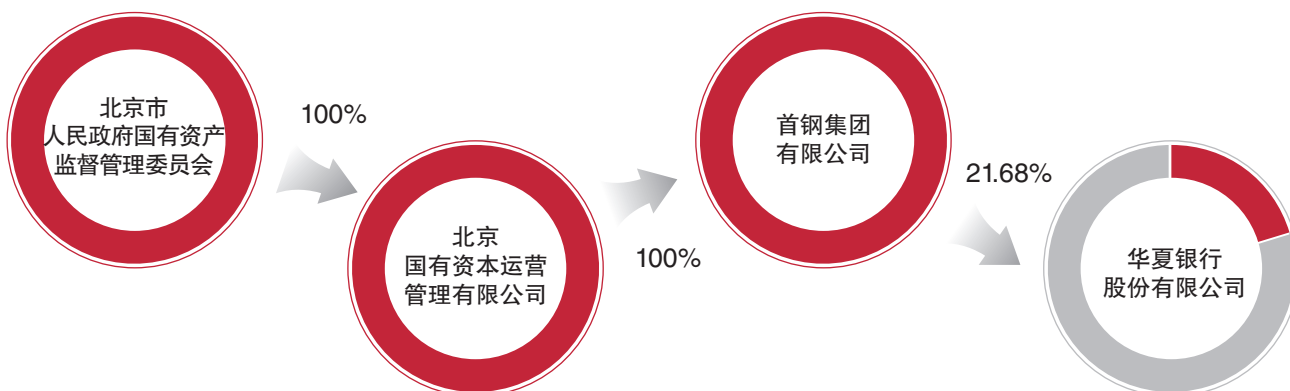
7.3.3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报告期末，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1.68%)、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9.33%)、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11%)和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86%)。

7.3.3.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其前身为首钢总公司，2017年5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钢总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015，法定代表人为赵民革，注册资本287.55亿元。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跨国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文艺创作及表演；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7.3.3.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8日，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089N，法人代表为杨东伟，注册资本199亿元。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7.3.3.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同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3年7月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独家发起设立的、中国内地最大的财产保险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00000710931483R，法定代表人于泽，注册资本222.4277亿元。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7.3.3.4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是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41849，法人代表为郝伟亚，注册资本1,731.5947亿元。经营范围：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7.3.4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还包括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52%的股份，为向本公司派驻监事的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亿元，法定代表人毕凤林。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5%的股权，是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5年9月15日，注册资本60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勇。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72%的股份，为向本公司派驻监事的股东。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9亿元，法定代表人栾涛。栾涛持有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4.22%的股权，是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7.3.5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7.3.6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7.4 股份回购情况

不适用。

A misty landscape with mountains and birds. The scene is hazy, with soft, muted colors.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are dark, silhouetted trees. In the middle ground, there are rolling hills and mountains, partially obscured by mist. In the sky, several birds are flying, their forms also softened by the haze. The overall mood is serene and atmospheric.

第八节

21

优先股相关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	票面 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上市 交易数量	终止 上市日期
360020	华夏优1	2016-3-23	100	4.68	20,000	2016-4-20	20,000	2023-3-28

注：

1、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427号)和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2号)，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并自2016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

2、华夏优1首五年票面股息率4.20%，包括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至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当日)5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2.59%及固定溢价1.61%。票面股息率根据基准利率变化每五年调整一次。2021年3月28日，华夏优1票面股息率予以了调整，第二个五年票面股息率4.68%，包括调整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当天)5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3.07%及固定溢价1.61%。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1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9.78亿元，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4、本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全部赎回本次优先股。具体赎回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 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本公司已于2023年3月28日赎回全部2亿股优先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无存续的优先股。

8.3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股息以现金形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本公司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向截至2023年3月2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华夏优1(证券代码360020)股东派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68%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4.68元(含税)，合计9.36亿元(含税)。

具体付息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4 优先股回购事项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回购期间	回购价格	定价原则	回购数量	比例(%)	回购的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360020	华夏优1	2023年3月28日	104.68元/股	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宣告且尚未发放的优先股股息。	20,000	100.00	209.36亿元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本公司
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份总数由2亿股变更为0股。									
优先股回购审议程序	2015年5月12日，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在本次优先股的赎回期内，根据监管要求、市场情况等要素决定赎回事项，并根据原银保监会的批准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公司已收到原银保监会的复函，对本公司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									

8.5 优先股转换、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转换或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8.6 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优先股发行方案，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第九节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features a soft, misty landscape of layered mountains in shades of light green and grey,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and tranquility. The mountains are partially obscured by a light, ethereal mist, giving the scene a dreamlike quality.

财务报告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9.1 审计报告
- 9.2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9.3 财务报表附注
- 9.4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董事长：

李民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本公司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规范运作，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

我们保证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4月26日

姓名	职务	签名
李民吉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洪军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朱敏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宋继清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才智伟	非执行董事	
马晓燕	非执行董事	
曾北川	非执行董事	
关继发	非执行董事	
邹立宾	非执行董事	
丁益	独立董事	
赵红	独立董事	
郭庆旺	独立董事	
宫志强	独立董事	
吕文栋	独立董事	
陈胜华	独立董事	
程新生	独立董事	
郭鹏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邓康	股东监事	
丁召华	股东监事	
祝小芳	外部监事	
赵锡军	外部监事	
郭田勇	外部监事	
张宏	外部监事	
朱江	职工监事	
徐新明	职工监事	
杨伟	副行长	
刘瑞嘉	副行长	
高波	副行长	
王兴国	财务负责人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3365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行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银行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3365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p>贵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单项减值评估 - 认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且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p> <p>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贵集团对贷款评级的判断结果。</p> <p>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我们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预期信用损失模型:<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综合宏观经济变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评估管理层对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认定,并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评估违约损失率的计算逻辑,尤其是抵质押品的可回收金额。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关键控制,包括贷款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评估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由于贷款减值评估涉及较多重大判断和假设,且考虑到其金额的重要性(于2023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23,181.83亿元,占总资产的54.48%;贷款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616.31亿元),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五、3、附注八、6和附注十四、3。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3365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p>贵集团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过程中,持有不同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比如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等。贵集团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p> <p>贵集团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集团主导其相关活动的能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和附注十三。</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根据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集团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集团是否有法定或推定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损失,并检查了贵集团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3365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3365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10103003740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凡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玲玲



2024年4月26日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02,434	175,383	202,230	175,037
存放同业款项	2	17,758	18,277	17,015	17,859
拆出资金	3	50,314	57,234	52,322	63,234
衍生金融资产	4	3,803	7,505	3,803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0,157	58,442	18,558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256,596	2,217,691	2,147,887	2,106,46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316,586	359,584	456,597	357,896
债权投资	8	986,805	680,111	747,542	677,795
其他债权投资	9	295,408	248,105	293,442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6,489	7,131	6,081	6,726
长期股权投资	11	-	-	7,990	8,090
固定资产	12	55,395	27,230	17,859	14,456
使用权资产	13	5,677	6,095	5,527	5,925
无形资产	14	1,792	1,771	1,734	1,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9,444	12,838	8,186	11,658
其他资产	16	26,108	22,770	8,432	11,979
资产总计		4,254,766	3,900,167	3,995,205	3,770,725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153,561	100,836	153,561	100,8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576,391	559,957	576,724	566,361
拆入资金	20	205,036	166,842	65,205	58,050
衍生金融负债	4	3,900	6,359	3,900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202,827	73,631	109,720	73,631
吸收存款	22	2,165,881	2,094,669	2,164,092	2,092,445
应付职工薪酬	23	7,348	7,060	7,051	6,792
应交税费	24	3,464	8,017	3,159	7,519
租赁负债	25	5,627	5,982	5,471	5,815
应付债务凭证	26	592,643	530,397	588,533	524,264
预计负债	27	1,437	2,451	1,426	2,444
其他负债	28	14,889	20,644	8,805	14,704
负债合计		3,933,004	3,576,845	3,687,647	3,459,219
股东权益					
股本	29	15,915	15,915	15,915	15,915
其他权益工具	30	39,993	59,971	39,993	59,971
其中：优先股		-	19,978	-	19,978
永续债		39,993	39,993	39,993	39,993
资本公积	31	60,737	60,759	60,737	60,758
其他综合收益	45	(803)	(1,581)	(808)	(1,574)
盈余公积	32	24,119	21,909	24,119	21,909
一般风险准备	33	48,779	47,124	46,324	44,737
未分配利润	34	129,839	116,360	121,278	109,7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8,579	320,457	307,558	311,506
少数股东权益		3,183	2,865	-	-
股东权益合计		321,762	323,322	307,558	311,50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254,766	3,900,167	3,995,205	3,770,72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37页至第275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3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93,207	93,808	86,558	87,773
利息净收入	35	70,442	74,293	63,275	70,134
利息收入		155,611	151,315	145,189	144,187
利息支出		(85,169)	(77,022)	(81,914)	(74,05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6,402	10,369	5,733	8,9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619	14,309	10,919	13,2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17)	(3,940)	(5,186)	(4,243)
投资收益	37	9,425	6,247	10,017	6,21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8	13	8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	2,609	2,161	6,847	2,170
汇兑收益	40	548	144	548	144
其他业务收入	39	3,623	546	79	99
资产处置损益		39	(3)	39	(3)
其他收益		119	51	20	28
二、营业支出		(57,764)	(60,113)	(54,290)	(58,181)
税金及附加	41	(1,066)	(1,053)	(1,010)	(997)
业务及管理费	42	(29,236)	(28,264)	(28,456)	(27,454)
信用减值损失	43	(25,301)	(30,733)	(24,324)	(29,67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66)	(36)	(482)	(28)
其他业务成本	39	(1,495)	(27)	(18)	(25)
三、营业利润		35,443	33,695	32,268	29,592
加：营业外收入		166	203	142	198
减：营业外支出		(170)	(315)	(168)	(311)
四、利润总额		35,439	33,583	32,242	29,479
减：所得税费用	44	(8,594)	(8,093)	(7,940)	(7,382)
五、净利润		26,845	25,490	24,302	22,09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6,845	25,490	24,302	22,0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63	25,035	24,302	22,097
2、少数股东损益		482	45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5	732	(2,788)	720	(2,7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732	(2,788)	720	(2,781)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1)	(689)	(384)	(686)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1)	(689)	(384)	(686)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3	(2,099)	1,104	(2,09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26	(1,791)	1,115	(1,78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2)	(297)	(12)	(297)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	(11)	1	(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77	22,702	25,022	19,3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95	22,247	25,022	19,3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	455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1.48	1.4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8,827	177,800	73,179	184,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5,553	-	9,488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67,091	79,567	43,213	63,57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4,040	9,868	28,039	12,36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1,875	-	51,876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7,652	133,386	123,953	125,3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8	5,246	4,446	4,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836	405,867	334,194	389,63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5,937)	(82,481)	(67,577)	(89,29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3,796)	-	(1,16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8,053)	-	(48,017)
经营性应付债务凭证净减少额		(4,867)	(44,396)	(4,867)	(44,39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290)	(34,498)	(14,441)	(34,53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869)	(67,813)	(74,033)	(65,4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86)	(15,603)	(15,369)	(15,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61)	(18,197)	(16,686)	(17,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49)	(12,055)	(10,504)	(10,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659)	(326,892)	(203,477)	(325,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253,177	78,975	130,717	64,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6,040	869,518	1,272,416	870,5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00	40,800	43,277	40,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73	29	67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3,213	910,347	1,315,760	911,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8,046)	(974,723)	(1,458,074)	(974,7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88)	(21,954)	(6,509)	(5,156)
收购子公司股份支付的现金		(27)	-	(2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0,961)	(996,677)	(1,464,610)	(979,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48)	(86,330)	(148,850)	(68,727)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95	-	7,995
发行债务证券所收到的现金		131,000	60,000	131,000	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00	67,995	131,000	67,995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20,000)	-	(20,000)	-
偿还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65,000)	(32,500)	(63,000)	(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51)	(13,979)	(14,898)	(13,675)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7)	(2,008)	(1,953)	(1,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78)	(48,487)	(99,851)	(45,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22	19,508	31,149	22,38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64	925	264	9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8	14,415	13,078	13,280	18,93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07	74,629	87,093	68,15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102,122	87,707	100,373	87,09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其他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15,915	59,971	60,759	(1,581)	21,909	47,124	116,360	320,457	2,865	323,32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26,363	26,363	482	26,84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5	-	-	-	732	-	-	-	732	-	732
上述(一)、(二)小计		-	-	-	732	-	-	26,363	27,095	482	27,577
(三) 股东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30	-	(19,978)	(22)	-	-	-	-	(20,000)	-	(20,000)
2.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化		-	-	-	-	-	-	(2)	(2)	(26)	(28)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2,210	-	(2,21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	-	-	-	-	-	1,655	(1,655)	-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34	-	-	-	-	-	-	(6,095)	(6,095)	-	(6,095)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34	-	-	-	-	-	-	(2,876)	(2,876)	-	(2,876)
5. 其他		-	-	-	-	-	-	-	-	(138)	(138)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6	-	-	(46)	-	-	-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915	39,993	60,737	(803)	24,119	48,779	129,839	318,579	3,183	321,76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833	19,747	43,631	105,431	298,292	2,410	300,70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25,035	25,035	455	25,49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5	-	-	(2,788)	-	-	-	(2,788)	-	(2,788)
上述(一)、(二)小计	-	-	-	(2,788)	-	-	25,035	22,247	455	22,702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528	-	7,467	-	-	-	-	7,995	-	7,995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2,162	-	(2,16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	-	-	-	-	3,493	(3,493)	-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34	-	-	-	-	-	(5,201)	(5,201)	-	(5,201)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34	-	-	-	-	-	(2,876)	(2,876)	-	(2,876)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74	-	-	(374)	-	-	-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915	59,971	60,759	(1,581)	21,909	47,124	116,360	320,457	2,865	323,32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其他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15,915	59,971	60,758	(1,574)	44,737	109,790	311,5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24,302	24,3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5	-	-	-	720	-	-	720
上述(一)、(二)小计		-	-	-	720	-	24,302	25,022
(三) 股东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30	-	(19,978)	(22)	-	-	-	(20,000)
2.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化		-	-	1	-	-	-	1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	(2,2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	-	-	-	-	1,587	(1,587)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34	-	-	-	-	-	(6,095)	(6,095)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34	-	-	-	-	-	(2,876)	(2,876)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6	-	(46)	-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915	39,993	60,737	(808)	46,324	121,278	307,558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833	19,747	42,104	100,939	292,27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22,097	22,09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5	-	-	(2,781)	-	-	-	(2,781)
上述(一)、(二)小计	-	-	-	(2,781)	-	-	22,097	19,316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528	-	7,467	-	-	-	-	7,995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2,162	-	(2,16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	-	-	-	-	2,633	(2,633)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34	-	-	-	-	-	(5,201)	(5,201)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34	-	-	-	-	-	(2,876)	(2,876)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74	-	-	(374)	-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915	59,971	60,758	(1,574)	21,909	44,737	109,790	311,50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银行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 前身为华夏银行,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2年10月14日注册成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1996年4月10日, 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华夏银行采用发起设立的方式, 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 并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7月21日, 本银行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发行A股, 并于2003年9月12日挂牌上市。

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年更名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 2023年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持有B0008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现已更名为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1XW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本银行除总行本部外, 在全国设有44家一级分行, 营业网点总数达982家。

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结汇、售汇业务;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租赁业务; 理财业务以及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 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2)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8.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8.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集团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四、3.1信用风险管理。

8.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可观察信息参见附注十四、3.1信用风险管理。

8.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基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有关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确认参见附注十四、3.1 信用风险管理。

8.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8.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信贷资产在支付相关税负和费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贷资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2)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8.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8.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及期权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8.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7 套期会计

为管理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本集团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载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的书面文件。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将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上述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将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继续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相应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 35年	5%	2.71% - 4.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3 - 5年	5%	19.00% - 31.67%
运输工具	5 - 10年	5%	9.50% - 19.00%

本集团用于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户用光伏设备、船舶、车辆、机器设备等。本集团按照2 - 30年预计使用年限（扣除购买时已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其预计净残值率为3% - 10%。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入账。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处置抵债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限约1-10年。

16. 职工薪酬及福利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社会福利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银行职工参加由本银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银行按照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银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1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其他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如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计量金额。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19.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确认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合并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即当一项履约义务项下的一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已经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项或一组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或者一系列实质上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分配折扣和可变对价除外），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基于各项履约义务的可区分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在合同开始日确定。本集团在类似环境下向类似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是确定该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使用适当技术估计其最终分配至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以反映本集团预期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取的对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的履约义务，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产出法进行计量，该法是根据直接计量已向客户转让的服务的价值相对于合同项下剩余服务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这最能说明本集团在转移对服务的控制方面的表现。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当另一方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时，本集团会厘定其承诺的性质是否为提供指定服务本身（即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的履约义务或安排该等服务由另一方提供服务（即本集团为代理人）。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集团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协助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3.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中债商业银行普通债(AAA)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对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资产反映，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四、19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四、8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4. 债务重组

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支出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五、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现金流贴现模型、期权定价模型和市场比较法等。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集团特有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本集团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3. 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 i.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减值准备的确认为第一阶段资产采用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第二阶段；当出现信用损失时，进入第三阶段（非购买或原生信用损失的资产）。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 ii.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预期信用损失在组合的基础上计量时，金融工具是基于相似的风险特征而组合在一起的。本集团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iii.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 iv.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 v.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 vi.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4.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投资人时，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同时，本集团管理层需判断未来可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六、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25%。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9年第29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第三十条第13款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

2. 增值税

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计税依据为应纳税额。一般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税交易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本集团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1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5%或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 表决权比例	少数 股东权益	业务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	(%)	人民币百万元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昆明	50	70.00	70.00	23	银行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江油	75	70.00	70.00	48	银行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年	昆明	10,000	82.00	82.00	3,112	金融租赁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北京	3,000	100.00	100.00	-	资产管理

2023年11月8日，本银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监管局”）批复，以现金人民币0.27亿元受让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兴村镇银行”）20%股权，收购后持有100%股权。该交易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0.26亿元。2023年11月24日，大兴村镇银行获北京监管局解散批复，本银行承接大兴村镇银行全部资产负债、权利义务。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三、结构化主体。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31	2,035	2,125	2,02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41,849	151,907	141,764	151,80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7,631	21,154	57,518	20,925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823	287	823	287
合计	202,434	175,383	202,230	175,037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本银行	7.00%	7.50%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外币：	4.00%	6.00%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11,886	13,193	11,145	12,819
存放境外同业	6,156	5,294	6,156	5,294
应计利息	2	45	-	1
减：减值准备	(286)	(255)	(286)	(255)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7,758	18,277	17,015	17,859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划分为阶段三的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5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百万元），其余全部为阶段一；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存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000	689	1,000	689
拆放境外同业	3,187	6,054	3,187	6,054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6,123	50,523	48,123	56,523
应计利息	45	60	53	60
减：减值准备	(41)	(92)	(41)	(92)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0,314	57,234	52,322	63,234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划分为阶段三的拆出资金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0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3百万元），其余全部为阶段一；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拆出资金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4. 衍生金融工具

非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20,460	285	257
外汇掉期	432,676	2,943	2,913
利率互换	112,322	359	370
期权合约	88,210	177	172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260	-	8
合计		3,764	3,720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47,252	1,215	1,228
外汇掉期	385,128	5,989	4,847
利率互换	24,141	16	15
期权合约	90,315	252	252
合计		7,472	6,342

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以利率互换作为套期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及本银行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合同/名义本金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21,612	39	180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合同/名义本金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1,140	33	17

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该等债券包括在附注八、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司债券中。于2023年度及2022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分类：				
债券	1,000	37,266	1,000	37,266
票据	17,832	21,293	17,832	21,293
同业存单	1,599	-	-	-
应计利息	33	190	33	190
减：减值准备	(307)	(307)	(307)	(3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0,157	58,442	18,558	58,442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¹⁾	2,225,791	2,170,242	2,110,479	2,052,908
减：减值准备	(61,587)	(63,661)	(54,979)	(57,538)
小计	2,164,204	2,106,581	2,055,500	1,995,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²⁾	83,792	102,731	83,792	102,731
应计利息	8,600	8,379	8,595	8,363
合计	2,256,596	2,217,691	2,147,887	2,106,464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1,500,921	1,463,241	1,390,393	1,350,926
其中：贷款	1,466,427	1,423,697	1,355,899	1,311,382
贴现	34,494	39,544	34,494	39,544
个人贷款和垫款	724,870	707,001	720,086	701,982
其中：住房抵押	316,726	318,125	316,659	318,048
信用卡	184,097	181,670	184,097	181,670
其他	224,047	207,206	219,330	202,26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225,791	2,170,242	2,110,479	2,052,908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1,587)	(63,661)	(54,979)	(57,538)
其中：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7,047)	(16,628)	(15,751)	(15,11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44,540)	(47,033)	(39,228)	(42,425)
合计	2,164,204	2,106,581	2,055,500	1,995,370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其中：贷款	21,499	22,014	21,499	22,014
贴现	62,293	80,717	62,293	80,717
合计	83,792	102,731	83,792	102,731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105,584	77,894	42,313	2,225,791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7,047)	(15,800)	(28,740)	(61,5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2,088,537	62,094	13,573	2,164,2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83,792	-	-	83,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44)	-	-	(44)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046,370	82,902	40,970	2,170,242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6,628)	(16,749)	(30,284)	(63,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2,029,742	66,153	10,686	2,106,5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102,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3)	-	-	(83)

2023年12月31日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008,258	61,824	40,397	2,110,47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5,751)	(12,072)	(27,156)	(54,9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1,992,507	49,752	13,241	2,055,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83,792	-	-	83,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44)	-	-	(44)

2022年12月31日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3,938	69,403	39,567	2,052,90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5,113)	(13,083)	(29,342)	(57,5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1,928,825	56,320	10,225	1,995,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102,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3)	-	-	(83)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3年1月1日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16,628	16,749	30,284	63,661
转移至第一阶段	1,391	(1,290)	(10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379)	1,043	(664)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54)	(4,358)	4,512	-
本年计提/(转回) ⁽¹⁾	(443)	3,656	22,346	25,559
本年收回	-	-	2,965	2,965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47)	(64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9,960)	(29,960)
汇率变动	4	-	5	9
2023年12月31日	17,047	15,800	28,740	61,587

本集团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2022年1月1日	20,508	10,590	27,385	58,483
转移至第一阶段	440	(389)	(5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854)	1,913	(5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55)	(1,666)	1,821	-
本年计提/(转回) ⁽¹⁾	(2,318)	6,301	23,440	27,423
本年收回	-	-	2,611	2,611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30)	(63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4,234)	(24,234)
汇率变动	7	-	1	8
2022年12月31日	16,628	16,749	30,284	63,661

本银行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2023年1月1日	15,113	13,083	29,342	57,538
转移至第一阶段	723	(622)	(10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87)	848	(561)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54)	(3,911)	4,065	-
本年计提/(转回) ⁽¹⁾	353	2,661	21,639	24,653
本年收回	-	-	2,850	2,850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28)	(62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9,462)	(29,462)
汇率变动	3	-	5	8
其他	-	13	7	20
2023年12月31日	15,751	12,072	27,156	54,979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	16,702	8,937	26,745	52,384
转移至第一阶段	440	(389)	(5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051)	1,109	(5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52)	(1,613)	1,665	-
本年计提/(转回) ⁽¹⁾	(933)	5,039	22,370	26,476
本年收回	-	-	2,491	2,491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16)	(61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3,205)	(23,205)
汇率变动	7	-	1	8
2022年12月31日	15,113	13,083	29,342	57,538

(1) 包括新发放贷款、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以及阶段转换等导致的计提/(转回)。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79	16	79	1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89	1,173	3,189	1,173
金融机构债券	8,355	7,676	8,355	7,676
公司债券	51,465	52,085	51,465	52,085
同业存单	28,057	17,054	28,057	17,054
基金投资	2,052	903	1,961	661
其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5,449	130,063	167,026	130,063
基金投资	192,715	146,875	192,069	146,187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4,482	3,158	3,653	2,400
小计	315,843	359,003	455,854	357,315
应计利息	743	581	743	581
总计	316,586	359,584	456,597	357,896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311,601	281,780	302,246	280,43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23,101	89,917	104,506	89,583
金融机构债券	12,344	21,610	12,344	21,610
公司债券	152,315	84,216	144,812	83,316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20,141	131,865	120,141	131,865
债权融资计划	38,073	55,558	38,073	55,558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27,307	22,368	26,308	22,368
小计	984,882	687,314	748,430	684,735
应计利息	14,827	9,812	11,706	9,795
减：减值准备	(12,904)	(17,015)	(12,594)	(16,735)
包括：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736)	(937)	(736)	(937)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12,168)	(16,078)	(11,858)	(15,798)
总计	986,805	680,111	747,542	677,795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债权投资总额	947,577	13,198	24,107	984,882
应计利息	14,553	274	-	14,827
减：减值准备	(736)	(1,067)	(11,101)	(12,90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961,394	12,405	13,006	986,805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债权投资总额	642,339	24,854	20,121	687,314
应计利息	9,192	620	-	9,812
减：减值准备	(937)	(3,290)	(12,788)	(17,015)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650,594	22,184	7,333	680,111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债权投资总额	712,025	12,298	24,107	748,430
应计利息	11,432	274	-	11,706
减：减值准备	(736)	(757)	(11,101)	(12,59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22,721	11,815	13,006	747,542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债权投资总额	640,660	23,954	20,121	684,735
应计利息	9,175	620	-	9,795
减：减值准备	(937)	(3,010)	(12,788)	(16,735)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648,898	21,564	7,333	677,79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937	3,290	12,788	17,015
转移至第一阶段	50	(50)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1)	21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137)	1,138	-
本年计提/(转回)	(232)	(1,057)	(113)	(1,40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727)	(2,727)
汇率影响	3	-	15	18
2023年12月31日	736	1,067	11,101	12,904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	2,382	2,315	8,747	13,444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469)	1,46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转回)	19	(494)	3,723	3,24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057)	(4,057)
本年转入	-	-	4,333	4,333
汇率影响	5	-	42	47
2022年12月31日	937	3,290	12,788	17,015

	本银行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2023年1月1日	937	3,010	12,788	16,735
转移至第一阶段	50	(50)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1)	21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137)	1,138	-
本年计提/(转回)	(232)	(1,087)	(113)	(1,43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727)	(2,727)
汇率影响	3	-	15	18
2023年12月31日	736	757	11,101	12,594

	本银行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2022年1月1日	2,202	2,315	8,747	13,264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189)	1,18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转回)	(81)	(494)	3,723	3,14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057)	(4,057)
本年转入	-	-	4,333	4,333
汇率影响	5	-	42	47
2022年12月31日	937	3,010	12,788	16,735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39,610	37,673	37,674	35,51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02,326	117,044	102,326	117,044
金融机构债券	95,656	56,665	95,656	56,665
公司债券	53,936	27,440	53,936	27,440
同业存单	-	6,209	-	6,209
小计	291,528	245,031	289,592	242,874
应计利息	3,880	3,074	3,850	3,048
总计	295,408	248,105	293,442	245,922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290,095	246,204	288,172	244,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33	(1,173)	1,420	(1,168)
小计	291,528	245,031	289,592	242,874
应计利息	3,880	3,074	3,850	3,048
总计	295,408	248,105	293,442	245,922
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250)	(227)	(250)	(227)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291,493	-	35	291,528
应计利息	3,880	-	-	3,880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295,373	-	35	295,408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3)	-	(87)	(250)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245,031	-	-	245,031
应计利息	3,074	-	-	3,074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248,105	-	-	248,105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27)	-	-	(227)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289,557	-	35	289,592
应计利息	3,850	-	-	3,850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293,407	-	35	293,442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3)	-	(87)	(250)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242,874	-	-	242,874
应计利息	3,048	-	-	3,048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245,922	-	-	245,922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27)	-	-	(22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227	-	-	227
本年计提	(68)	-	87	19
汇率影响	4	-	-	4
2023年12月31日	163	-	87	250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	193	-	-	193
本年计提	26	-	-	26
汇率影响	8	-	-	8
2022年12月31日	227	-	-	227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股权投资	6,489	7,131	6,081	6,7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8,641	8,835	8,231	8,42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152)	(1,704)	(2,150)	(1,700)
合计	6,489	7,131	6,081	6,726

2023年，本集团处置抵债股权的权益工具，于处置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66亿元（2022年：人民币2.55亿元），处置的累计亏损及由此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0.61亿元（2022年：累计亏损人民币5.00亿元）。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4,920
-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100
-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合计	7,990	8,090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经营租赁资产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5,072	9,193	137	593	12,938	37,933
本年购置	11	1,231	5	3,429	25,973	30,649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630	-	-	(634)	4	-
出售/处置	-	(534)	(8)	-	(7)	(5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13	13
2023年12月31日	15,713	9,890	134	3,388	38,921	68,046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3,982)	(6,421)	(95)	-	(205)	(10,703)
本年计提	(416)	(822)	(8)	-	(1,044)	(2,290)
出售/处置	-	505	8	-	2	515
2023年12月31日	(4,398)	(6,738)	(95)	-	(1,247)	(12,478)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	-	-	-	-	-
本年计提	-	-	-	-	(173)	(173)
出售/处置	-	-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173)	(173)
净额						
2023年1月1日	11,090	2,772	42	593	12,733	27,230
2023年12月31日	11,315	3,152	39	3,388	37,501	55,395

	本集团					合计
	房屋 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及其他	在建工程	经营 租赁资产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4,364	8,574	138	199	288	23,563
本年购置	453	1,036	6	649	12,657	14,801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55	-	-	(255)	-	-
出售/处置	-	(417)	(7)	-	(4)	(4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3)	(3)
2022年12月31日	15,072	9,193	137	593	12,938	37,933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3,578)	(6,066)	(94)	-	-	(9,738)
本年计提	(404)	(748)	(8)	-	(205)	(1,365)
出售/处置	-	393	7	-	-	400
2022年12月31日	(3,982)	(6,421)	(95)	-	(205)	(10,703)
减值准备						
2022年1月1日	-	-	-	-	-	-
本年计提	-	-	-	-	-	-
2022年12月31日	-	-	-	-	-	-
净额						
2022年1月1日	10,786	2,508	44	199	288	13,825
2022年12月31日	11,090	2,772	42	593	12,733	27,230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5,042	9,147	135	589		24,913
本年购置	7	1,227	5	3,429		4,668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630	-	-	(630)		-
出售/处置	-	(529)	(8)	-		(537)
2023年12月31日	15,679	9,845	132	3,388		29,044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3,974)	(6,390)	(93)	-		(10,457)
本年计提	(414)	(815)	(8)	-		(1,237)
出售/处置	-	501	8	-		509
2023年12月31日	(4,388)	(6,704)	(93)	-		(11,185)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	-	-	-		-
本年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3年1月1日	11,068	2,757	42	589		14,456
2023年12月31日	11,291	3,141	39	3,388		17,859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4,334	8,535	136	199		23,204
本年购置	453	1,029	6	645		2,133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55	-	-	(255)		-
出售/处置	-	(417)	(7)	-		(424)
2022年12月31日	15,042	9,147	135	589		24,913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3,571)	(6,039)	(93)	-		(9,703)
本年计提	(403)	(743)	(7)	-		(1,153)
出售/处置	-	392	7	-		399
2022年12月31日	(3,974)	(6,390)	(93)	-		(10,457)
减值准备						
2022年1月1日	-	-	-	-		-
本年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2022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2年1月1日	10,763	2,496	43	199		13,501
2022年12月31日	11,068	2,757	42	589		14,456

- (1)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经营租赁业务的资产原值为人民币389.21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38亿元)。
- (2)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个别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仍在办理中，本集团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该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3.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和其他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9,246	23	1	9,270
本年增加	1,462	-	-	1,462
本年减少	(871)	-	-	(871)
外币折算差额	2	-	-	2
2023年12月31日	9,839	23	1	9,863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3,161)	(13)	(1)	(3,175)
本年增加	(1,861)	(2)	-	(1,863)
本年减少	851	-	-	851
外币折算差额	1	-	-	1
2023年12月31日	(4,170)	(15)	(1)	(4,186)
净额				
2023年1月1日	6,085	10	-	6,095
2023年12月31日	5,669	8	-	5,677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和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8,130	23	1	8,154
本年增加	1,800	-	-	1,800
本年减少	(684)	-	-	(684)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2年12月31日	9,246	23	1	9,270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1,794)	(7)	(1)	(1,802)
本年增加	(1,911)	(6)	-	(1,917)
本年减少	544	-	-	544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2年12月31日	(3,161)	(13)	(1)	(3,175)
净额				
2022年1月1日	6,336	16	-	6,352
2022年12月31日	6,085	10	-	6,095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和其他	
原值				
2023年1月1日	8,958	23	1	8,982
本年增加	1,405	-	-	1,405
本年减少	(789)	-	-	(789)
外币折算差额	2	-	-	2
2023年12月31日	9,576	23	1	9,600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3,043)	(13)	(1)	(3,057)
本年增加	(1,800)	(2)	-	(1,802)
本年减少	785	-	-	785
外币折算差额	1	-	-	1
2023年12月31日	(4,057)	(15)	(1)	(4,073)
净额				
2023年1月1日	5,915	10	-	5,925
2023年12月31日	5,519	8	-	5,527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和其他	
原值				
2022年1月1日	7,852	23	1	7,876
本年增加	1,790	-	-	1,790
本年减少	(684)	-	-	(684)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2年12月31日	8,958	23	1	8,982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1,739)	(7)	(1)	(1,747)
本年增加	(1,848)	(6)	-	(1,854)
本年减少	544	-	-	544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2年12月31日	(3,043)	(13)	(1)	(3,057)
净额				
2022年1月1日	6,113	16	-	6,129
2022年12月31日	5,915	10	-	5,925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原值				
年初余额	1,842	125	1,798	96
本年增加	63	1,717	34	1,702
本年减少	-	-	-	-
外币折算差额	-	-	-	-
年末余额	1,905	1,842	1,832	1,79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71)	(31)	(61)	(25)
本年增加	(42)	(40)	(37)	(36)
本年减少	-	-	-	-
外币折算差额	-	-	-	-
年末余额	(113)	(71)	(98)	(6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	-	-	-
外币折算差额	-	-	-	-
年末余额	-	-	-	-
净额				
年初余额	1,771	94	1,737	71
年末余额	1,792	1,771	1,734	1,737

15. 递延税项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44	12,838	8,186	11,658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年初余额	12,838	10,169	11,658	9,217
计入当期损益	(3,134)	1,868	(3,210)	1,63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60)	801	(262)	806
年末余额	9,444	12,838	8,186	11,6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减值准备	31,615	7,175	33,346	7,668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945	1,717	6,742	1,67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621	3,091	16,478	4,07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900	975	6,359	1,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597	399	1,573	39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73	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380	95	336	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2	539	1,704	426
预计负债	1,437	358	2,451	613
其他	237	20	167	28
小计	60,884	14,369	69,529	16,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803)	(951)	(7,505)	(1,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970)	(1,743)	(7,716)	(1,93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76)	(294)	-	-
其他	(7,865)	(1,937)	(14)	(3)
小计	(19,814)	(4,925)	(15,235)	(3,809)
净额	41,070	9,444	54,294	12,83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减值准备	24,325	6,080	26,511	6,628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682	1,670	6,505	1,62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1,961	2,990	16,069	4,01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900	975	6,359	1,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597	399	1,564	39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69	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380	95	336	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0	539	1,700	425
预计负债	1,426	357	2,444	611
小计	52,421	13,105	61,857	15,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803)	(951)	(7,505)	(1,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4,647)	(3,663)	(7,716)	(1,93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63)	(291)	-	-
其他	(56)	(14)	-	-
小计	(19,669)	(4,919)	(15,221)	(3,806)
净额	32,752	8,186	46,636	11,658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10,201	6,306	2,227	2,591
存出保证金		6,803	3,616	979	1,038
预付经营租赁款		3,734	4,543	-	-
预付工程款		-	2,712	-	2,712
应收利息		1,875	1,035	1,681	1,023
待清算款项		1,547	2,748	1,546	2,744
长期待摊费用		1,893	1,523	1,823	1,484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1,923	2,149	1,923	2,149
其他		976	2,223	973	2,223
小计		28,952	26,855	11,152	15,964
减：减值准备		(2,844)	(4,085)	(2,720)	(3,985)
合计		26,108	22,770	8,432	11,979

(1)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9,209	90.28	(588)	8,621	4,988	79.10	(233)	4,755
1年至2年(含)	265	2.60	(205)	60	250	3.96	(77)	173
2年至3年(含)	102	1.00	(89)	13	140	2.22	(33)	107
3年以上	625	6.12	(416)	209	928	14.72	(650)	278
合计	10,201	100.00	(1,298)	8,903	6,306	100.00	(993)	5,313

账龄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1,306	58.64	(533)	773	1,436	55.42	(197)	1,239
1年至2年(含)	221	9.92	(205)	16	187	7.22	(64)	123
2年至3年(含)	95	4.27	(89)	6	129	4.98	(30)	99
3年以上	605	27.17	(412)	193	839	32.38	(611)	228
合计	2,227	100.00	(1,239)	988	2,591	100.00	(902)	1,689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待处理抵债资产	1,923	2,149	1,923	2,149
减：减值准备	(1,479)	(1,068)	(1,479)	(1,068)
待处理抵债资产账面净值	444	1,081	444	1,081

17. 信用/资产损失准备

	本集团					年末数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及其他	
存放同业款项	255	29	-	-	2	286
拆出资金	92	1	(54)	-	2	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	-	-	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3,661	25,559	(30,607)	2,965	9	61,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83	(39)	-	-	-	44
债权投资	17,015	(1,402)	(2,727)	-	18	12,904
其他债权投资	227	19	-	-	4	250
预计负债	2,451	(1,015)	-	-	1	1,437
固定资产	-	173	-	-	-	173
其他资产	4,085	2,642	(3,885)	2	-	2,844
合计	88,176	25,967	(37,273)	2,967	36	79,873

	本集团					年末数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73	180	-	-	2	255
拆出资金	94	(3)	-	-	1	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1	-	-	-	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8,483	27,423	(24,864)	2,611	8	63,6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14	(431)	-	-	-	83
债权投资	13,444	3,248	(4,057)	4,333	47	17,015
其他债权投资	193	26	-	-	8	227
预计负债	2,355	91	-	-	5	2,451
其他资产	3,983	234	(137)	2	3	4,085
合计	79,445	30,769	(29,058)	6,946	74	88,176

本银行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及其他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255	29	-	-	2	286
拆出资金	92	1	(54)	-	2	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	-	-	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7,538	24,653	(30,090)	2,850	28	54,9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83	(39)	-	-	-	44
债权投资	16,735	(1,432)	(2,727)	-	18	12,594
其他债权投资	227	19	-	-	4	250
预计负债	2,444	(1,019)	-	-	1	1,426
其他资产	3,985	2,594	(3,861)	2	-	2,720
合计	81,666	24,806	(36,732)	2,852	55	72,647

本银行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73	180	-	-	2	255
拆出资金	94	(3)	-	-	1	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1	-	-	-	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2,384	26,476	(23,821)	2,491	8	57,5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14	(431)	-	-	-	83
债权投资	13,264	3,148	(4,057)	4,333	47	16,735
其他债权投资	193	26	-	-	8	227
预计负债	2,338	101	-	-	5	2,444
其他资产	3,905	207	(132)	2	3	3,985
合计	73,071	29,705	(28,010)	6,826	74	81,666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141,200	93,000	141,200	93,000
其他	10,959	7,284	10,959	7,283
应计利息	1,402	552	1,402	552
合计	153,561	100,836	153,561	100,835

中期借贷便利是中国人民银行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采取质押方式发放的货币政策工具。本银行2023年12月31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2.50%-2.7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人民币1,512.27亿元的债券作质押。本银行2022年12月31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2.75%-2.8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人民币990.66亿元的债券作质押。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92,422	134,267	192,496	134,34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2,426	423,928	382,685	430,255
应计利息	1,543	1,762	1,543	1,762
合计	576,391	559,957	576,724	566,361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153,774	123,207	23,937	24,260
境外同业拆入	40,827	33,372	40,827	33,37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9,200	9,319	-	-
应计利息	1,235	944	441	418
合计	205,036	166,842	65,205	58,050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202,261	72,295	109,154	72,295
票据	488	1,266	488	1,266
应计利息	78	70	78	70
合计	202,827	73,631	109,720	73,631

本集团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一、5.担保物。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601,442	569,550	601,074	568,947
个人	144,310	137,877	144,228	137,762
定期存款				
对公	888,342	747,659	888,255	747,522
个人	368,465	337,846	367,360	336,663
存入保证金	(1)	124,433	124,349	268,467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2,950	2,364	2,950	2,360
其他	3	4	3	4
小计	2,129,945	2,063,874	2,128,219	2,061,725
应计利息	35,936	30,795	35,873	30,720
合计	2,165,881	2,094,669	2,164,092	2,092,445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81,192	200,827	81,191	200,819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9,402	43,198	19,402	43,198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2,681	4,212	2,681	4,199
其他保证金	21,158	20,337	21,075	20,251
合计	124,433	268,574	124,349	268,467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742	11,650	(11,447)	6,945
职工福利费	-	463	(463)	-
社会保险费	55	2,650	(2,656)	49
住房公积金	14	971	(976)	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49	440	(344)	345
合计	7,060	16,174	(15,886)	7,348

	本集团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680	11,497	(11,435)	6,742
职工福利费	-	454	(454)	-
社会保险费	51	2,511	(2,507)	55
住房公积金	11	921	(918)	14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52	286	(289)	249
合计	6,994	15,669	(15,603)	7,060

本银行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505	11,227	(11,050)	6,682
职工福利费	-	447	(447)	-
社会保险费	44	2,577	(2,583)	38
住房公积金	14	949	(954)	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29	428	(335)	322
合计	6,792	15,628	(15,369)	7,051

本银行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528	11,013	(11,036)	6,505
职工福利费	-	442	(442)	-
社会保险费	39	2,466	(2,461)	44
住房公积金	11	901	(898)	14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35	272	(278)	229
合计	6,813	15,094	(15,115)	6,792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88	5,931	1,305	5,494
增值税	1,487	1,615	1,465	1,594
其他	389	471	389	431
合计	3,464	8,017	3,159	7,519

25.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565	1,662	1,510	1,609
一至五年	3,631	3,804	3,545	3,707
五年以上	998	1,130	968	1,094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6,194	6,596	6,023	6,410
租赁负债	5,627	5,982	5,471	5,815

26. 应付债务凭证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金融债券	(1)	232,000	166,000	228,000	160,000
二级资本债券	(2)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小计		262,000	196,000	258,000	190,000
同业存单	(3)	327,044	331,911	327,044	331,911
应计利息		3,599	2,486	3,489	2,353
合计		592,643	530,397	588,533	524,264

(1) 金融债券

- (i)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3月16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7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4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3月18日，已于2024年3月18日到期。
- (ii)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11月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03%，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11月10日，将于2024年11月10日到期。
- (iii)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2年2月25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78%，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2年3月1日，将于2025年3月1日到期。
- (iv)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2年4月20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83%，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2年4月22日，将于2025年4月22日到期。
- (v)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3月2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8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3月30日，将于2026年3月30日到期。
- (vi)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3月2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79%，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3月30日，将于2026年3月30日到期。
- (vii) 经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5月26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7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5月30日，将于2026年5月30日到期。
- (viii) 经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7月2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6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8月1日，将于2026年8月1日到期。
- (ix) 经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10月26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四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81%，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10月27日，将于2026年10月27日到期。
- (x) 经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11月23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五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8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11月27日，将于2026年11月27日到期。
- (xi) 经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12月15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六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79%，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3年12月19日，将于2026年12月19日到期。
- (xii) 经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62%，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1月28日，已于2024年1月28日到期。
- (xiii) 经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4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5月17日，将于2024年5月17日到期。

(2) 二级资本债券

- (i) 经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2年8月23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3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10%，起息日为2022年8月25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2年8月25日至2032年8月24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本期债券被赎回部分的计息期限自2022年8月25日至2027年8月24日。

(3) 同业存单

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159支，共计面值人民币3,322.54亿元，期限为1个月至1年。其中，除六支同业存单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发行、到期一次性付息外，其余均采用贴现方式发行。

27.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1,437	2,451	1,426	2,444
未决诉讼	-	-	-	-
合计	1,437	2,451	1,426	2,444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三阶段划分：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本集团	1,405	32	-	1,437
本银行	1,394	32	-	1,426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总计
本集团	2,312	45	94	2,451
本银行	2,305	45	94	2,444

28.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业务押金	4,544	4,991	-	-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336	3,544	2,334	3,543
其他	8,009	12,109	6,471	11,161
合计	14,889	20,644	8,805	14,704

29. 股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15,915	15,915	15,915	15,915

注：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159.15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59.15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30. 其他权益工具

(1) 优先股

本银行于2016年2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核准本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不超过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述人民币200亿元优先股于2016年3月完成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人民币元/股		人民币百万元			
优先股	2016年3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200	20,000	无到期期限	注2	无转换

注1：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自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银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4.20%。票面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组成。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固定溢价为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4.20%扣除基准利率2.59%后确定为1.61%，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起息日为2021年3月28日，基准利率为3.07%，票面股息率为4.68%。

注2：(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普通股，并使本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本次优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银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如下：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百万股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股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股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股	人民币百万元
优先股	200	20,000	-	-	200	20,000	-	-
发行费用		(22)						-
优先股合计	200	19,978					-	-

经原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3年3月28日全部赎回上述优先股。

(2) 永续债

于2019年6月，本银行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人民币4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完成债券的登记、托管。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票面利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	减记条款
				元/百元面值		百万张		
永续债	2019年6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400	40,000	持续经营存续期	注2

注1：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第一个计息周期利率为4.85%。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或中央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发行人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注2：(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发行人有权在报原银保监会并获同意后、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减记情形下，所有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同等条件的减记型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按票面金额同比例减记。在本期债券的票面总金额被全额减记前，发行人可以进行一次或者多次部分减记，促使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当债券本金被减记后，债券即被永久性注销，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如下：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百万张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张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张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张	人民币百万元
永续债	400	40,000	-	-	-	-	400	40,000
发行费用		(7)						(7)
永续债合计	400	39,993					400	39,99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278,586	260,486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39,993	59,971
其中：净利润	2,876	2,876
当期已分配利润	(2,876)	(2,8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3,183	2,865
股东权益合计	321,762	323,322

31.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60,758	-	(22)	60,736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60,759	-	(22)	60,737

本集团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7,467	-	60,758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53,292	7,467	-	60,759

本银行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60,758	-	(21)	60,737

本银行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7,467	-	60,758

32.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008	21,798
任意盈余公积	111	111
合计	24,119	21,909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银行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股本的50%，超过50%部分的盈余公积提取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 (3) 本银行盈余公积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八、34未分配利润。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48,779	47,124	46,324	44,737

- (1) 自2012年7月1日起，本银行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 (2) 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八、34未分配利润。
- (3) 按有关监管规定，本银行部分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4. 未分配利润

(1) 2023年度利润分配

于2024年4月26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3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43.02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4.30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2.26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3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
- (iii) 以2023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914,928,468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3.84元（含税），共计人民币61.11亿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待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未进行账务处理。

- (i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3年6月26日至2024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

(2) 2022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23年5月19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2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20.97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2.10亿元，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5.87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2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i) 以2022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914,928,468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3.83元（含税），共计人民币60.95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3年分派。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22年3月28日至2023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68%），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9.36亿元。优先股股息已于2023年3月28日发放。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2年6月26日至2023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该等利息已于2023年6月支付。

(3) 2021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22年5月20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1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16.23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1.62亿元，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26.33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1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i) 以2021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3.38元（含税），共计人民币52.01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2年分派。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21年3月28日至2022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68%），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9.36亿元。优先股股息已于2022年3月28日发放。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1年6月26日至2022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该等利息已于2022年6月27日支付。

35.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7,644	107,894	101,494	100,730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64,141	66,677	58,038	59,574
个人贷款和垫款	41,957	38,631	41,910	38,570
票据贴现	1,546	2,586	1,546	2,586
金融投资	40,720	36,035	36,283	35,880
其中：债权投资	32,502	29,358	28,111	29,250
其他债权投资	8,218	6,677	8,172	6,63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45	2,570	2,544	2,5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5	1,861	2,247	1,841
拆出资金	2,167	2,840	2,489	3,099
存放同业款项	250	115	132	69
小计	155,611	151,315	145,189	144,187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42,748)	(41,241)	(42,698)	(41,194)
应付债务凭证	(15,443)	(14,752)	(15,249)	(14,5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939)	(11,934)	(13,959)	(11,9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68)	(3,626)	(3,568)	(3,625)
拆入资金	(6,863)	(4,143)	(3,834)	(1,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76)	(1,285)	(2,474)	(1,283)
其他	(132)	(41)	(132)	(41)
小计	(85,169)	(77,022)	(81,914)	(74,053)
利息净收入	70,442	74,293	63,275	70,134
其中：已识别的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1,431	2,114	1,412	2,100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		4,991	5,229	4,991	5,229
代理业务	(1)	2,528	4,707	1,793	3,589
信贷承诺		1,597	2,243	1,598	2,24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815	839	815	839
其他业务		1,688	1,291	1,722	1,330
小计		11,619	14,309	10,919	13,2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2)	(5,217)	(3,940)	(5,186)	(4,2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02	10,369	5,733	8,988

(1) 本集团就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理财产品管理费用以与管理费金额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后，并于日后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管理费金额为限加以确认。

本集团为其他金融机构分销金融产品。当客户与相关金融机构订立合同时，履约义务达成。本集团通常按月或按季向该等金融机构收取佣金。

本集团向其客户提供承销、交收及结算服务，履约义务于某一时点完成。承销费用通常在相关证券发行后3个月内收取。

本集团与客户的大部分合同原订期限均少于一年，所以该等合同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并未予以披露。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包含第三方服务手续费支出、银联卡手续费支出、信用卡相关手续费支出等。

37.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8	4,437	6,398	4,41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2,047	1,644	2,043	1,6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8	13	8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	81	39	81
衍生金融工具	1,060	186	1,060	186
长期股权投资	-	-	626	-
其他	(157)	(114)	(157)	(114)
合计	9,425	6,247	10,017	6,213

2023年及2022年，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净收益均来自买卖损益。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0	1,898	6,918	1,907
衍生金融工具	(71)	260	(71)	260
其他	-	3	-	3
合计	2,609	2,161	6,847	2,170

39.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收入/支出主要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华夏金租开展经营租赁业务产生的收入/支出。

40. 汇兑收益

本集团和本银行的汇兑损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41.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3	493	457	473
教育费附加	341	355	330	341
其他	252	205	223	183
合计	1,066	1,053	1,010	997

4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6,174	15,669	15,628	15,094
业务费用	(2)	8,446	8,215	8,378	8,165
折旧和摊销		4,616	4,380	4,450	4,195
合计		29,236	28,264	28,456	27,454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工资、奖金	11,650	11,497	11,227	11,013
职工福利费	463	454	447	442
社会保险费	2,650	2,511	2,577	2,466
住房公积金	971	921	949	90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0	286	428	272
合计	16,174	15,669	15,628	15,094

(2) 2023年度，本集团和本银行的业务及管理费中包括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分别为人民币1.80亿元(2022年：人民币2.04亿元)和人民币1.78亿元(2022年：人民币2.02亿元)。

43.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25,520	26,992	24,614	26,045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29	180	29	180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1	(3)	1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1	-	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402)	3,248	(1,432)	3,14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9	26	19	26
预计负债	(1,015)	91	(1,019)	101
其他资产	2,149	198	2,112	179
合计	25,301	30,733	24,324	29,677

44.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60	9,961	4,730	9,0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34	(1,868)	3,210	(1,635)
合计	8,594	8,093	7,940	7,38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税前利润总额	35,439	33,583	32,242	29,479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8,860	8,396	8,061	7,370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516)	(3,473)	(3,490)	(3,461)
子公司适用税率差异影响	(425)	(407)	-	-
不可抵扣费用及其他调整	3,675	3,577	3,369	3,473
合计	8,594	8,093	7,940	7,382

45.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本集团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2023年		年末数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3)	1,770	(221)	-	1,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336)	(380)	336	-	(38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27	23	-	-	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83	(39)	-	-	44
外币折算差	(5)	(3)	-	-	(8)
所得税影响	102	(344)	(29)	-	(271)
小计	(302)	1,027	86	-	81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4)	(509)	-	61	(2,152)
所得税影响	425	128	-	(15)	538
合计	(1,581)	646	86	46	(803)

本集团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8	135	(2,266)	-	(3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78)	(336)	78	-	(33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93	34	-	-	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514	(431)	-	-	83
外币折算差	6	(11)	-	-	(5)
所得税影响	(596)	152	546	-	102
小计	1,797	(457)	(1,642)	-	(30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6)	(918)	-	500	(1,704)
所得税影响	322	229	-	(126)	425
合计	833	(1,146)	(1,642)	374	(1,581)

本银行	2023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9)	1,757	(225)	-	1,1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336)	(380)	336	-	(38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27	23	-	-	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83	(39)	-	-	44
外币折算差	(11)	6	-	-	(5)
所得税影响	107	(343)	(31)	-	(267)
小计	(299)	1,024	80	-	80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0)	(511)	-	61	(2,150)
所得税影响	425	127	-	(15)	537
合计	(1,574)	640	80	46	(808)

本银行	2022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6	137	(2,262)	-	(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78)	(336)	78	-	(33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93	34	-	-	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514	(431)	-	-	83
外币折算差	6	(17)	-	-	(11)
所得税影响	(595)	153	549	-	107
小计	1,796	(460)	(1,635)	-	(29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4)	(916)	-	500	(1,700)
所得税影响	321	230	-	(126)	425
合计	833	(1,146)	(1,635)	374	(1,574)

46. 每股收益

	2023年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26,363	25,03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23,487	22,15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5,915	15,47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48	1.43

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发行在外的潜在普通股，故无需披露稀释每股收益。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31	2,035	2,125	2,02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631	21,154	57,518	20,925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360	64,518	40,730	64,144
合计	102,122	87,707	100,373	87,093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45	25,490	24,302	22,09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5,301	30,733	24,324	29,67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66	36	482	28
固定资产折旧	2,290	1,160	1,237	1,1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63	1,917	1,802	1,854
无形资产摊销	42	40	37	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2	1,263	1,421	1,152
投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48,527)	(41,038)	(44,682)	(40,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39)	3	(39)	3
未实现汇兑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00)	(3,241)	(7,096)	(3,256)
递延所得税	3,134	(1,868)	3,210	(1,635)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1,431)	(2,114)	(1,412)	(2,10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7,244	5,954	7,050	5,72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10	226	204	2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5,920)	(114,791)	(43,249)	(114,9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92,887	175,205	163,126	165,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7	78,975	130,717	64,3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2,122	87,707	100,373	87,09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87,707)	(74,629)	(87,093)	(68,1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14,415	13,078	13,280	18,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如下：

本集团	发行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及利息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98,478	5,982	-	204,460
非现金活动				
利息支出	7,244	210	-	7,454
利润分配	-	-	9,109	9,109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1,462	-	1,462
现金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31,000	-	-	13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65,000)	-	-	(65,000)
支付股利及利息	(6,142)	-	(9,109)	(15,25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	(2,027)	-	(2,027)
2023年12月31日	265,580	5,627	-	271,207

本集团	发行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及利息	合计
2022年1月1日	170,926	6,053	-	176,979
非现金活动				
利息支出	5,954	226	-	6,180
利润分配	-	-	8,077	8,077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1,711	-	1,711
现金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60,000	-	-	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2,500)	-	-	(32,500)
支付股利及利息	(5,902)	-	(8,077)	(13,979)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	(2,008)	-	(2,008)
2022年12月31日	198,478	5,982	-	204,460

本银行	发行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及利息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92,346	5,815	-	198,161
非现金活动				
利息支出	7,050	204	-	7,254
利润分配	-	-	8,971	8,971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1,405	-	1,405
现金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31,000	-	-	13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63,000)	-	-	(63,000)
支付股利及利息	(5,927)	-	(8,971)	(14,898)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	(1,953)	-	(1,953)
2023年12月31日	261,469	5,471	-	266,940

本银行	发行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及利息	合计
2022年1月1日	162,222	5,835	-	168,057
非现金活动				
利息支出	5,722	219	-	5,941
利润分配	-	-	8,077	8,077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1,701	-	1,701
现金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60,000	-	-	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0,000)	-	-	(30,000)
支付股利及利息	(5,598)	-	(8,077)	(13,67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	(1,940)	-	(1,940)
2022年12月31日	192,346	5,815	-	198,161

九、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中东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附属机构，其中：

- (1) 京津冀地区：总行、信用卡中心、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 (2) 长三角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贸试验区；
- (3)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广州、海口、香港；
- (4) 中东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
- (5) 西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 (6) 东北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 (7) 附属机构：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按经营分部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2023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6,777	20,268	6,530	11,501	10,127	1,355	7,280	(631)	93,207
利息净收入	19,593	20,185	5,683	10,883	9,876	1,304	2,918	-	70,442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3,504	20,417	4,926	8,745	8,600	1,332	2,918	-	70,442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3,911)	(232)	757	2,138	1,276	(28)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72	(254)	70	455	169	21	672	(3)	6,402
其他营业净收入	11,912	337	777	163	82	30	3,690	(628)	16,363
营业支出	(27,130)	(8,027)	(4,335)	(8,008)	(5,531)	(1,259)	(3,476)	2	(57,764)
营业利润	9,647	12,241	2,195	3,493	4,596	96	3,804	(629)	35,443
营业外净收入	(47)	22	5	5	(5)	(6)	22	-	(4)
利润总额	9,600	12,263	2,200	3,498	4,591	90	3,826	(629)	35,439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297	619	373	613	443	152	1,210	-	5,707
2、资本性支出	5,838	146	69	310	65	34	26,426	-	32,888
3、信用减值损失	13,689	2,206	1,894	3,824	2,357	354	977	-	25,301
2023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3,429,537	1,034,562	410,999	562,473	447,201	85,013	175,606	(1,900,069)	4,245,322
未分配资产									9,444
资产总额									4,254,766
分部负债	3,155,167	1,022,664	409,860	559,689	444,324	86,798	154,615	(1,900,113)	3,933,004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3,933,004

2022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4,223	21,428	6,364	12,585	11,411	1,764	6,038	(5)	93,808
利息净收入	18,178	21,322	5,910	11,957	11,047	1,720	4,159	-	74,293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2,936	21,208	4,054	10,317	9,853	1,766	4,159	-	74,293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758)	114	1,856	1,640	1,194	(46)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74	25	312	532	320	26	1,385	(5)	10,369
其他营业净收入	8,271	81	142	96	44	18	494	-	9,146
营业支出	(25,571)	(9,044)	(3,146)	(11,572)	(5,615)	(3,233)	(1,935)	3	(60,113)
营业利润	8,652	12,384	3,218	1,013	5,796	(1,469)	4,103	(2)	33,695
营业外净收入	(74)	(11)	10	(3)	(23)	(12)	1	-	(112)
利润总额	8,578	12,373	3,228	1,010	5,773	(1,481)	4,104	(2)	33,58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017	646	375	554	439	164	185	-	4,380
2、资本性支出	3,538	166	73	1,251	93	36	16,797	-	21,954
3、信用减值损失	12,992	3,364	661	7,682	2,646	2,332	1,056	-	30,733
2022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3,119,191	907,959	369,707	523,391	448,497	82,971	148,889	(1,713,276)	3,887,329
未分配资产									12,838
资产总额									3,900,167
分部负债	2,842,287	896,482	367,328	523,441	444,224	86,193	130,113	(1,713,223)	3,576,845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3,576,845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

不存在对本银行构成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如下：

(1) 于年末持本银行5%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关联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首席执行官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赵民革	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等。	人民币 287.55亿元	21.68	21.68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北京市	杨东伟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人民币 199亿元	19.33	19.3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于泽	人民币、外币保险业务、以及相关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等。	人民币 222.43亿元	16.11	16.1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 公司	北京市	郝伟亚	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线路的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人民币 1,731.59亿元	10.86	10.86

(2)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

- (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 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iii) 本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关联公司；
- (iv) 本银行关联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本银行关联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 (v) 其他对本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非法人组织及自然人。

2. 关联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视交易类型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与持本银行5%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资产				
存放同业	6	0.03	463	2.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88	0.64	14,592	0.66
其他资产 ⁽ⁱⁱ⁾	5	0.02	2,716	11.93
金融投资	30,006	1.87	31,550	2.44
负债				
吸收存款	14,870	0.69	4,418	0.23
拆入资金	4,202	2.05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1	0.08	1,163	0.21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394	1.35	593	1.93
开出信用证	3	0.01	-	-
银行承兑汇票	386	0.09	501	0.11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582	0.10	91	0.02
资本支出承诺 ⁽ⁱⁱ⁾	1,356	19.78	1,808	37.90

	2023年		2022年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利息收入	562	0.36	683	0.45
利息支出	170	0.20	160	0.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3	0.89	55	0.38
投资收益	691	7.33	379	6.0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1	7.32	439	20.31
业务及管理费	132	0.45	41	0.15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ii) 本银行向北京首侨创新置业有限公司定制购买数字科技大厦，交易价款金额为人民币45.20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31.64亿元，其余将根据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及证照取得进展情况分期进行支付。

(2)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资产				
存放同业	640	3.60	773	4.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6	0.02	457	0.02
拆出资金	5,506	10.94	1,502	2.62
金融投资	9,132	0.57	37,874	2.92
其他资产	759	2.91	477	2.09
负债				
吸收存款	7,082	0.33	15,924	0.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3	0.14	1,127	0.2
拆入资金	2,130	1.04	3,453	2.07
其他负债	4	0.03	3	0.01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	-	6	0.02
开出信用证	200	0.13	900	0.53
银行承兑汇票	462	0.11	214	0.05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349	0.06	374	0.07

	2023年		2022年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利息收入	210	0.13	765	0.51
利息支出	197	0.23	310	0.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0.04	57	0.4
投资收益	133	1.41	345	5.5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	3.99	(41)	1.9
业务及管理费	903	3.09	889	3.15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3)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银行董事认为，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的关联交易乃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董事、监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银行领取的薪酬如下：

	2023年	2022年
薪酬	17	17

本银行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23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银行与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132.62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7.64百万元）。

(5) 企业年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23年度和2022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作为被告及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人民币24.09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9.36亿元）。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为作为被告的案件提取诉讼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资本支出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854	4,771	4,291	4,771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20,564	468,421	420,672	468,617
开出信用证	149,424	170,757	149,424	170,757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29,173	30,742	29,173	30,726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4,095	4,881	14,095	4,8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43,372	307,094	343,372	307,094
合计	956,628	981,895	956,736	982,075

4. 融资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收款额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承诺	7,332	4,259
合计	7,332	4,259

5.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202,704	73,592	109,598	73,592
票据	491	1,277	491	1,277
合计	203,195	74,869	110,089	74,869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28.27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36.31亿元）。于2023年12月31日，本银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97.20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36.31亿元）。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国库现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中期借贷便利等业务的抵质押物或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于2023年12月31日，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68.73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79.62亿元）。

本集团之子公司华夏金租以价值为人民币58.25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0.42亿元）的银行存单质押，取得了借款人民币41.93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29亿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证券等质押物。部分所接受的证券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无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可出售的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的资产。

6. 国债承销及兑付承诺

本集团作为财政部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包销及代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对储蓄国债具有提前兑付义务金额为储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69.96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1.38亿元）。上述储蓄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或按发行文件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

7. 委托交易

(1) 委托存贷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86,718	104,832	86,678	103,712
委托贷款资金	86,718	104,832	86,678	103,712

(2) 委托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委托投资	591,948	513,397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接受非保本理财产品客户委托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受托资产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二、金融资产转移

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当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本集团会终止确认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23年度本集团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交易（2022年度本集团上述已证券化/结构化的金融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20.00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持有上述资产支持证券。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金融资产保留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7.85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85亿元）。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其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根据相关交易文件，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清算、被宣告破产时，信托财产不作为清算财产。由于发行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参见附注十三、结构化主体。

卖出回购协议

卖出回购协议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交易中所售出的债券资产及票据资产的账面价值详见附注十一、5(1)。

信贷资产转让

2023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30.13亿元（2022年度：人民币114.71亿元）。本集团已将上述贷款所有权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因此予以终止确认。

十三、结构化主体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并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金额		
非保本理财产品	591,948	873	873	1,407	手续费收入、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591,948	873	873	1,407		

	2022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金额		
非保本理财产品	513,397	1,275	1,275	3,368	手续费收入、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513,397	1,275	1,275	3,368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资产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持有权益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二、资产支持证券。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团自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收益不重大。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也没有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

1.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理财产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投资以及资产受益权，其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1,137	4,304	5,441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5,449	115,408	-	140,857
基金投资	194,767	-	-	194,767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3,609	22,696	-	26,305
合计	223,825	139,241	4,304	367,370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1,157	19,938	21,09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0,063	123,916	-	253,979
基金投资	147,778	-	-	147,778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1,883	16,831	-	18,714
合计	279,724	141,904	19,938	441,566

注：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资产支持证券包括在附注八、8.债权投资和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中。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资产证券化信托计划和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十四、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持续完善全面覆盖各类业务及风险、职责清晰、有效制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分别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督责任和实施责任。业务部门、风险及合规管理部门、审计部门各司其职，确保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在业务全流程中充分发挥风险防控作用。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缓释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业务，本集团会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计量并计提损失准备。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原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年第1号)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风险分组

本集团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及市场分布等信用风险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非零售业务风险分组主要为交通运输业、制造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零售业、金融业、服务业及其他行业。零售业务风险分组主要为个人住房按揭、个人消费贷款、个人经营性贷款、小微零售贷款、互联网贷款、信用卡合格循环零售和其他。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符合减值要求的所有金融资产进行监控，以评估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根据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30天；
- ii. 信贷业务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iii. 债务主体关键财务指标恶化，违约风险明显上升；
- iv.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ii. 债务人破产或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预计将发生较大损失；
- iii.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iv.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出现信用风险显著恶化情况，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若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情况好转并不再满足信用风险显著恶化的判断标准，则可以调回第一阶段。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不得直接上迁至第一阶段。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i.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iii.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余额、应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额度的预期提取数量以及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定期根据客户实际违约和损失情况对模型评级结果进行定期监控与返回检验。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使用无须过度成本或投入就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使用宏观经济指标和系统性因子历史数据，通过统计方法建立宏观经济指标或系统性因子与实际违约率的关系，从而调整预期损失模型的违约率参数。本集团所使用的宏观经济指标或系统性因子包括国内生产总值(GDP)、居民消费者物价指数(CPI)、生产价格指数(PPI)等指标，并根据相关指标预测值，通过模型建立宏观经济指标或系统性因子与实际违约率的关系，设置不同情景权重，调整对预计信用损失的影响。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

于2023年度，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者物价指数、生产价格指数等。其中，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在2023年末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5.57%，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2.39个百分点，悲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下降0.97个百分点。

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多种情景下的经济预测及其权重，确定的经济情景包括基准、乐观和悲观，同时考虑了压力条件下的情形。于2023年度，基准情景权重占比最高，其余情景权重占比在26%~35%之间。本集团根据不同情景加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前瞻性信息所使用的主要经济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当主要经济指标预测值变动10%，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不超过当前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5%。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303	173,348
存放同业款项	17,758	18,277
拆出资金	50,314	57,234
衍生金融资产	3,803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7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56,596	2,217,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888	78,585
债权投资	986,805	680,111
其他债权投资	295,408	248,105
其他金融资产	19,062	17,943
小计	3,942,094	3,557,241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962,523	983,703
合计	4,904,617	4,540,944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105	173,013
存放同业款项	17,015	17,859
拆出资金	52,322	63,234
衍生金融资产	3,803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558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47,887	2,106,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888	78,585
债权投资	747,542	677,795
其他债权投资	293,442	245,922
其他金融资产	5,191	7,191
小计	3,577,753	3,436,010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955,310	979,631
合计	4,533,063	4,415,641

本集团会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以抵质押物的可接受类型和它的价值作为具体的执行标准。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 (1) 买入返售交易：票据、债券等；
- (2) 公司贷款：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存单、股权等；
- (3) 个人贷款：房产、存单等。

管理层定期对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的时候会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抵质押物。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对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本集团采用与其他交易相同的风险控制标准。

3.4 表外业务风险

本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集团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不计入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303	-	-	-	200,303
存放同业款项	18,039	-	5	(286)	17,758
拆出资金	50,325	-	30	(41)	50,3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8	-	306	(307)	20,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113,877	78,201	42,313	(61,587)	2,172,804
债权投资	962,130	13,472	24,107	(12,904)	986,805
其他金融资产	18,920	1,955	1,031	(2,844)	19,062
小计	3,383,752	93,628	67,792	(77,969)	3,467,2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83,792	-	-	(44)	83,792
其他债权投资	295,373	-	35	(250)	295,408
小计	379,165	-	35	(294)	379,200
表外项目	962,193	1,321	446	(1,437)	962,523
合计	4,725,110	94,949	68,273	(79,700)	4,808,926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3,348	-	-	-	173,348
存放同业款项	18,527	-	5	(255)	18,277
拆出资金	57,243	-	83	(92)	57,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443	-	306	(307)	58,4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4,423	83,228	40,970	(63,661)	2,114,960
债权投资	651,531	25,474	20,121	(17,015)	680,111
其他金融资产	16,193	912	3,856	(3,018)	17,943
小计	3,029,708	109,614	65,341	(84,348)	3,120,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83)	102,731
其他债权投资	248,105	-	-	(227)	248,105
小计	350,836	-	-	(310)	350,836
表外项目	984,027	1,487	640	(2,451)	983,703
合计	4,364,571	111,101	65,981	(87,109)	4,454,854

2023年12月31日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105	-	-	-	200,105
存放同业款项	17,296	-	5	(286)	17,015
拆出资金	52,333	-	30	(41)	52,3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559	-	306	(307)	18,5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6,596	62,081	40,397	(54,979)	2,064,095
债权投资	723,457	12,572	24,107	(12,594)	747,542
其他金融资产	5,202	1,760	949	(2,720)	5,191
小计	3,033,548	76,413	65,794	(70,927)	3,104,8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83,792	-	-	(44)	83,792
其他债权投资	293,407	-	35	(250)	293,442
小计	377,199	-	35	(294)	377,234
表外项目	954,969	1,321	446	(1,426)	955,310
合计	4,365,716	77,734	66,275	(72,647)	4,437,372

2022年12月31日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3,013	-	-	-	173,013
存放同业款项	18,109	-	5	(255)	17,859
拆出资金	63,243	-	83	(92)	63,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443	-	306	(307)	58,4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952,013	69,691	39,567	(57,538)	2,003,733
债权投资	649,835	24,574	20,121	(16,735)	677,795
其他金融资产	7,948	897	1,263	(2,917)	7,191
小计	2,922,604	95,162	61,345	(77,844)	3,001,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83)	102,731
其他债权投资	245,922	-	-	(227)	245,922
小计	348,653	-	-	(310)	348,653
表外项目	979,948	1,487	640	(2,444)	979,631
合计	4,251,205	96,649	61,985	(80,598)	4,329,551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51,697	19.56	431,098	18.97
制造业	234,265	10.14	212,827	9.3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3,314	6.21	152,195	6.70
批发和零售业	136,057	5.89	139,364	6.13
建筑业	105,762	4.58	104,395	4.59
房地产业	96,736	4.19	109,219	4.8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781	2.98	64,644	2.8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982	2.86	60,599	2.67
金融业	55,164	2.39	43,655	1.92
采矿业	32,390	1.40	30,991	1.36
其他对公行业	97,778	4.22	96,724	4.26
票据贴现	96,787	4.19	120,261	5.29
个人贷款	724,870	31.39	707,001	31.10
合计	2,309,583	100.00	2,272,973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7,704	19.49	412,972	19.16
制造业	227,951	10.39	208,151	9.66
批发和零售业	134,605	6.13	137,499	6.3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1,759	5.09	109,169	5.06
建筑业	102,567	4.67	102,147	4.74
房地产业	96,709	4.41	109,191	5.07
金融业	55,164	2.51	43,655	2.0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154	2.24	44,967	2.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421	2.12	43,428	2.01
采矿业	30,656	1.40	28,428	1.32
其他对公行业	94,708	4.32	93,789	4.34
票据贴现	96,787	4.41	120,261	5.58
个人贷款	720,086	32.82	701,982	32.56
合计	2,194,271	100.00	2,155,639	100.00

个人贷款分类详见附注八、6(1)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690,854	29.91	661,870	29.12
京津冀地区	560,832	24.28	560,897	24.68
中东部地区	354,765	15.36	345,359	15.19
西部地区	284,608	12.32	284,960	12.54
粤港澳大湾区	252,791	10.95	242,127	10.65
东北地区	50,421	2.19	60,426	2.66
附属机构	115,312	4.99	117,334	5.16
合计	2,309,583	100.00	2,272,973	100.00

地区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690,854	31.48	661,870	30.71
京津冀地区	560,832	25.56	560,897	26.02
中东部地区	354,765	16.17	345,359	16.02
西部地区	284,608	12.97	284,960	13.22
粤港澳大湾区	252,791	11.52	242,127	11.23
东北地区	50,421	2.30	60,426	2.80
合计	2,194,271	100.00	2,155,639	100.00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641,308	563,093	617,386	537,784
保证贷款	696,231	672,486	612,956	587,465
附担保物贷款	972,044	1,037,394	963,929	1,030,390
其中：抵押贷款	713,081	735,100	706,557	729,867
质押贷款	258,963	302,294	257,372	300,523
合计	2,309,583	2,272,973	2,194,271	2,155,639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4,715	5,229	2,112	581	12,637
保证贷款	2,761	4,086	2,554	1,359	10,760
抵押贷款	4,042	8,950	4,394	1,103	18,489
质押贷款	501	1,758	1,001	161	3,421
合计	12,019	20,023	10,061	3,204	45,307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302	4,861	2,568	1,015	13,746
保证贷款	2,514	3,398	4,863	1,509	12,284
抵押贷款	2,728	4,246	5,587	1,586	14,147
质押贷款	353	830	701	375	2,259
合计	10,897	13,335	13,719	4,485	42,436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713	5,229	1,697	581	12,220
保证贷款	1,965	3,368	2,554	1,358	9,245
抵押贷款	3,833	8,805	4,379	1,103	18,120
质押贷款	501	1,758	1,001	161	3,421
合计	11,012	19,160	9,631	3,203	43,006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08	4,447	2,569	1,015	11,539
保证贷款	2,327	3,212	4,333	1,508	11,380
抵押贷款	2,701	4,236	5,575	1,586	14,098
质押贷款	353	830	695	375	2,253
合计	8,889	12,725	13,172	4,484	39,270

注：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404,917	66,407	29,597	(41,058)	1,459,863
个人贷款和垫款	700,667	11,487	12,716	(20,529)	704,341
小计：	2,105,584	77,894	42,313	(61,587)	2,164,2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83,792	-	-	(44)	83,792
合计	2,189,376	77,894	42,313	(61,631)	2,247,996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56,002	76,928	30,311	(46,001)	1,417,240
个人贷款和垫款	690,368	5,974	10,659	(17,660)	689,341
小计：	2,046,370	82,902	40,970	(63,661)	2,106,5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83)	102,731
合计	2,149,101	82,902	40,970	(63,744)	2,209,312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12,333	50,354	27,706	(34,559)	1,355,834
个人贷款和垫款	695,925	11,470	12,691	(20,420)	699,666
小计：	2,008,258	61,824	40,397	(54,979)	2,055,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83,792	-	-	(44)	83,792
合计	2,092,050	61,824	40,397	(55,023)	2,139,292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减值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258,515	63,483	28,928	(40,019)	1,310,907
个人贷款和垫款	685,423	5,920	10,639	(17,519)	684,463
小计：	1,943,938	69,403	39,567	(57,538)	1,995,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2,731	-	-	(83)	102,731
合计	2,046,669	69,403	39,567	(57,621)	2,098,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不影响其账面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9,597	12,716	42,313
减：减值准备	(18,013)	(10,727)	(28,740)
账面价值	11,584	1,989	13,573
担保物价值	32,252	11,035	43,287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30,311	10,659	40,970
减：减值准备	(21,046)	(9,238)	(30,284)
账面价值	9,265	1,421	10,686
担保物价值	29,384	8,158	37,542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7,706	12,691	40,397
减：减值准备	(16,444)	(10,712)	(27,156)
账面价值	11,262	1,979	13,241
担保物价值	32,008	10,977	42,985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8,928	10,639	39,567
减：减值准备	(20,116)	(9,226)	(29,342)
账面价值	8,812	1,413	10,225
担保物价值	29,323	8,113	37,436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79	311,601	39,610	351,29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89	323,101	102,326	428,616
金融机构债券	8,355	12,344	95,656	116,355
公司债券	51,465	152,315	53,936	257,716
同业存单	28,057	-	-	28,05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20,141	-	120,141
债权融资计划	-	38,073	-	38,073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	27,307	-	27,307
小计	91,145	984,882	291,528	1,367,555
应计利息	743	14,827	3,880	19,450
减值准备	-	(12,904)	-	(12,904)
合计	91,888	986,805	295,408	1,374,101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6	281,780	37,673	319,46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73	89,917	117,044	208,134
金融机构债券	7,676	21,610	56,665	85,951
公司债券	52,085	84,216	27,440	163,741
同业存单	17,054	-	6,209	23,26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1,865	-	131,865
债权融资计划	-	55,558	-	55,558
资产受益权	-	22,368	-	22,368
小计	78,004	687,314	245,031	1,010,349
应计利息	581	9,812	3,074	13,467
减值准备	-	(17,015)	-	(17,015)
合计	78,585	680,111	248,105	1,006,801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79	302,246	37,674	339,99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89	104,506	102,326	210,021
金融机构债券	8,355	12,344	95,656	116,355
公司债券	51,465	144,812	53,936	250,213
同业存单	28,057	-	-	28,05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20,141	-	120,141
债权融资计划	-	38,073	-	38,073
资产受益权	-	26,308	-	26,308
小计	91,145	748,430	289,592	1,129,167
应计利息	743	11,706	3,850	16,299
减值准备	-	(12,594)	-	(12,594)
合计	91,888	747,542	293,442	1,132,872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6	280,435	35,516	315,967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73	89,583	117,044	207,800
金融机构债券	7,676	21,610	56,665	85,951
公司债券	52,085	83,316	27,440	162,841
同业存单	17,054	-	6,209	23,26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1,865	-	131,865
债权融资计划	-	55,558	-	55,558
资产受益权	-	22,368	-	22,368
小计	78,004	684,735	242,874	1,005,613
应计利息	581	9,795	3,048	13,424
减值准备	-	(16,735)	-	(16,735)
合计	78,585	677,795	245,922	1,002,302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30,403	120,707	180	-	-	351,29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21,191	7,425	-	-	-	428,616
金融机构债券	21,821	73,301	228	13,163	7,842	116,355
公司债券	175,232	42,604	21,900	4,501	13,479	257,716
同业存单	28,057	-	-	-	-	28,05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19,901	90	150	-	-	120,141
债权融资计划	38,073	-	-	-	-	38,073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27,307	-	-	-	-	27,307
合计	1,061,985	244,127	22,458	17,664	21,321	1,367,555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03,144	116,309	-	16	-	319,46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76,669	31,319	146	-	-	208,134
金融机构债券	4,465	73,939	280	1,831	5,436	85,951
公司债券	96,653	30,663	21,055	4,176	11,194	163,741
同业存单	21,158	-	-	688	1,417	23,26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1,715	150	-	-	-	131,865
债权融资计划	55,558	-	-	-	-	55,558
资产受益权	22,368	-	-	-	-	22,368
合计	711,730	252,380	21,481	6,711	18,047	1,010,349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19,424	120,395	180	-	-	339,99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02,596	7,425	-	-	-	210,021
金融机构债券	21,821	73,301	228	13,163	7,842	116,355
公司债券	167,729	42,604	21,900	4,501	13,479	250,213
同业存单	28,057	-	-	-	-	28,05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19,901	90	150	-	-	120,141
债权融资计划	38,073	-	-	-	-	38,073
资产受益权	26,308	-	-	-	-	26,308
合计	823,909	243,815	22,458	17,664	21,321	1,129,167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199,744	116,207	-	16	-	315,967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76,335	31,319	146	-	-	207,800
金融机构债券	4,465	73,939	280	1,831	5,436	85,951
公司债券	95,754	30,663	21,055	4,175	11,194	162,841
同业存单	21,158	-	-	688	1,417	23,26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1,715	150	-	-	-	131,865
债权融资计划	55,558	-	-	-	-	55,558
资产受益权	22,368	-	-	-	-	22,368
合计	707,097	252,278	21,481	6,710	18,047	1,005,613

3.8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借款人做出减让安排或改变担保条件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30	2,662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银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银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银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央行票据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1,849	60,585	-	-	-	-	-	202,434
存放同业款项	-	17,610	-	-	148	-	-	17,758
拆出资金	-	-	7,826	15,385	17,807	9,296	-	50,314
衍生金融资产	-	-	1,117	1,226	1,059	401	-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476	4,503	178	-	-	20,1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71	-	222,334	168,248	721,581	720,795	405,467	2,256,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	221,247	4,402	5,022	53,078	22,958	8,500	316,586
债权投资	7,760	-	19,543	30,865	147,837	442,553	338,247	986,805
其他债权投资	-	-	2,301	7,434	36,382	173,084	76,207	295,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9	-	-	-	-	-	-	6,489
其他金融资产	2,555	9,704	-	-	-	6,803	-	19,062
金融资产总额	178,203	309,146	272,999	232,683	978,070	1,375,890	828,421	4,175,412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67	26,921	116,373	-	-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2,844	82,376	150,346	260,825	-	-	576,391
拆入资金	-	-	50,730	48,436	100,330	5,540	-	205,036
衍生金融负债	-	-	855	1,348	1,140	557	-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01,891	642	294	-	-	202,827
吸收存款	-	947,227	197,817	170,308	457,721	392,808	-	2,165,881
租赁负债	-	-	195	223	1,040	3,303	866	5,627
应付债务凭证	-	-	10,935	123,311	264,835	163,234	30,328	592,643
其他金融负债	-	6,589	1,125	326	808	3,597	2,054	14,499
金融负债总额	-	1,036,660	556,191	521,861	1,203,366	569,039	33,248	3,920,365
净头寸	178,203	(727,514)	(283,192)	(289,178)	(225,296)	806,851	795,173	255,047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907	23,476	-	-	-	-	-	175,383
存放同业款项	-	18,277	-	-	-	-	-	18,277
拆出资金	-	-	13,183	12,141	20,610	11,300	-	57,234
衍生金融资产	-	-	1,430	3,691	2,312	72	-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1,459	8,580	8,403	-	-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311	-	213,254	161,277	691,916	702,365	434,568	2,217,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7	172,146	5,204	11,316	40,101	21,950	107,820	359,584
债权投资	7,333	-	9,818	27,968	143,114	378,034	113,844	680,111
其他债权投资	-	-	3,751	9,841	33,879	135,446	65,188	248,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31	-	-	-	-	-	-	7,131
其他金融资产	1,780	8,004	-	-	-	8,159	-	17,943
金融资产总额	183,509	221,903	288,099	234,814	940,335	1,257,326	721,420	3,847,406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38	-	95,698	-	-	100,8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6,599	109,142	169,396	234,820	-	-	559,957
拆入资金	-	-	21,542	29,985	113,378	1,937	-	166,842
衍生金融负债	-	-	990	2,647	2,676	46	-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359	250	4,022	-	-	73,631
吸收存款	-	1,013,523	89,111	111,458	489,016	391,561	-	2,094,669
租赁负债	-	-	221	219	1,116	3,461	965	5,982
应付债务凭证	-	-	15,848	126,811	254,725	102,684	30,329	530,397
其他金融负债	-	12,374	1,090	319	790	3,562	2,020	20,155
金融负债总额	-	1,072,496	312,441	441,085	1,196,241	503,251	33,314	3,558,828
净头寸	183,509	(850,593)	(24,342)	(206,271)	(255,906)	754,075	688,106	288,57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1,764	60,466	-	-	-	-	-	202,230
存放同业款项	-	16,995	-	20	-	-	-	17,015
拆出资金	-	-	9,834	15,385	17,807	9,296	-	52,322
衍生金融资产	-	-	1,117	1,226	1,059	401	-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877	4,503	178	-	-	18,5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11	-	222,055	167,573	717,717	658,099	364,932	2,147,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	219,680	4,402	5,022	53,078	31,649	141,387	456,597
债权投资	7,760	-	18,412	30,762	147,032	430,880	112,696	747,542
其他债权投资	-	-	2,297	7,424	36,325	171,546	75,850	293,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81	-	-	-	-	-	-	6,081
其他金融资产	2,328	1,884	-	-	-	979	-	5,191
金融资产总额	176,823	299,025	271,994	231,915	973,196	1,302,850	694,865	3,950,66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67	26,921	116,373	-	-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3,177	82,376	150,346	260,825	-	-	576,724
拆入资金	-	-	36,914	17,842	10,449	-	-	65,205
衍生金融负债	-	-	855	1,348	1,140	557	-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8,784	642	294	-	-	109,720
吸收存款	-	946,703	197,628	170,172	457,367	392,222	-	2,164,092
租赁负债	-	-	190	217	1,000	3,224	840	5,471
应付债务凭证	-	-	8,891	123,311	262,769	163,234	30,328	588,533
其他金融负债	-	6,059	1,088	167	435	40	626	8,415
金融负债总额	-	1,035,939	446,993	490,966	1,110,652	559,277	31,794	3,675,621
净头寸	176,823	(736,914)	(174,999)	(259,051)	(137,456)	743,573	663,071	275,047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801	23,236	-	-	-	-	-	175,037
存放同业款项	-	17,778	-	81	-	-	-	17,859
拆出资金	-	-	13,183	12,141	26,610	11,300	-	63,234
衍生金融资产	-	-	1,430	3,691	2,312	72	-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1,459	8,580	8,403	-	-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171	-	213,031	160,893	688,860	632,651	398,858	2,106,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7	170,457	5,204	11,316	40,102	21,950	107,820	357,896
债权投资	7,333	-	9,818	27,968	143,073	377,679	111,924	677,795
其他债权投资	-	-	3,727	9,828	33,869	134,508	63,990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26	-	-	-	-	-	-	6,726
其他金融资产	1,744	4,409	-	-	-	1,038	-	7,191
金融资产总额	180,822	215,880	287,852	234,498	943,229	1,179,198	682,592	3,724,071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38	-	95,697	-	-	100,8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3,003	109,142	169,396	234,820	-	-	566,361
拆入资金	-	-	18,541	21,674	17,835	-	-	58,050
衍生金融负债	-	-	990	2,647	2,676	46	-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359	250	4,022	-	-	73,631
吸收存款	-	1,012,569	89,013	111,344	488,620	390,899	-	2,092,445
租赁负债	-	-	215	212	1,080	3,372	936	5,815
应付债务凭证	-	-	15,848	126,811	252,703	98,573	30,329	524,264
其他金融负债	-	11,936	1,052	161	421	39	606	14,215
金融负债总额	-	1,077,508	309,298	432,495	1,097,874	492,929	31,871	3,441,975
净头寸	180,822	(861,628)	(21,446)	(197,997)	(154,645)	686,269	650,721	282,096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1,849	60,585	-	799	2,417	-	-	205,650
存放同业款项	-	17,610	-	-	152	-	-	17,762
拆出资金	-	-	7,900	15,673	18,347	9,439	-	51,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477	4,523	180	-	-	20,1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28	-	230,244	180,925	769,783	848,240	505,347	2,552,7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	221,247	4,420	5,099	54,534	24,857	8,813	320,349
债权投资	7,760	-	20,598	36,276	170,301	512,751	387,629	1,135,315
其他债权投资	-	-	2,356	8,506	40,291	192,912	86,415	330,4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9	-	-	-	-	-	-	6,489
其他金融资产	2,555	9,705	-	1	41	7,195	-	19,497
金融资产总额	178,260	309,147	280,995	251,802	1,056,046	1,595,394	988,204	4,659,848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79	27,039	118,714	-	-	156,0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3,297	83,357	151,889	262,708	-	-	581,251
拆入资金	-	-	50,828	48,759	102,096	5,758	-	207,4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01,910	647	296	-	-	202,853
吸收存款	-	947,227	201,786	174,967	474,588	431,207	-	2,229,775
租赁负债	-	-	210	239	1,116	3,631	998	6,194
应付债务凭证	-	-	10,942	124,295	271,053	163,234	30,328	599,852
其他金融负债	-	6,589	1,125	326	808	3,597	2,054	14,499
金融负债总额	-	1,037,113	560,437	528,161	1,231,379	607,427	33,380	3,997,897
净头寸	178,260	(727,966)	(279,442)	(276,359)	(175,333)	987,967	954,824	661,95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97	(235)	(50)	(154)	-	(342)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	115,593	138,048	153,339	2,468	-	409,448
现金流出	-	-	(115,428)	(137,935)	(153,370)	(2,470)	-	(409,203)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907	23,476	-	687	2,077	-	-	178,147
存放同业款项	-	18,278	-	-	-	-	-	18,278
拆出资金	-	-	13,278	12,444	21,291	11,427	-	58,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1,822	8,692	8,512	-	-	59,0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60	-	221,649	174,637	742,871	835,060	536,599	2,525,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7	172,146	5,227	11,357	41,105	23,588	107,937	362,407
债权投资	7,333	-	10,624	31,193	160,292	417,538	142,885	769,865
其他债权投资	-	-	3,812	10,371	38,248	153,102	75,279	280,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31	-	-	-	-	-	-	7,131
其他金融资产	1,780	8,010	-	-	-	8,404	-	18,194
金融资产总额	183,658	221,910	296,412	249,381	1,014,396	1,449,119	862,700	4,277,576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45	10	97,848	-	-	103,0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6,610	110,018	170,680	235,707	-	-	563,015
拆入资金	-	-	21,697	30,341	114,998	2,040	-	169,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426	253	4,113	-	-	73,792
吸收存款	-	1,013,524	91,065	114,353	506,253	432,936	-	2,158,131
租赁负债	-	-	237	235	1,190	3,804	1,130	6,596
应付债务凭证	-	-	15,872	127,998	258,952	116,614	30,329	549,765
其他金融负债	-	12,377	1,090	319	790	3,562	2,020	20,158
金融负债总额	-	1,072,511	314,550	444,189	1,219,851	558,956	33,479	3,643,536
净头寸	183,658	(850,601)	(18,138)	(194,808)	(205,455)	890,163	829,221	634,040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87	959	(327)	17	-	936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	17,112	36,867	25,755	2,893	-	82,627
现金流出	-	-	(16,959)	(36,782)	(25,792)	(2,884)	-	(82,417)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1,764	60,466	-	799	2,416	-	-	205,445
存放同业款项	-	17,002	-	20	-	-	-	17,022
拆出资金	-	-	9,913	15,673	18,347	9,439	-	53,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878	4,523	180	-	-	18,5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67	-	229,955	180,233	765,869	785,486	464,775	2,443,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	219,680	4,420	5,099	54,534	33,549	141,698	460,359
债权投资	7,760	-	19,041	34,836	163,547	471,118	141,501	837,803
其他债权投资	-	-	2,352	8,494	40,209	191,203	86,031	328,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81	-	-	-	-	-	-	6,081
其他金融资产	2,328	1,884	-	-	-	979	-	5,191
金融资产总额	176,879	299,032	279,559	249,677	1,045,102	1,491,774	834,005	4,376,02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79	27,039	118,714	-	-	156,0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3,631	83,357	151,889	262,707	-	-	581,584
拆入资金	-	-	36,980	18,003	10,668	-	-	65,6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8,803	647	296	-	-	109,746
吸收存款	-	946,703	201,590	174,823	474,204	430,553	-	2,227,873
租赁负债	-	-	204	233	1,073	3,545	968	6,023
应付债务凭证	-	-	8,898	124,295	268,986	163,234	30,328	595,741
其他金融负债	-	6,059	1,088	167	435	40	626	8,415
金融负债总额	-	1,036,393	451,199	497,096	1,137,083	597,372	31,922	3,751,065
净头寸	176,879	(737,361)	(171,640)	(247,419)	(91,981)	894,402	802,083	624,963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97	(235)	(50)	(154)	-	(342)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	115,593	138,048	153,339	2,468	-	409,448
现金流出	-	-	(115,428)	(137,935)	(153,370)	(2,470)	-	(409,203)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801	23,236	-	686	2,075	-	-	177,798
存放同业款项	-	17,779	-	81	-	-	-	17,860
拆出资金	-	-	13,322	12,444	27,335	11,427	-	64,5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1,822	8,692	8,512	-	-	59,0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12	-	221,413	174,231	739,746	765,256	500,835	2,413,7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7	170,457	5,227	11,357	41,105	23,588	107,937	360,718
债权投资	7,333	-	10,624	31,193	160,252	417,183	140,971	767,556
其他债权投资	-	-	3,788	10,353	38,209	151,955	73,966	278,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26	-	-	-	-	-	-	6,726
其他金融资产	1,744	4,409	-	-	-	1,038	-	7,191
金融资产总额	180,963	215,881	296,196	249,037	1,017,234	1,370,447	823,709	4,153,467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44	9	97,848	-	-	103,0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3,014	110,018	170,680	235,707	-	-	569,419
拆入资金	-	-	18,557	21,819	18,247	-	-	58,6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426	253	4,113	-	-	73,792
吸收存款	-	1,012,569	90,963	114,232	505,815	432,174	-	2,155,753
租赁负债	-	-	230	228	1,151	3,707	1,094	6,410
应付债务凭证	-	-	15,872	127,910	256,929	112,080	30,329	543,120
其他金融负债	-	11,937	1,052	161	421	39	606	14,216
金融负债总额	-	1,077,520	311,262	435,292	1,120,231	548,000	32,029	3,524,334
净头寸	180,963	(861,639)	(15,066)	(186,255)	(102,997)	822,447	791,680	629,133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87	959	(327)	17	-	936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	-	17,112	36,867	25,755	2,893	-	82,627
现金流出	-	-	(16,959)	(36,782)	(25,792)	(2,884)	-	(82,417)

4.2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不可撤销贷款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20,564	-	-	420,564
开出信用证	149,197	227	-	149,424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5,426	13,564	183	29,17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1,318	9,040	1,069	21,42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43,372	-	-	343,372
总计	939,877	22,831	1,252	963,960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68,421	-	-	468,421
开出信用证	169,766	991	-	170,757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6,693	13,828	221	30,74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7,223	1,004	913	9,14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07,094	-	-	307,094
总计	969,197	15,823	1,134	986,154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20,672	-	-	420,672
开出信用证	149,197	227	-	149,424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5,426	13,564	183	29,17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3,986	9,040	1,069	14,09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43,372	-	-	343,372
总计	932,653	22,831	1,252	956,736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68,617	-	-	468,617
开出信用证	169,766	991	-	170,757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6,677	13,828	221	30,726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964	1,004	913	4,8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07,094	-	-	307,094
总计	965,118	15,823	1,134	982,075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敞口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在利率变动下蒙受损失的风险。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集团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5,342	7,037	25	30	202,434
存放同业款项	5,601	7,518	168	4,471	17,758
拆出资金	46,415	3,899	-	-	50,314
衍生金融资产	347	3,232	76	148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7	-	-	-	20,1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02,977	30,360	18,501	4,758	2,256,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398	5,184	-	4	316,586
债权投资	949,348	33,597	-	3,860	986,805
其他债权投资	252,549	36,789	3,695	2,375	295,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69	15	5	-	6,489
其他金融资产	15,340	2,848	195	679	19,062
金融资产合计	4,005,943	130,479	22,665	16,325	4,175,412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3,561	-	-	-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3,930	1,271	-	1,190	576,391
拆入资金	139,268	53,072	9,810	2,886	205,036
衍生金融负债	360	3,303	57	180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9,496	3,331	-	-	202,827
吸收存款	2,075,898	70,181	2,868	16,934	2,165,881
租赁负债	5,586	-	40	1	5,627
应付债务凭证	589,419	2,781	-	443	592,643
其他金融负债	13,296	736	459	8	14,499
金融负债合计	3,750,814	134,675	13,234	21,642	3,920,365
净敞口	255,129	(4,196)	9,431	(5,317)	255,047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498	20,824	32	29	175,383
存放同业款项	4,854	6,827	226	6,370	18,277
拆出资金	50,487	6,371	177	199	57,234
衍生金融资产	50	6,971	85	399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442	-	-	-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7,056	27,835	9,745	3,055	2,217,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7,835	1,749	-	-	359,584
债权投资	640,713	35,325	-	4,073	680,111
其他债权投资	220,038	27,409	176	482	248,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98	11	22	-	7,131
其他金融资产	16,028	1,795	79	41	17,943
金融资产合计	3,687,099	135,117	10,542	14,648	3,847,406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836	-	-	-	100,8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59,948	7	-	2	559,957
拆入资金	114,778	46,233	1,908	3,923	166,842
衍生金融负债	50	5,851	85	373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196	5,435	-	-	73,631
吸收存款	2,042,619	38,515	1,801	11,734	2,094,669
租赁负债	5,912	-	70	-	5,982
应付债务凭证	525,190	2,338	-	2,869	530,397
其他金融负债	15,918	991	18	3,228	20,155
金融负债合计	3,433,447	99,370	3,882	22,129	3,558,828
净敞口	253,652	35,747	6,660	(7,481)	288,57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5,137	7,037	25	31	202,230
存放同业款项	5,099	7,297	168	4,451	17,015
拆出资金	48,423	3,899	-	-	52,322
衍生金融资产	347	3,232	76	148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558	-	-	-	18,5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95,312	29,316	18,501	4,758	2,147,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409	5,184	-	4	456,597
债权投资	710,085	33,597	-	3,860	747,542
其他债权投资	250,582	36,789	3,695	2,376	293,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61	15	5	-	6,081
其他金融资产	3,633	1,145	195	218	5,191
金融资产合计	3,784,646	127,511	22,665	15,846	3,950,66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3,561	-	-	-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3,910	1,271	-	1,543	576,724
拆入资金	3,669	48,840	9,810	2,886	65,205
衍生金融负债	360	3,303	57	180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389	3,331	-	-	109,720
吸收存款	2,077,727	70,181	2,868	13,316	2,164,092
租赁负债	5,430	-	40	1	5,471
应付债务凭证	585,308	2,781	-	444	588,533
其他金融负债	7,346	602	459	8	8,415
金融负债合计	3,513,700	130,309	13,234	18,378	3,675,621
净敞口	270,946	(2,798)	9,431	(2,532)	275,047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153	20,824	32	28	175,037
存放同业款项	4,447	6,816	226	6,370	17,859
拆出资金	56,487	6,371	177	199	63,234
衍生金融资产	50	6,971	85	399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442	-	-	-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66,475	27,190	9,745	3,054	2,106,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147	1,749	-	-	357,896
债权投资	638,397	35,325	-	4,073	677,795
其他债权投资	217,855	27,409	176	482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93	11	22	-	6,726
其他金融资产	6,319	758	79	35	7,191
金融资产合计	3,565,465	133,424	10,542	14,640	3,724,071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835	-	-	-	100,8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66,352	7	-	2	566,361
拆入资金	8,016	44,203	1,908	3,923	58,050
衍生金融负债	50	5,851	85	373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196	5,435	-	-	73,631
吸收存款	2,040,395	38,515	1,801	11,734	2,092,445
租赁负债	5,745	-	70	-	5,815
应付债务凭证	519,057	2,338	-	2,869	524,264
其他金融负债	10,031	938	18	3,228	14,215
金融负债合计	3,318,677	97,287	3,882	22,129	3,441,975
净敞口	246,788	36,137	6,660	(7,489)	282,096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对税前利润及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升值5%	893	892	(793)	(794)
贬值5%	(893)	(892)	793	794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货币资产与负债和货币衍生工具的净敞口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交易账簿的利率风险和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设置敞口、止损、利率敏感度和风险价值(VaR)等限额，加强市场形势研判和盯市管理，及时开展压力测试，灵活调整久期等方式控制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报告期内，各项指标均在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范围内运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可控。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施稳健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偏好及风险管理策略。通过紧盯国内外政策及利率形势变化，综合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协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政策，适时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控制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各项监控指标运行较为稳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可控。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7,497	-	-	-	-	4,937	202,434
存放同业款项	15,620	-	148	-	-	1,990	17,758
拆出资金	7,817	15,349	17,807	9,296	-	45	50,31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803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450	4,496	178	-	-	33	20,1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806,663	321,628	843,616	199,729	58,189	26,771	2,256,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645	4,866	52,642	22,929	8,501	8,003	316,586
债权投资	18,634	29,021	145,143	437,259	334,161	22,587	986,805
其他债权投资	1,716	6,399	34,126	173,080	76,207	3,880	295,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489	6,489
其他金融资产	250	-	-	6,062	-	12,750	19,062
金融资产合计	1,283,292	381,759	1,093,660	848,355	477,058	91,288	4,175,4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26,367	115,792	-	-	1,402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5,297	150,083	259,468	-	-	1,543	576,391
拆入资金	50,480	48,176	99,677	5,468	-	1,235	205,036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900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818	637	294	-	-	78	202,827
吸收存款	1,139,653	166,199	446,190	377,905	-	35,934	2,165,881
租赁负债	195	223	1,040	3,303	866	-	5,627
应付债务凭证	10,891	122,556	264,597	161,000	30,000	3,599	592,64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14,499	14,499
金融负债合计	1,578,334	514,241	1,187,058	547,676	30,866	62,190	3,920,365
净头寸	(295,042)	(132,482)	(93,398)	300,679	446,192	29,098	255,047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9,763	-	-	-	-	5,620	175,383
存放同业款项	16,959	-	-	-	-	1,318	18,277
拆出资金	13,164	12,100	20,610	11,300	-	60	57,23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505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400	8,493	8,359	-	-	190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780,119	314,022	815,153	227,875	57,832	22,690	2,217,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514	11,139	39,769	21,950	107,819	5,393	359,584
债权投资	9,137	26,471	140,717	374,110	112,531	17,145	680,111
其他债权投资	3,185	8,713	32,498	135,446	65,189	3,074	248,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131	7,131
其他金融资产	188	-	-	3,049	-	14,706	17,943
金融资产合计	1,207,429	380,938	1,057,106	773,730	343,371	84,832	3,847,4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	-	95,284	-	-	552	100,8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5,189	168,825	234,181	-	-	1,762	559,957
拆入资金	22,100	29,757	112,783	1,258	-	944	166,8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359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9,314	248	3,999	-	-	70	73,631
吸收存款	1,035,351	131,769	490,143	406,725	1	30,680	2,094,669
租赁负债	221	219	1,116	3,461	965	-	5,982
应付债务凭证	15,848	126,809	254,254	101,000	30,000	2,486	530,397
其他金融负债	3,897	-	-	-	-	16,258	20,155
金融负债合计	1,306,920	457,627	1,191,760	512,444	30,966	59,111	3,558,828
净头寸	(99,491)	(76,689)	(134,654)	261,286	312,405	25,721	288,578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7,299	-	-	-	-	4,931	202,230
存放同业款项	15,008	20	-	-	-	1,987	17,015
拆出资金	9,817	15,349	17,807	9,296	-	53	52,32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803	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51	4,496	178	-	-	33	18,5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06,384	320,953	839,755	137,034	17,655	26,106	2,147,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999	4,866	52,642	31,622	141,385	7,083	456,597
债权投资	17,505	28,921	144,342	425,810	111,498	19,466	747,542
其他债权投资	1,716	6,399	34,085	171,542	75,850	3,850	293,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081	6,081
其他金融资产	250	-	-	238	-	4,703	5,191
金融资产合计	1,280,829	381,004	1,088,809	775,542	346,388	78,096	3,950,6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26,367	115,792	-	-	1,402	153,5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5,630	150,083	259,468	-	-	1,543	576,724
拆入资金	36,729	17,689	10,346	-	-	441	65,20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900	3,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8,711	637	294	-	-	78	109,720
吸收存款	1,138,950	166,070	445,856	377,345	-	35,871	2,164,092
租赁负债	190	217	1,000	3,224	840	-	5,471
应付债务凭证	8,891	122,556	262,597	161,000	30,000	3,489	588,53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8,415	8,415
金融负债合计	1,469,101	483,619	1,095,353	541,569	30,840	55,139	3,675,621
净头寸	(188,272)	(102,615)	(6,544)	233,973	315,548	22,957	275,047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9,539	-	-	-	-	5,498	175,037
存放同业款项	16,505	80	-	-	-	1,274	17,859
拆出资金	13,164	12,100	26,610	11,300	-	60	63,23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505	7,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400	8,493	8,359	-	-	190	58,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9,896	313,639	812,104	158,169	22,122	20,534	2,106,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826	11,139	39,769	21,950	107,819	4,393	357,896
债权投资	9,137	26,471	140,676	373,759	110,624	17,128	677,795
其他债权投资	3,164	8,713	32,498	134,508	63,991	3,048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726	6,726
其他金融资产	188	-	-	471	-	6,532	7,191
金融资产合计	1,205,819	380,635	1,060,016	700,157	304,556	72,888	3,724,0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	-	95,283	-	-	552	100,8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1,593	168,825	234,181	-	-	1,762	566,361
拆入资金	18,431	21,517	17,684	-	-	418	58,05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359	6,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9,314	248	3,999	-	-	70	73,631
吸收存款	1,034,307	131,662	489,770	406,100	1	30,605	2,092,445
租赁负债	215	212	1,080	3,372	936	-	5,815
应付债务凭证	15,848	126,809	252,254	97,000	30,000	2,353	524,264
其他金融负债	3,897	-	-	-	-	10,318	14,215
金融负债合计	1,308,605	449,273	1,094,251	506,472	30,937	52,437	3,441,975
净头寸	(102,786)	(68,638)	(34,235)	193,685	273,619	20,451	282,09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利率基点变化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4,282)	(10,333)	(2,097)	(8,012)
下降100个基点	4,282	11,136	2,097	8,656

利率基点变化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2,684)	(10,328)	(1,685)	(7,902)
下降100个基点	2,684	11,131	1,685	8,538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

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利率变动100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利率变动；(ii)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iii)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对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6. 资本管理

2013年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以下简称“《资本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进行资本管理。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资本办法》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资本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为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并在此基础上支持各项业务的合理、健康发展，本集团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以提升资本实力，合理控制风险资产增长速度，大力优化风险资产结构，努力提升风险资产使用效率。

本集团依据《资本办法》计算的各级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80,828	262,499
一级资本净额	321,128	322,724
资本净额	374,867	377,10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6%	9.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8%	11.36%
资本充足率	12.23%	13.27%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在估值日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结算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变量基于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按三个层次进行估值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3,803	-	3,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83,792	-	83,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05	277,802	5,379	316,586
其他债权投资	-	295,408	-	295,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8	-	5,301	6,489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900	-	3,900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7,505	-	7,5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2,731	-	102,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37	261,427	3,720	359,584
其他债权投资	-	248,105	-	248,1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2	-	5,589	7,13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6,359	-	6,359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3,803	-	3,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83,792	-	83,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65	417,953	5,379	456,597
其他债权投资	-	293,442	-	293,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0	-	5,001	6,08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900	-	3,900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7,505	-	7,5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2,731	-	102,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506	260,670	3,720	357,896
其他债权投资	-	245,922	-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7	-	5,289	6,726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6,359	-	6,359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未发生重大转换，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未发生转换。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针对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等）的现金流贴现模型以及针对期权衍生工具估值的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以及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市场比较法。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标的资产波动率等。市场比较法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行业市净率、市盈率等行业比率及流动性折价等。

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2023年度和2022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重大变更。

除上述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不持有任何非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在公允价值层次第三层次计量公允价值的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

本集团	2023年度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于2023年1月1日	3,720	5,589	9,309
新增	1,793	70	1,863
减少	-	(148)	(148)
计入损益的损失	(134)	-	(13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210)	(210)
于2023年12月31日	5,379	5,301	10,680

本集团	2022年度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于2022年1月1日	3,406	6,315	9,721
新增	1,872	126	1,998
减少	-	(628)	(628)
计入损益的损失	(1,558)	-	(1,55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224)	(224)
于2022年12月31日	3,720	5,589	9,309

本银行	2023年度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于2023年1月1日	3,720	5,289	9,009
新增	1,793	70	1,863
减少	-	(148)	(148)
计入损益的损失	(134)	-	(13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210)	(210)
于2023年12月31日	5,379	5,001	10,380

本银行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于2022年1月1日	3,406	6,015	9,421
新增	1,872	126	1,998
减少	-	(628)	(628)
计入损益的损失	(1,558)	-	(1,55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224)	(224)
于2022年12月31日	3,720	5,289	9,009

第三层级的资产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年			2022年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净收益影响	-	(134)	(134)	-	(1,558)	(1,558)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并未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986,805	991,199	680,111	680,085

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付债务凭证	592,643	593,629	530,397	529,663

金融资产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747,542	753,345	677,795	677,727

金融负债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付债务凭证	588,533	589,511	524,264	523,482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债权投资	-	816,076	175,123	991,199

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付债务凭证	-	593,629	-	593,629

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债权投资	-	487,178	192,907	680,085

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付债务凭证	-	529,663	-	529,663

本银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578,222	175,123	753,34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89,511	-	589,511

本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85,441	192,286	677,727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23,482	-	523,482

对于分类为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受益权，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根据流动性状况进行调整的不可观察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银行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每10股派发股利人民币3.84元(含税)，以本银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人民币61.11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 本银行于2024年3月15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3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43%，起息日为2024年3月19日，将于2027年3月18日到期。

十六、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4年4月26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3年	2022年
资产处置损益	39	(3)
政府补助	159	78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4)	(139)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60)	(34)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	(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0	(99)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年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87	22,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8.71	9.00
基本每股收益 - 人民币元/股	1.48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97	22,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8	9.04
基本每股收益 - 人民币元/股	1.47	1.44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编：100005
电话：010-85238570 010-85239938 传真：010-85239605
网址：www.hxb.com.cn